

# **2026 年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 **部门预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2026年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表
- 十二、上年结转结余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2026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2026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关于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2026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关于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关于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六、关于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关于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 八、关于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 九、关于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 十、关于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2026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十一、关于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2026年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关于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2026年上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2026 年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一) 加强党对文化和旅游工作的领导。贯彻落实党和国家文化和旅游工作的方针政策，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实施旅游兴疆战略。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和主动权，拟订文化和旅游政策措施，起草文化和旅游法规规章草案并组织实施。

(二) 统筹文化和旅游事业、产业振兴发展，拟订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和旅游创新融合绿色发展，实施“文化和旅游+”，落实文化和旅游体制机制改革。

(三) 管理自治区重大文化和旅游活动，指导自治区重点文化和旅游设施建设，组织文化和旅游整体形象推广，构建全媒体时代的宣传营销平台和机制。促进文化和旅游产业对外合作和市场推广，拟订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统筹文化和旅游景区管理，指导、推进全域旅游。

(四) 指导、管理文艺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及艺术研究、评论，扶持坚守中华文化立场、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

(五) 负责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进自治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旅游公共服务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六) 指导文化和旅游科技创新发展，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

(七) 负责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研究。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八) 统筹规划文化和旅游产业，组织实施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

挖掘、保护与利用工作，推动文化和旅游产业投融资体系建设，促进文化和旅游产业发展。结合乡村振兴战略，推进文化和旅游扶贫。指导全疆打造“新疆是个好地方”独特品牌和演艺项目开发，构建世界重要旅游目的地。

（九）指导文化和旅游市场发展，对文化和旅游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和旅游市场。

（十）负责文化和旅游安全的综合协调与监督管理，指导文化和旅游应急救援工作。

（十一）指导自治区文化市场综合执法，组织查处全疆性、跨地区文化、旅游、文物、出版、广播、电视、电影等市场的违法行为，督查督办大案要案，维护市场秩序。

（十二）指导、管理文化和旅游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合作、宣传、推广。组织大型文化和旅游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活动，推动中华文化走出去。

（十三）指导统筹文物工作。负责文物保护管理、抢救维修、考古发掘、科技研究、文物鉴定、文物进出境以及宣传教育等工作。指导博物馆和革命文物工作。依法规范社会文物流通、经销和拍卖活动等工作。

（十四）管理新疆艺术剧院。

（十五）完成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的预算包括：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本级预算及下属共24家预算单位在内的汇总预算。

纳入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2026年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图书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古籍保护中心）
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馆
4. 新疆文化和旅游学校
5. 新疆画院
6.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艺术研究所
7.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机关服务中心
8. 新疆艺术剧院歌舞团
9. 新疆艺术剧院歌剧团
10. 新疆爱乐乐团
11. 新疆艺术剧院民族乐团（新疆民乐团）
12. 新疆艺术剧院话剧团
13. 新疆人民剧场
14. 新疆艺术剧院木卡姆艺术团
15. 新疆艺术剧院杂技团
16. 新疆艺术剧院
17.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宣传交流中心
18. 新疆美术馆
19.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2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孜尔石窟研究所
2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
2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物考古研究所
2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24. 吐鲁番学研究院

##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科目名称	预算数
<b>一、本年收入</b>	<b>103,907.29</b>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9,842.03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78,899.21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10,942.8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598.00	205 教育支出	1,359.49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1,20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8.00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398.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9,506.07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21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31
4. 财政专户核拨	10.8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12,456.4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9,551.28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1,613.83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1,291.35	217 金融支出	
<b>二、上年结转结余</b>	<b>12,115.15</b>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10,628.33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354.4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73.89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1,486.8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1,486.82	229 其他支出	836.06
		230 转移性支出	14,179.30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b>收入总计</b>	<b>116,022.44</b>	<b>支出总计</b>	<b>116,022.44</b>

表 2

##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 结转	非财政拨 款结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 公共预算 安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基 金预算	上级政府 性基金安 排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205			教育支出	1,359.49	1,359.49	102.17	1,257.32								
205	03		职业教育	1,359.49	1,359.49	102.17	1,257.32								
205	03	02	中等职业教育	1,359.49	1,359.49	102.17	1,257.32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8.00	28.00	28.00									
206	06		社会科学	28.00	28.00	28.00									
206	06	03	社科基金支出	28.00	28.00	28.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9,506.07	75,109.71	65,026.21	9,685.50		398.00			10.80	12,456.47	10,442.27	1,486.82
207	01		文化和旅游	71,705.70	59,228.60	54,644.10	4,584.50					10.80	4,595.80	6,958.95	911.55
207	01	01	行政运行	4,201.78	4,161.35	4,161.35								40.42	
207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16										38.16	
207	01	03	机关服务	886.69	763.89	763.89							61.40		61.40
207	01	04	图书馆	3,967.74	3,952.29	3,747.29	205.00							15.45	
207	01	0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7,536.77	1,599.66	1,399.66	200.00						10.00	5,927.11	
207	01	06	艺术表演场所	3,093.88	580.13	580.13							1,615.83	656.92	241.00
207	01	07	艺术表演团体	18,655.60	15,648.05	15,448.05	200.00						2,423.40		584.15
207	01	09	群众文化	5,932.38	5,804.15	3,672.15	2,132.00						70.00	58.23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762.36	2,608.50	1,863.00	745.50							153.86	
207	01	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1,399.00	1,399.00	1,399.00									

编制部门：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 结转	非财政拨款 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 公共预算 安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基 金预算	上级政府 性基金安 排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07	01	13	旅游宣传	13,451.11	13,451.11	13,451.11										
207	01	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4,557.00	4,557.00	4,557.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5,223.22	4,703.47	3,601.47	1,102.00					10.80	415.17	68.78	25.00	
207	02		文物	26,631.90	15,483.11	10,382.11	5,101.00							7,860.66	2,712.85	575.27
207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0											20.00	
207	02	04	文物保护	19,248.73	11,271.60	7,330.60	3,941.00						5,317.16	2,616.20	43.77	
207	02	05	博物馆	7,363.17	4,211.51	3,051.51	1,160.00						2,543.50	76.66	531.50	
207	09		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485.83	398.00				398.00						87.83	
207	09	04	地方旅游开发项目补助	485.83	398.00				398.00						87.83	
207	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 媒支出	682.65											682.65	
207	99	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 媒支出	682.65											682.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21	79.21	79.21										
208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 理事务	40.00	40.00	40.00										
208	01	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 障管理事务支出	40.00	40.00	40.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21	39.21	39.21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缴费支出	39.21	39.21	39.21										

编制部门：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 结转	非财政拨款 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 公共预算 安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基 金预算	上级政府 性基金安 排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31	34.31	34.31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31	34.31	34.31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4.31	34.31	34.31									
229			其他支出	836.06	650.00			650.00						186.06	
229	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836.06	650.00			650.00						186.06	
229	60	10	用于文化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836.06	650.00			650.00						186.06	
230			转移性支出	14,179.30	14,179.30	13,629.30		550.00							
230	02		一般性转移支付	13,629.30	13,629.30	13,629.30									
230	02	4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3,629.30	13,629.30	13,629.30									
230	04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550.00	550.00			550.00							
230	04	99	其他支出	550.00	550.00			550.00							
			总计	116,022.44	91,440.03	78,899.21	10,942.82	1,200.00	398.00			10.80	12,456.47	10,628.33	1,486.82

表 3

##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205		教育支出	1,359.49		1,359.49
205	03	职业教育	1,359.49		1,359.49
205	03	中等职业教育	1,359.49		1,359.49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8.00		28.00
206	06	社会科学	28.00		28.00
206	06	社科基金支出	28.00		28.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9,506.07	32,900.82	66,605.25
207	01	文化和旅游	71,705.70	25,992.30	45,713.40
207	01	行政运行	4,201.78	4,161.35	40.42
207	0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16		38.16
207	01	机关服务	886.69	579.89	306.80
207	01	图书馆	3,967.74	2,259.29	1,708.45
207	01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7,536.77	247.66	7,289.11
207	01	艺术表演场所	3,093.88	746.46	2,347.42
207	01	艺术表演团体	18,655.60	13,064.45	5,591.15
207	01	群众文化	5,932.38	1,572.15	4,360.23
207	0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762.36		2,762.36
207	01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1,399.00		1,399.00
207	01	旅游宣传	13,451.11	242.11	13,209.00
207	01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4,557.00		4,557.00
207	01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5,223.22	3,118.94	2,104.28
207	02	文物	26,631.90	6,908.51	19,723.38
207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0		20.00
207	02	文物保护	19,248.73	4,367.00	14,881.73
207	02	博物馆	7,363.17	2,541.51	4,821.66
207	09	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485.83		485.83
207	09	地方旅游开发项目补助	485.83		485.83
207	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82.65		682.65
207	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82.65		682.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21	39.21	40.00
208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0.00		40.00
208	01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40.00		40.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21	39.21	
208	05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9.21	39.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31	34.31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31	34.31	

编制部门：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4.31	34.31	
229		其他支出	836.06		836.06
229	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836.06		836.06
229	60	10 用于文化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836.06		836.06
230		转移性支出	14,179.30		14,179.30
230	02	一般性转移支付	13,629.30		13,629.30
230	02	4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3,629.30		13,629.30
230	04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550.00		550.00
230	04	99 其他支出	550.00		550.00
		总计	116,022.44	32,974.34	83,048.10

表 4

##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b>一、财政拨款（补助）</b>	<b>91,440.03</b>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89,842.03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1,598.00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1,359.49	1,359.49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8.00	28.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5,109.71	74,711.71	39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21	79.21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31	34.3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650.00		650.00
		230 转移性支出	14,179.30	13,629.30	550.00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b>收入总计</b>	<b>91,440.03</b>	<b>支出总计</b>	<b>91,440.03</b>	<b>89,842.03</b>	<b>1,598.00</b>

表 5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205		教育支出	1,359.49		1,359.49
205	03	职业教育	1,359.49		1,359.49
205	03	中等职业教育	1,359.49		1,359.49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8.00		28.00
206	06	社会科学	28.00		28.00
206	06	社科基金支出	28.00		28.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4,711.71	31,955.61	42,756.10
207	01	文化和旅游	59,228.60	25,047.10	34,181.50
207	01	行政运行	4,161.35	4,161.35	
207	01	机关服务	763.89	579.89	184.00
207	01	图书馆	3,952.29	2,259.29	1,693.00
207	01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1,599.66	247.66	1,352.00
207	01	艺术表演场所	580.13	580.13	
207	01	艺术表演团体	15,648.05	12,368.05	3,280.00
207	01	群众文化	5,804.15	1,572.15	4,232.00
207	0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608.50		2,608.50
207	01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1,399.00		1,399.00
207	01	旅游宣传	13,451.11	242.11	13,209.00
207	01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4,557.00		4,557.00
207	01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703.47	3,036.47	1,667.00
207	02	文物	15,483.11	6,908.51	8,574.60
207	02	文物保护	11,271.60	4,367.00	6,904.60
207	02	博物馆	4,211.51	2,541.51	1,67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21	39.21	40.00
208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0.00		40.00
208	01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40.00		40.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21	39.21	
208	05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9.21	39.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31	34.31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31	34.31	
210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	34.31	34.31	
230		转移性支出	13,629.30		13,629.30
230	02	一般性转移支付	13,629.30		13,629.30
230	0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支出	13,629.30		13,629.30
		总计	89,842.03	32,029.14	57,812.89

表 6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代码	类 款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b>工资福利支出</b>	<b>26,901.36</b>	<b>26,901.36</b>	
301	01	基本工资	7,027.12	7,027.12	
301	02	津贴补贴	2,198.41	2,198.41	
301	03	奖金	3,020.58	3,020.58	
301	07	绩效工资	4,136.73	4,136.73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07.15	2,907.15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1,459.00	1,459.0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82.11	1,782.11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81.62	1,281.62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54.75	354.75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188.50	2,188.5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45.40	545.40	
302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b>3,107.36</b>		<b>3,107.36</b>
302	01	办公费	569.52		569.52
302	02	印刷费	21.60		21.60
302	05	水费	63.20		63.20
302	06	电费	53.94		53.94
302	07	邮电费	54.32		54.32
302	08	取暖费	1,077.77		1,077.77
302	09	物业管理费	145.25		145.25
302	11	差旅费	331.72		331.72
302	16	培训费	1.00		1.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1.76		1.76
302	28	工会经费	357.80		357.8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50		100.5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76.98		76.98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2.01		252.01
303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b>2,020.42</b>	<b>2,020.42</b>	
303	01	离休费	63.44	63.44	
303	02	退休费	1,718.12	1,718.12	
303	05	生活补助	17.46	17.46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1.40	221.40	
		<b>总计</b>	<b>32,029.14</b>	<b>28,921.78</b>	<b>3,107.36</b>

表 7

##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 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本级		32,207.80		17,959.50				319.00			300.00		13,629.3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出		18,578.50		17,959.50				319.00			300.00			
207	01		文化和旅游		16,933.50		16,314.50				319.00			300.00			
207	01	09	群众文化	特定目标 0110133J	856.00		856.00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026 年自治区非物质文 化遗产保护资金-组织管 理费	273.50		273.50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提前下达 2026 年国家非 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项 目-中国非遗传承人研培 计划补助费	170.00		170.00										
207	01	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 理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 展专项资金-奖励经费	300.00									300.00			
207	01	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 理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 展专项资金-行业管理及 其他旅游相关经费	1,099.00		1,080.00				19.00						
207	01	13	旅游宣传	中央广播电视台新疆旅 游宣传经费	8,000.00		8,000.00										

编制部门：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 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7	01	13	旅游宣传	特定目标 0110322M	130.00		130.00								
207	01	13	旅游宣传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 展专项资金-旅游品牌推 广与宣传促销	1,060.00		1,060.00								
207	01	13	旅游宣传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 展专项资金-文旅融合	528.00		528.00								
207	01	14	文化旅游管理事 务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 展专项资金-旅游产业促 进与扶持	700.00		700.00								
207	01	14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 展专项资金-2026 年度执 法业务信息化保障等项目	247.00		247.00								
207	01	14	文化旅游管理事 务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 展专项资金-自治区文旅 厅 OA 系统建设项目	300.00						300.00				
207	01	14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 展专项资金-旅游统计大 数据平台运营及运维	200.00		200.00								
207	01	14	文化旅游管理事 务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 展专项资金-旅游统计	130.00		130.00								
207	01	14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 展专项资金-旅游扶贫及 乡村旅游支出	150.00		150.00								
207	01	14	文化旅游管理事 务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 展专项资金	80.00		80.00								

编制部门：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 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务	展专项资金-旅游发展规划											
207	01	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 务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 展专项资金-预留资金-滑 雪场贷款贴息	2,600.00		2,600.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 出	提前下达 2026 年度文化 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110.00		110.00								
207	02		文物		1,645.00		1,645.00								
207	02	04	文物保护	自治区第四次全国文物普 查工作经费项目	1,000.00		1,000.00								
207	02	04	文物保护	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 护专项经费-全疆文物宣 传工作经费	20.00		20.00								
207	02	04	文物保护	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 护专项经费-《新疆通 志·文物志》校订与出版	80.00		80.00								
207	02	04	文物保护	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 护专项经费-第十一届中 国博物馆及相关产品与技 术博览会	30.00		30.00								
207	02	04	文物保护	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 护专项经费-文物鉴定建 档	30.00		30.00								
207	02	04	文物保护	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 护专项经费-文物鉴定建 档	220.00		220.00								

编制部门：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 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护专项经费-新疆壁画艺 术展												
207	02	04	文物保护	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 护专项经费-全区重点博 物馆讲解词少数民族语言 翻译审核	30.00		30.00									
207	02	04	文物保护	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 护专项经费-新疆文物对 外交流合作	50.00		50.00									
207	02	04	文物保护	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 护专项经费-文物保护课 题	50.00		50.00									
207	02	04	文物保护	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 护专项经费-新疆文物资 源数据治理与提升（暂定 名）	50.00		50.00									
207	02	04	文物保护	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 护专项经费-文物保护工 程资质评审	1.00		1.00									
207	02	04	文物保护	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 护专项经费-印制文物安 全宣传资料（含文物违法 行为举报奖励）	4.00		4.00									
207	02	04	文物保护	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	80.00		80.00									

编制部门：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护专项经费-应急工作经 费											
230			转移性支出		13,629.30										13,629.3 0
230	02		一般性转移支付		13,629.30										13,629.3 0
230	02	4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 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支出	“三馆一站”免费开放自 治区配套资金(地州县市)	1,772.90										1,772.90
230	02	4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 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支出	2026年度自治区文物保 护专项资金(地州)	1,728.00										1,728.00
230	02	4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 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支出	2026年度自治区非物质 文化遗产保护资金(地州)	507.00										507.00
230	02	4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 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支出	2026年自治区文化艺术 创作专项扶持资金(地州)	110.00										110.00
230	02	4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 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支出	2026年自治区文物保护 野外看护人员补助费(地 州)	1,116.40										1,116.40
230	02	4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 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支出	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 展专项资金(地州)	8,395.00										8,395.00

编制部门：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图书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古籍 保护中心)		1,853.00		1,662.25				190.75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出		1,853.00		1,662.25				190.75					
207	01		文化和旅游		1,853.00		1,662.25				190.75					
207	01	04	图书馆	自治区图书馆运行经费项 目	613.00		613.00									
207	01	04	图书馆	自治区文化信息资源共享 专项经费	260.00		260.00									
207	01	04	图书馆	免费开放运行保障经费	615.00		424.25				190.75					
207	01	04	图书馆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支 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 系建设补助资金项目-全国 智慧图书馆体系建设	205.00		205.00									
207	01	13	旅游宣传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 展专项资金-昆仑尼山书 院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研学 项目	100.00		100.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 出	提前下达 2026 年度文化 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60.00		60.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馆		1,996.00		1,962.00				34.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出		1,996.00		1,962.00				34.00					

编制部门：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 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7	01		文化和旅游		1,996.00		1,962.00				34.00				
207	01	09	群众文化	特定目标 0110133J	327.00		327.00								
207	01	09	群众文化	免费开放运行保障经费	200.00		166.00				34.00				
207	01	09	群众文化	特定目标 0110565J	100.00		100.00								
207	01	09	群众文化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支 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 系建设补助资金项目-公 共文化云建设项目	949.00		949.00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026 年自治区文艺扶持 激励项目-中华文 化基层 浸润工程	300.00		300.00								
207	01	13	旅游宣传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 展专项资金-“大地流彩 丝路新风”-新疆优秀农 民画作品全国巡展和“一 起来跳新疆舞”活动	50.00		50.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 出	提前下达 2026 年度文化 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70.00		70.00								
			新疆文化和旅游学校		1,701.49		619.15	105.75			976.59				
205			教育支出		1,359.49		290.58	105.75			963.16				
205	03		职业教育		1,359.49		290.58	105.75			963.16				
205	03	02	中等职业教育	提前下达 2026 年现代职 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 -中职奖补资金	1,000.00		77.50				922.50				

编制部门：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 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5	03	02	中等职业教育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学 生资助补助经费-中等职 业教育中职助学金	82.06			82.06								
205	03	02	中等职业教育	提前下达 2026 年自治区 学生资助补助经费-中等 职业教育国家免学费	48.00		48.00									
205	03	02	中等职业教育	提前下达 2026 年自治区 学生资助补助经费-中等 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	23.69			23.69								
205	03	02	中等职业教育	提前下达 2026 年自治区 学生资助补助经费-中等 职业教育免住宿教材费	30.48		30.48									
205	03	02	中等职业教育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学 生资助补助经费-中等职 业教育中职免学费	162.00		121.34				40.66					
205	03	02	中等职业教育	提前下达中央 2026 年新 疆西藏等地区教育特殊补 助资金-中等职业学校学 生免教材费	13.26		13.26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出		342.00		328.58				13.42					
207	01		文化和旅游		322.00		322.00									
207	01	14	文化旅游管理事 务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 展专项资金-文化和旅游	150.00		150.00									

编制部门：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干部人才教育培训计划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 出	提前下达 2026 年度文化 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172.00		172.00									
207	02		文物		20.00		6.58				13.42					
207	02	04	文物保护	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 护专项经费-中苏友好协 会安防消防临时设施	20.00		6.58				13.42					
			新疆画院		230.00		23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出		230.00		230.00									
207	01		文化和旅游		230.00		230.00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026 年自治区文化艺术 创作专项扶持资金	50.00		50.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 出	提前下达 2026 年度文化 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70.00		70.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 出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 展专项资金-“和美新疆 ——中国美术名家采风创 作活动”	100.00		100.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 出	特定目标 01106892	10.00		10.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艺术研 究所		231.00		193.50	7.50			3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出		231.00		193.50	7.50			30.00					

编制部门：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 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出													
207	01		文化和旅游		231.00		193.50	7.50			30.00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提前下达2026年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项目-国家级非遗代表性项目补助费	46.00		46.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提前下达2026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60.00		60.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文旅领域科研平台建设项目	100.00		70.00				30.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特定目标01106892	25.00		17.50	7.5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机关服务中心		184.00		182.94				1.06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4.00		182.94				1.06				
207	01		文化和旅游		184.00		182.94				1.06				
207	01	03	机关服务	机关运行成本性支出	184.00		182.94				1.06				
			新疆艺术剧院歌舞团		1,267.00	278.84	981.86	2.10			4.2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67.00	278.84	981.86	2.10			4.20				
207	01		文化和旅游		1,267.00	278.84	981.86	2.10			4.20				
207	01	07	艺术表演团体	自治区本级政府购买演出	490.00	278.84	206.96				4.20				

编制部门：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 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7	01	07	艺术表演团体	特定目标 0110322M	300.00		300.00								
207	01	07	艺术表演团体	2026 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创作舞剧《天鹅》	80.00		80.00								
207	01	07	艺术表演团体	2026 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歌舞晚会《锦绣山河 大美新疆》	40.00		40.00								
207	01	07	艺术表演团体	2026 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移植全国精品舞蹈传播演出》	30.00		30.00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026 年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项目-天鹅	200.00		200.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提前下达 2026 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70.00		70.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特定目标 01106892	57.00		54.90	2.10							
			新疆艺术剧院歌剧团		475.00	180.60	281.40	3.00			1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75.00	180.60	281.40	3.00			10.00				
207	01		文化和旅游		475.00	180.60	281.40	3.00			10.00				
207	01	07	艺术表演团体	自治区本级政府购买演出	195.00	180.60	14.40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026 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	40.00		40.00								

编制部门：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 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026 年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项目-阿不都拉的点唱机	50.00		50.00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026 年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项目-火焰西游	100.00		100.00								
207	01	13	旅游宣传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新疆艺术剧院文旅融合项目	50.00		40.00				10.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提前下达 2026 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30.00		30.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特定目标 01106892	10.00		7.00	3.00							
			新疆爱乐乐团		345.00	145.00	197.32				2.68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45.00	145.00	197.32				2.68				
207	01		文化和旅游		345.00	145.00	197.32				2.68				
207	01	07	艺术表演团体	自治区本级政府购买演出	215.00	145.00	67.32				2.68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026 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	70.00		70.00								
207	01	13	旅游宣传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新疆艺术剧院文旅融合项目	50.00		50.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提前下达 2026 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10.00		10.00								

编制部门：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新疆艺术剧院民族乐团 (新疆民乐团)		363.00	102.00	249.52	3.00			8.48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出		353.00	102.00	242.52				8.48					
207	01		文化和旅游		353.00	102.00	242.52				8.48					
207	01	07	艺术表演团体	自治区本级政府购买演出	150.00	102.00	39.52				8.48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026 年自治区文化艺术 创作专项扶持资金	60.00		60.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 出	提前下达 2026 年度文化 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60.00		60.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 出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 展专项资金-新疆艺术剧 院文旅融合项目	50.00		50.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 出	特定目标 01106892	33.00		3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0		7.00	3.00								
208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管理事务		10.00		7.00	3.00								
208	01	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 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特定目标 0110690D	10.00		7.00	3.00								
			新疆艺术剧院话剧团		481.00	190.00	284.70	6.3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出		481.00	190.00	284.70	6.30								
207	01		文化和旅游		481.00	190.00	284.70	6.30								

编制部门：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 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7	01	07	艺术表演团体	自治区本级政府购买演出	200.00	190.00	10.00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026 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	70.00		70.00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026 年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项目-烟火老街	100.00		100.00								
207	01	13	旅游宣传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新疆艺术剧院文旅融合项目	50.00		50.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提前下达 2026 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40.00		40.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特定目标 01106892	21.00		14.70	6.30							
			新疆人民剧场		250.00		25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50.00		250.00								
207	01		文化和旅游		250.00		250.00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自治区文旅厅研学推广活动	20.00		20.00								
207	01	13	旅游宣传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新疆人民剧场旅游演艺驻场演出项目	200.00		200.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提前下达 2026 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30.00		30.00								

编制部门：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新疆艺术剧院木卡姆艺术团		750.00	199.25	415.60				135.15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50.00	199.25	415.60				135.15					
207	01		文化和旅游		750.00	199.25	415.60				135.15					
207	01	07	艺术表演团体	木卡姆团综合业务楼运行补助	180.00		140.00				40.00					
207	01	07	艺术表演团体	自治区本级政府购买演出	390.00	199.25	135.60				55.15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026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	60.00		20.00				40.00					
207	01	13	旅游宣传	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新疆艺术剧院文旅融合项目	50.00		50.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提前下达2026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70.00		70.00									
			新疆艺术剧院杂技团		719.50	197.27	460.32	0.50			61.41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19.50	197.27	460.32	0.50			61.41					
207	01		文化和旅游		719.50	197.27	460.32	0.50			61.41					
207	01	07	艺术表演团体	自治区本级政府购买演出	260.00	197.27	51.00				11.73					
207	01	07	艺术表演团体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新疆艺术剧院杂技团排练厅及配套	200.00		200.00									

编制部门：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 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功能用房修缮项目												
207	01	07	艺术表演团体	2026 年自治区旅游发展 专项资金-新疆艺术剧院 文旅融合项目	50.00		45.32				4.68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026 年自治区非物质文 化遗产保护资金-自治区 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补助 费	0.50			0.50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026 年自治区文化艺术 创作专项扶持资金	40.00		20.00				20.00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026 年自治区文艺扶持 激励项目-阿凡提大冒险	80.00		55.00				25.00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提前下达 2026 年国家非 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项 目-国家级非遗代表性项 目补助费	29.00		29.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 出	提前下达 2026 年度文化 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60.00		60.00								
			新疆艺术剧院		1,475.00		1,453.30				21.7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出		1,475.00		1,453.30				21.70				
207	01		文化和旅游		1,475.00		1,453.30				21.70				
207	01	07	艺术表演团体	艺术剧院运行经费	500.00		478.30				21.70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026 年自治区文化艺术	60.00		60.00								

编制部门：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 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创作专项扶持资金											
207	01	13	旅游宣传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 展专项资金-文旅领域科 研平台建设项目	100.00		100.00								
207	01	13	旅游宣传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 展专项资金-新疆艺术剧 院文旅融合项目	300.00		300.00								
207	01	13	旅游宣传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 展专项资金-自治区文旅 厅研学推广活动	80.00		80.00								
207	01	13	旅游宣传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 展专项资金-丝绸之路音 乐季	325.00		325.00								
207	01	13	旅游宣传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 展专项资金-新疆文创产 业孵化园（基地）建设 (三期)	100.00		100.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 出	提前下达 2026 年度文化 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10.00		10.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 和旅游宣传交流中心		1,306.00		1,306.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出		1,306.00		1,306.00								
207	01		文化和旅游		1,306.00		1,306.00								

编制部门：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 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7	01	13	旅游宣传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 展专项资金-文旅领域科 研平台建设项目	100.00		100.00									
207	01	13	旅游宣传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 展专项资金-“新疆是個 好地方”新媒体旅游品 牌推广与宣传促销项目	680.00		680.00									
207	01	13	旅游宣传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 展专项资金-文旅类综艺 项目	200.00		200.00									
207	01	13	旅游宣传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 展专项资金-旅游大数据 和信息网络费	326.00		326.00									
			新疆美术馆		2,630.00		2,415.80				214.2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出		2,630.00		2,415.80				214.20					
207	01		文化和旅游		2,630.00		2,415.80				214.20					
207	01	0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 构	新疆美术馆馆藏品收购专 项经费	200.00		20.00				180.00					
207	01	09	群众文化	新疆美术馆免费开放运 行保障及日常公用经费	1,450.00		1,450.00									
207	01	09	群众文化	免费开放运行保障经费	350.00		349.80				0.20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026 年自治区文化艺术 创作专项扶持资金	30.00		30.00									

编制部门：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 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026 年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项目-致青春·浪遏飞舟-第四届新疆大学生优秀美术作品展	30.00		30.00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026 年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项目-怀秀之间----新疆扇面艺术展	20.00		20.00									
207	01	13	旅游宣传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自治区文旅厅研学推广活动	100.00		66.00				34.00					
207	01	13	旅游宣传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第五届中国新疆国际艺术双年展配套服务项目	400.00		400.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提前下达 2026 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50.00		50.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1,917.50		1,734.20	183.3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917.50		1,734.20	183.30								
207	01		文化和旅游		1,917.50		1,734.20	183.30								
207	01	0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	公益性场馆基本运行保障	952.00		952.00									

编制部门：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 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构	经费项目												
207	01	0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 构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支 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建设补助资金-自治区非 物质文化遗产馆场馆及公 共服务设施维修提升项目	200.00		200.00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026 年自治区非遗物质文 化遗产保护资金-自治区 级非遗代表性项目补助费	10.00		10.00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026 年自治区非遗物质文 化遗产保护资金-组织管 理费	98.00		98.00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026 年自治区非遗物质文 化遗产保护资金-自治区 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补助 费	1.00			1.00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026 年自治区非遗物质文 化遗产保护资金-自治区 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记录 工作补助费	100.00		100.00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提前下达 2026 年国家非 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项 目-国家级代表性传承人 记录工作补助费	320.00		320.00									

编制部门：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 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提前下达 2026 年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项目-国家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补助费	180.50			180.50							
207	01	13	旅游宣传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首届“天山游礼？非遗新韵”文创设计大赛	30.00		30.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提前下达 2026 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20.00		20.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特定目标 01106892	6.00		4.20	1.8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孜尔石窟研究所		4,779.60		3,104.30	9.30			1,666.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4.00		14.00								
206	06		社会科学		14.00		14.00								
206	06	03	社科基金支出	特定目标 0110582F	14.00		14.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765.60		3,090.30	9.30			1,666.00				
207	01		文化和旅游		206.00		161.70	9.30			35.00				
207	01	13	旅游宣传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自治区文旅厅研学推广活动	35.00		35.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	提前下达 2026 年度文化	40.00		40.00								

编制部门：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 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出	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 出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 展专项资金-文旅领域科 研平台建设项目	100.00		65.00				35.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 出	特定目标 01106892	31.00		21.70	9.30							
207	02		文物		4,559.60		2,928.60				1,631.00				
207	02	04	文物保护	克孜尔石窟运行经费	580.00		576.00				4.00				
207	02	04	文物保护	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 护专项经费-龟兹历史文 化研究学术研讨会	80.00		80.00								
207	02	04	文物保护	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 护专项经费-《石窟寺数字 化工作方案》	50.00		50.00								
207	02	04	文物保护	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 护专项经费-流失海外文 物资料整理	20.00		20.00								
207	02	04	文物保护	2026 年自治区文物保护 野外看护人员补助费	21.60		21.60								
207	02	04	文物保护	提前下达 2026 年国家文 物保护专项资金项目-克 孜尔千佛洞 47 窟保护展 示	261.00		261.00								
207	02	04	文物保护	提前下达 2026 年国家文	95.00		21.00				74.00				

编制部门：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 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物保护专项资金项目-台 台尔石窟周界围栏防护工 程											
207	02	04	文物保护	提前下达 2026 年国家文 物保护专项资金项目-克 孜尔千佛洞前期勘察项目	539.00		539.00								
207	02	04	文物保护	提前下达 2026 年国家文 物保护专项资金项目-克 孜尔千佛洞崖顶水害前期 勘察研究项目	578.00		578.00								
207	02	04	文物保护	提前下达 2026 年国家文 物保护专项资金项目-森 木赛姆 48-54 号洞窟岩体 加固工程	554.00		554.00								
207	02	04	文物保护	提前下达 2026 年国家文 物保护专项资金项目-森 木塞姆千佛洞环境整治工 程	935.00		138.00			797.00					
207	02	04	文物保护	提前下达 2026 年国家文 物保护专项资金项目-克 孜尔千佛洞-温巴什石窟 周界围栏防护项目	263.00		33.00				230.00				
207	02	04	文物保护	提前下达 2026 年国家文 物保护专项资金项目-克	583.00		57.00				526.00				

编制部门：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孜尔尕哈千佛洞安防升级改造工程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		1,961.00		1,746.77				214.23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961.00		1,746.77				214.23					
207	01		文化和旅游		190.00		190.00									
207	01	13	旅游宣传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自治区文旅厅研学推广活动	50.00		50.00									
207	01	13	旅游宣传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新疆博物馆展会宣传推广经费	100.00		100.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提前下达 2026 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40.00		40.00									
207	02		文物		1,771.00		1,556.77				214.23					
207	02	04	文物保护	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流动博物馆	50.00		50.00									
207	02	04	文物保护	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涉案文物鉴定	8.00		7.22				0.78					
207	02	04	文物保护	提前下达 2026 年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项目	43.00		43.00									
207	02	05	博物馆	博物馆免费开放本级补助经费	510.00		510.00									

编制部门：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7	02	05	博物馆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支 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 系建设补助资金-自治区博 物馆场馆设施配套维修改 造项目	200.00		5.00				195.00					
207	02	05	博物馆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支 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 系建设补助资金项目-博物 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运行 经费	960.00		941.55				18.45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物考 古研究所		147.00		114.90	32.1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出		117.00		114.90	2.10								
207	01		文化和旅游		22.00		19.90	2.10								
207	01	13	旅游宣传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 展专项资金-自治区文旅 厅研学推广活动	15.00		15.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 出	特定目标 01106892	7.00		4.90	2.10								
207	02		文物		95.00		95.00									
207	02	04	文物保护	提前下达 2026 年度文化 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10.00		10.00									
207	02	04	文物保护	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	5.00		5.00									

编制部门：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 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护专项经费-涉案文物鉴 定											
207	02	04	文物保护	提前下达 2026 年国家文 物保护专项资金项目	80.00		8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0			30.00							
208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管理事务		30.00			30.00							
208	01	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 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特定目标 0110690D	30.00			30.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遗 产保护中心		430.00		427.85				2.15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出		430.00		427.85				2.15				
207	01		文化和旅游		10.00		10.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 出	提前下达 2026 年度文化 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10.00		10.00								
207	02		文物		420.00		417.85				2.15				
207	02	04	文物保护	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 护专项经费-文物保护项 目第三方造价审核	50.00		48.85				1.15				
207	02	04	文物保护	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 护专项经费-文物保护项 目事中事后检查及验收	40.00		40.00								
207	02	04	文物保护	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	50.00		50.00								

编制部门：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 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护专项经费-文物保护工 程设计方案评审												
207	02	04	文物保护	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 护专项经费-新疆维吾尔 自治区“十五五”文物事 业发展规划编制费	20.00		20.00									
207	02	04	文物保护	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 护专项经费-自治区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 护法》办法调研与修订	30.00		30.00									
207	02	04	文物保护	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 护专项经费-区保单位 “两线”复核划定（六期 项目）	220.00		220.00									
207	02	04	文物保护	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 护专项经费-国保、区保单 位“四有”工作	10.00		9.00				1.00					
			吐鲁番学研究院		113.00		110.30				2.7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4.00		11.30				2.70					
206	06		社会科学		14.00		11.30				2.70					
206	06	03	社科基金支出	特定目标 0110624Q	14.00		11.30				2.7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出		99.00		99.00									
207	01		文化和旅游		35.00		35.00									

编制部门：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 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 出	提前下达 2026 年度文化 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20.00		20.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 出	特定目标 01106892	15.00		15.00									
207	02		文物		64.00		64.00									
207	02	04	文物保护	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 护专项经费-吐峪沟石窟 出土文书整理与研究工作 坊	10.00		10.00									
207	02	04	文物保护	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 护专项经费-第三届吐鲁 番学研究生工作坊	20.00		20.00									
207	02	04	文物保护	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 护专项经费-《吐鲁番学研 究》出版	24.00		24.00									
207	02	04	文物保护	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 护专项经费-流失海外文 物资料整理	10.00		10.00									
			总计		57,812.89	1,292.96	38,343.4 8	352.85			3,894.30		300.00		13,629.3 0	

表 8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8.00			398.00
207	09	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398.00			398.00
207	09	04 地方旅游开发项目补助	398.00			398.00
229		其他支出	650.00			650.00
229	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650.00			650.00
229	60	10 用于文化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50.00			650.00
230		转移性支出	550.00			550.00
230	04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550.00			550.00
230	04	99 其他支出	550.00			550.00
		总计	1,598.00			1,598.00

表 9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总计				

备注：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用	120.00	120.00		
公务接待费	1.76	1.76		
<b>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小计）</b>	<b>152.07</b>	<b>152.07</b>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2.07	152.07		
<b>总计</b>	<b>273.83</b>	<b>273.83</b>		

表 11

## 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本级	14,237.10	14,139.10	98.00	
提前下达 2026 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110.00	110.00		
中央广播电视台总台新疆旅游宣传经费	8,000.00	8,000.00		
自治区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工作经费项目	979.60	979.60		
特定目标 0110133J	639.00	639.00		
2026 年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组织管理费	273.50	273.50		
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全疆文物宣传工作经费	20.00	20.00		
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新疆通志·文物志》校订与出版	80.00	80.00		
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第十一届中国博物馆及相关产品与技术博览会	30.00	30.00		
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文物鉴定建档	30.00	30.00		
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新疆壁画艺术展	200.00	200.00		
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全区重点博物馆讲解词少数民族语言翻译审核	30.00	30.00		
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文物保护课题	45.00	45.00		
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新疆文物资源数据治理与提升（暂定名）	50.00	50.00		
特定目标 0110322M	130.00	130.00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旅游产业促进与扶持	700.00	700.00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旅游品牌推广与宣传促销	990.00	990.00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文旅融合	525.00	525.00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2026 年度执法业务信息化保障等项目	247.00	247.00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旅游统计大数据平台运营及运维	200.00	200.00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旅游统计	130.00	130.00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旅游扶贫及乡村旅游支出	150.00	150.00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旅游发展规划	80.00	80.00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行业管理及其他旅游相关经费	500.00	500.00		
提前下达 2026 年旅游发展基金补助地方项目-旅游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推广推进活动	58.00		58.00	
提前下达 2026 年旅游发展基金补助地方项目-2026 年旅游增加值测算项目	40.00		40.00	

编制部门：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图书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古籍保护中心）	601.84	601.84		
提前下达 2026 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25.00	25.00		
自治区文化信息资源共享专项经费	205.00	205.00		
免费开放运行保障经费	166.84	166.84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昆仑尼山书院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研学项目	100.00	100.00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项目-全国智慧图书馆体系建设	105.00	105.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馆	1,754.97	1,754.97		
特定目标 0110133J	320.57	320.57		
免费开放运行保障经费	58.40	58.40		
特定目标 0110565J	100.00	100.00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大地流彩 丝路新风”—新疆优秀农民画作品全国巡展和“一起来跳新疆舞”活动	27.00	27.00		
2026 年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项目-中华文化基层浸润工程	300.00	300.00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项目-公共文化云建设项目	949.00	949.00		
新疆文化和旅游学校	105.50	105.50		
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中苏友好协会安防消防临时设施	3.00	3.00		
提前下达 2026 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中职奖补资金	77.50	77.50		
提前下达 2026 年自治区学生资助补助经费-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免学费	10.00	10.00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学生资助补助经费-中等职业教育中职免学费	15.00	15.00		
新疆画院	163.00	163.00		
提前下达 2026 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43.00	43.00		
2026 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	32.00	32.00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和美新疆——中国美术名家采风创作活动”	85.00	85.00		
特定目标 01106892	3.00	3.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艺术研究所	80.50	80.50		
提前下达 2026 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20.00	20.00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文旅领域科研平台建设项目	45.00	45.00		
特定目标 01106892	2.50	2.50		
提前下达 2026 年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项目-国家级非遗代表性项目补助费	13.00	13.00		

编制部门：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b>新疆艺术剧院歌舞团</b>	<b>747.20</b>	<b>662.00</b>	<b>85.20</b>	
特定目标 0110322M	270.00	270.00		
2026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文艺精品剧目免费巡演项目-大型舞蹈诗剧《在远方 在这里》赴江苏省、上海市、安徽省等省市巡演	39.20		39.20	
2026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文艺精品剧目免费巡演项目-舞剧《张骞》赴喀什地区、克州、和田地区、博州等地巡演	46.00		46.00	
2026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创作舞剧《天鹅》	80.00	80.00		
2026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歌舞晚会《锦绣山河 大美新疆》	40.00	40.00		
2026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移植全国精品舞蹈传播演出》	30.00	30.00		
2026年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项目-天鹅	200.00	200.00		
特定目标 01106892	42.00	42.00		
<b>新疆艺术剧院歌剧团</b>	<b>97.00</b>	<b>95.00</b>	<b>2.00</b>	
2026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	28.00	28.00		
2026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文艺精品剧目免费巡演项目-音乐剧《火焰西游》赴吐鲁番市、巴州库尔勒市、阿克苏地区、和田地区巡演	2.00		2.00	
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新疆艺术剧院文旅融合项目	5.00	5.00		
2026年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项目-火焰西游	55.00	55.00		
特定目标 01106892	7.00	7.00		
<b>新疆爱乐乐团</b>	<b>49.00</b>	<b>49.00</b>		
2026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	24.00	24.00		
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新疆艺术剧院文旅融合项目	25.00	25.00		
<b>新疆艺术剧院民族乐团（新疆民乐团）</b>	<b>69.00</b>	<b>3.00</b>	<b>66.00</b>	
2026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文艺精品剧目免费巡演项目-音乐会《天山南北》赴哈密市、吐鲁番市、巴州等地州市的8个县市区巡演	66.00		66.00	
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新疆艺术剧院文旅融合项目	3.00	3.00		
<b>新疆艺术剧院话剧团</b>	<b>210.90</b>	<b>210.90</b>		
2026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	67.00	67.00		
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新疆艺术剧院文旅融合项目	29.20	29.20		
2026年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项目-烟火老街	100.00	100.00		
特定目标 01106892	14.70	14.70		

编制部门：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b>新疆人民剧场</b>	<b>85.00</b>	<b>85.00</b>		
提前下达 2026 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20.00	20.00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新疆人民剧场旅游演艺驻场演出项目	45.00	45.00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自治区文旅厅研学推广活动	20.00	20.00		
<b>新疆艺术剧院木卡姆艺术团</b>	<b>20.00</b>	<b>10.00</b>	<b>10.00</b>	
2026 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	10.00	10.00		
2026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文艺精品剧目免费巡演项目-歌剧《木卡姆恋歌-万桐书》赴北京市、厦门市巡演	10.00		10.00	
<b>新疆艺术剧院杂技团</b>	<b>20.72</b>	<b>20.72</b>		
提前下达 2026 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5.00	5.00		
2026 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	10.00	10.00		
2026 年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新疆艺术剧院文旅融合项目	3.72	3.72		
提前下达 2026 年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项目-国家级非遗代表性项目补助费	2.00	2.00		
<b>新疆艺术剧院</b>	<b>628.20</b>	<b>620.20</b>	<b>8.00</b>	
2026 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	17.00	17.00		
2026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文艺精品剧目免费巡演项目-演唱会《我把新疆唱给你听》赴成都市、西安市巡演	8.00		8.00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文旅领域科研平台建设项目	100.00	100.00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新疆艺术剧院文旅融合项目	264.00	264.00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自治区文旅厅研学推广活动	39.20	39.20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丝绸之路音乐季	100.00	100.00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新疆文创产业孵化园(基地)建设(三期)	100.00	100.00		
<b>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宣传交流中心</b>	<b>1,260.00</b>	<b>1,260.00</b>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文旅领域科研平台建设项目	100.00	100.00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新疆是个好地方”新媒体旅游品牌推广与宣传促销项目	680.00	680.00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文旅类综艺项目	200.00	200.00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旅游大数据和信息网络费	280.00	280.00		
<b>新疆美术馆</b>	<b>1,000.30</b>	<b>1,000.30</b>		
新疆美术馆馆藏品收购专项经费	15.00	15.00		
新疆美术馆免费开放运行保障及日常公用经费	178.00	178.00		

项目名称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6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	30.00	30.00		
免费开放运行保障经费	276.30	276.30		
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自治区文旅厅研学推广活动	53.00	53.00		
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第五届中国新疆国际艺术双年展配套服务项目	398.00	398.00		
2026年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项目-致青春·浪遏飞舟----第四届新疆大学生优秀美术作品展	30.00	30.00		
2026年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项目-怀秀之间----新疆扇面艺术展	20.00	20.00		
<b>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b>	<b>875.00</b>	<b>875.00</b>		
公益性场馆基本运行保障经费项目	131.00	131.00		
2026年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自治区级非遗代表性项目补助费	10.00	10.00		
2026年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组织管理费	84.00	84.00		
2026年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自治区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记录工作补助费	100.00	100.00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馆场馆及公共服务设施维修提升项目	200.00	200.00		
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首届“天山游礼·非遗新韵”文创设计大赛	30.00	30.00		
提前下达2026年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项目-国家级代表性传承人记录工作补助费	320.00	320.00		
<b>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孜尔石窟研究所</b>	<b>2,287.83</b>	<b>2,266.43</b>	<b>21.40</b>	
提前下达2026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1.00	1.00		
克孜尔石窟运行经费	394.00	394.00		
2026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龟兹历史文化研究学术研讨会	80.00	80.00		
2026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石窟寺数字化工作方案》	47.50	47.50		
2026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流失海外文物资料整理	19.43	19.43		
特定目标0110582F	3.00	3.00		
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文旅领域科研平台建设项目建设	37.00	37.00		
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自治区文旅厅研学推广活动	30.00	30.00		
特定目标01106892	10.50	10.50		
提前下达2026年旅游发展基金补助地方项目-克孜尔石窟	21.40		21.40	

编制部门：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家 5A 旅游景区创建（培育）资金				
提前下达 2026 年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项目-克孜尔千佛洞 47 窟保护展示	258.00	258.00		
提前下达 2026 年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项目-台台尔石窟周界围栏防护工程	21.00	21.00		
提前下达 2026 年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项目-克孜尔千佛洞前期勘察项目	537.00	537.00		
提前下达 2026 年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项目-克孜尔千佛洞崖顶水害前期勘察研究项目	576.00	576.00		
提前下达 2026 年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项目-森木赛姆 48-54 号洞窟岩体加固工程	48.00	48.00		
提前下达 2026 年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项目-森木塞姆千佛洞环境整治工程	123.00	123.00		
提前下达 2026 年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项目-克孜尔千佛洞-温巴什石窟周界围栏防护项目	29.00	29.00		
提前下达 2026 年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项目-克孜尔尕哈千佛洞安防升级改造工程	52.00	52.00		
<b>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b>	<b>268.55</b>	<b>268.55</b>		
博物馆免费开放本级补助经费	81.00	81.00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自治区博物馆场馆设施配套维修改造项目	5.00	5.00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自治区文旅厅研学推广活动	30.00	30.00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新疆博物馆展会宣传推广经费	93.00	93.00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项目-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运行经费	16.55	16.55		
提前下达 2026 年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项目	43.00	43.00		
<b>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物考古研究所</b>	<b>99.50</b>	<b>99.50</b>		
提前下达 2026 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7.50	7.50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自治区文旅厅研学推广活动	15.00	15.00		
提前下达 2026 年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项目	77.00	77.00		
<b>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遗产保护中心</b>	<b>335.84</b>	<b>335.84</b>		
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文物保护项目第三方造价审核	48.85	48.85		
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文物保护项目事中事后检查及验收	10.20	10.20		
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文物保护工程设计方案评审	36.03	36.03		
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15.00	15.00		

编制部门：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五五”文物事业发展规划编制费				
2026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办法调研与修订	5.76	5.76		
2026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区保单位“两线”复核划定（六期项目）	220.00	220.00		
<b>吐鲁番学研究院</b>	<b>28.38</b>	<b>28.38</b>		
提前下达2026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1.38	1.38		
2026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吐峪沟石窟出土文书整理与研究工作坊	10.00	10.00		
2026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第三届吐鲁番学研究生工作坊	17.00	17.00		
<b>总计</b>	<b>25,025.33</b>	<b>24,734.73</b>	<b>290.60</b>	

表 12

##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表

编制部门：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本级	650.42	650.42			650.42				
特定目标 4610065Y	11.50	11.50			11.50				
特定目标 7710039H	28.92	28.92			28.92				
特定目标 8610030J	58.16	58.16			58.16				
中央 2025 年旅游发展基金补助地方项目资金（第二批）	33.88	33.88			33.88				
特定目标 6910005R	58.23	58.23			58.23				
提前下达 2025 年旅游发展基金补助地方经费项目-新疆文化和旅游消费活动（春夏秋冬四期）	18.95	18.95			18.95				
提前下达 2025 年旅游发展基金补助地方经费项目-“新疆礼物”品牌营销和推广	35.00	35.00			35.00				
2025 年自治区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工作经费项目	383.61	383.61			383.61				
2025 年度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	3.17	3.17			3.17				
2025 年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第二批）	19.00	19.00			19.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图书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古籍保护中心）	65.21	65.21			65.21				
2025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第二批）补助资金—新疆图书馆场	15.45	15.45			15.45				

编制部门：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馆设施维修及设备购置项目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新疆图书馆配备古籍保护设施设备项目	49.76	49.76			49.76				
<b>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馆</b>	<b>162.94</b>	<b>162.94</b>			<b>162.94</b>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公共文化云建设	142.21	142.21			142.21				
提前下达 2025 年文化人才专项经费	20.72	20.72			20.72				
<b>新疆画院</b>	<b>23.54</b>	<b>23.54</b>			<b>23.54</b>				
提前下达 2025 年文化人才专项经费	23.54	23.54			23.54				
<b>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艺术研究所</b>	<b>131.70</b>	<b>131.70</b>			<b>131.70</b>				
提前下达 2025 年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国家级代表性传承人记录工作补助费	121.94	121.94			121.94				
2025 年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第二批)	9.76	9.76			9.76				
<b>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机关服务中心</b>	<b>61.40</b>					<b>61.40</b>			<b>61.40</b>
2026 年部门预算非财政拨款项目-机关服务中心后勤保障经费	61.40					61.40			61.40
<b>新疆艺术剧院歌舞团</b>	<b>173.15</b>					<b>173.15</b>			<b>173.15</b>
2026 年部门预算非财政拨款项目-新疆艺术剧院歌舞团演出业务费	173.15					173.15			173.15
<b>新疆艺术剧院歌剧团</b>	<b>200.00</b>					<b>200.00</b>			<b>200.00</b>
2026 年部门预算非财政拨款项目-新疆	200.00					200.00			200.00

编制部门：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艺术剧院歌剧团演出业务费项目									
新疆艺术剧院话剧团	147.00					147.00			147.00
2026年部门预算非财政拨款项目-2026年话剧团业务经费	147.00					147.00			147.00
新疆人民剧场	1,355.21	1,114.21			1,114.21	241.00			241.00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新疆艺术剧院团结剧场改造提升项目(二期)	455.67	455.67			455.67				
提前下达2025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新疆人民剧场防雷工程	1.62	1.62			1.62				
新疆艺术剧院团结剧场改造提升项目(三期)	656.92	656.92			656.92				
2026年部门预算非财政拨款项目-新疆人民剧场经营业务支出	241.00					241.00			241.00
新疆艺术剧院木卡姆艺术团	64.00					64.00			64.00
2026年部门预算非财政拨款项目-木卡姆团专项业务费	64.00					64.00			64.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宣传交流中心	25.00					25.00			25.00
2026年部门预算非财政拨款项目-文化和旅游宣传交流中心业务费	25.00					25.00			25.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148.22	148.22			148.22				
2025年文化人才专项经费(第二批)	7.26	7.26			7.26				

编制部门：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25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建设（第二批）补助资金—新疆维吾尔自 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馆数字化综合平台建 设及场馆安防防护提升项目	100.32	100.32			100.32				
新疆非物质文化遗产馆非遗展品征集经 费	23.55	23.55			23.55				
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馆基本运行保障 经费及非遗群众文化服务活动经费	17.09	17.09			17.09				
<b>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孜尔石窟研究所</b>	<b>7,003.35</b>	<b>6,989.35</b>			<b>6,989.35</b>	<b>14.00</b>			<b>14.00</b>
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工程专项 2025 年第一 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龟兹石窟数字展示 中心建设项目	5,786.16	5,786.16			5,786.16				
特定目标 69100046	448.92	448.92			448.92				
提前下达 2025 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克 孜尔千佛洞 47 窟保护展示	131.37	131.37			131.37				
提前下达 2025 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库 木吐喇千佛洞谷口区危岩体加固工程	213.84	213.84			213.84				
提前下达 2025 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克 孜尔千佛洞洞窟本体及周边崖体加固前期 勘察项目	248.03	248.03			248.03				
提前下达 2025 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森 木塞姆千佛洞安防升级改造工程	161.03	161.03			161.03				
2026 年部门预算非财政拨款项目-龟兹 石窟保护研究课题经费	14.00					14.00			14.00
<b>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b>	<b>910.01</b>	<b>378.51</b>			<b>378.51</b>	<b>531.50</b>			<b>531.50</b>

编制部门：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自治区博物馆设施维修改造项目	35.00	35.00			35.00				
2025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建设（第二批）补助资金—博物馆免费开 放补助资金	25.04	25.04			25.04				
特定目标 69100046	51.62	51.62			51.62				
提前下达 2025 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新 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藏皮质文物保护修 复项目	39.43	39.43			39.43				
提前下达 2025 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新 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馆藏竹木漆器文物 保护修复项目	29.49	29.49			29.49				
提前下达 2025 年文化人才专项经费	11.88	11.88			11.88				
自治区博物馆历史文物展览	186.06	186.06			186.06				
2026 年部门预算非财政拨款项目-弥补 博物馆人员及运转等经费不足项目	1.50					1.50			1.50
2026 年部门预算非财政拨款项目-博物 馆文创	526.00					526.00			526.00
2026 年部门预算非财政拨款项目-博物 馆课题科研项目	4.00					4.00			4.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物考古研究所	956.22	956.22			956.22				
提前下达 2025 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阿 斯塔纳（二区）大型古墓考古勘探项目	8.02	8.02			8.02				
提前下达 2025 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乌	22.93	22.93			22.93				

编制部门：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拉泊古城考古勘探项目									
提前下达 2025 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自治区文物考古研究所馆藏文物预防性保护项目	31.59	31.59			31.59				
提前下达 2025 年文化人才专项经费	5.38	5.38			5.38				
2025 年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资金	23.67	23.67			23.67				
2025 年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第二批)	864.62	864.62			864.62				
<b>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遗产保护中心</b>	<b>20.22</b>	<b>8.03</b>			<b>8.03</b>	<b>12.19</b>			<b>12.19</b>
2025 年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资金	8.03	8.03			8.03				
2026 年部门预算非财政拨款项目-以前年度结转结余项目	12.19					12.19			12.19
<b>吐鲁番学研究院</b>	<b>17.58</b>					<b>17.58</b>			<b>17.58</b>
2026 年部门预算非财政拨款项目-吐鲁番学研究院课题研究项目	17.58					17.58			17.58
<b>总计</b>	<b>12,115.15</b>	<b>10,628.33</b>			<b>10,628.33</b>	<b>1,486.82</b>			<b>1,486.82</b>

###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2026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2026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116,022.44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专户核拨、单位资金、财政拨款结转结余、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其他支出、转移性支出。

#### 二、关于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2026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部门收入预算 116,022.44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78,899.21 万元，占 68.00%，比上年预算增加 4,365.37 万元，增长 5.86%，主要原因是 1. 本年度各直属事业单位按规定开展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开招录工作，在职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及日常公用经费相应增加；2. 因机构改革合并，新增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馆、吐鲁番学研究院两家单位，经费相应增加；3. 因新疆文化和旅游学校生源扩招、生均经费增加；4. 自治区艺术创作资金、自治区非物质遗产保护资金、自治区文物保护资金年初预算数较上年增加。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10,942.82 万元，占 9.43%，比上年预算减少 6,875.08 万元，下降 38.59%，主要原因是 1. 2026 年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由上级部门结合资金总规模及各省份年度重点工作统筹均衡分配，资金额度相应调减；2. 2026 年提前下达的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较上年同期减少联合国教

科文组织非遗名录项目补助资金; 3. 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建设补助资金“戏曲进乡村”项目暂未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 1,200.00 万元，占 1.03%，比上年预算减少 510.00 万元，下降 29.82%，主要原因是与 2025 年相比，减少公共文化志愿服务、“新疆群星耀天山”民间文艺作品海选及展演等 4 个项目资金。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398.00 万元，占 0.34%，  
比上年预算减少 1,628.00 万元，下降 80.36%，主要原因是 1. 2026  
年旅游发展基金补助地方项目资金由 75% 减少至 70%，提前下达比例  
减少；2. 本年未安排图书文献购置经费、博物馆历史文物展览经费。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10.80 万元，占 0.01%，比上年预算减少  
1.08 万元，下降 9.09%，主要原因是 2026 年新疆文化和旅游学校缴  
纳住宿费的学生人数较上年减少。

单位资金 12,456.47 万元，占 10.74%，比上年预算增加 2,625.95  
万元，增长 26.71%，主要原因是 1. 2026 年新疆文物考古研究所承担  
的配合基本建设考古咨询服务项目增加；2. 自治区博物馆文创业务稳  
步拓展，文创产品开发及推广力度不断加大，带动文创收入预算相应  
增长；3. 新疆艺术剧院及各院团等差额单位事业收入预算增加；4.  
新疆人民剧场事业单位经营收入预算增加。

财政拨款结转 10,628.33 万元，占 9.16%，比上年预算减少  
8,890.67 万元，下降 45.55%，主要原因是 1. 2025 年新疆非物质文化

遗产馆展陈设计经费项目完工无需结转；2. 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工作经费结转减少；3. 新疆艺术院各单位本年度项目执行较快，仅新疆人民剧场存在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项目和团结剧场改造提升项目资金结转；4. 拨付至自治区博物馆、考古所等单位的基本建设类项目完工，结转资金减少。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1,486.82 万元，占 1.28%，比上年预算增加 933.37 万元，增长 168.65%，主要原因是 1. 自治区博物馆文创业务费项目，按照合同约定未到付款期，需结转至下一年度支付；2. 机关服务中心 2025 年度新增房租收入结转资金、新疆艺术剧院歌剧团新增演出业务费项目资金结转、新疆艺术剧院话剧团新增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结转资金；3. 克孜尔石窟研究所和新并入的吐鲁番学研究院课题经费项目未完成，结转至下一年。

### **三、关于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2026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2026 年支出预算 116,022.4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2,974.34 万元，占 28.42%，比上年预算增加 3,731.84 万元，增长 12.76%，主要原因是 1. 因在职人员增加，工资支出相应增加；2. 单位人员岗位变动和职级晋升，工资支出增加；3. 因机构改革，新增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馆、吐鲁番学研究院两家单位，基本支出预算增加。

项目支出 83,048.10 万元，占 71.58%，比上年预算减少 13,711.98 万元，下降 14.17%，主要原因是 1. 一般公共预算减少：自治区文物保护野外看护人员补助费、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工作经费等年初预算项目减少；2.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减少：中央补助地方

公共服务体系建设资金（戏曲进乡村、一般项目）减少；3.政府性基金安排的项目减少：本年未安排公共文化志愿服务、“新疆群星耀天山”民间文艺作品海选及展演等项目资金；4.财政拨款结转项目资金减少。

#### 四、关于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91,440.03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9,842.0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598.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教育支出 1,359.49 万元，主要用于新疆文化和旅游学校学生资助补助中等职业教育助学金、免学费支出，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支出；科学技术支出 28.00 万元，主要用于吐鲁番学研究院、克孜尔石窟研究所课题研究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4,711.71 万元，主要用于文化事业、文化产业、文物保护和旅游产业发展方面的支出，其中包括公共文化体系建设、文艺精品创作、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新疆是个好地方”旅游品牌宣传、推广、旅游精品线路打造、旅游产业发展处促进及引导、旅游市场安全和监管、国家及自治区重点文物保护等项目；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21 万元，主要用于自治区文化馆职业年金缴费，该支出应列入单位主款科目【2070109】“群众文化”，误列入【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34.31 万元，主要用于自治区文化馆公务员医疗补助，该支出应列入该单位主款科目【2070109】“群众文化”，误列入【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转移性支出 13,629.30 万元，主要用于“三馆一站”免费开放经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非物质遗产保护、文物保护、5A 级景区创建和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补助经费、旅游节庆、旅游形象宣传活动等文化和旅游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8.00 万元，主要用于旅游发展基金补助地方项目资金安排的旅游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推广支出、旅游业增加值测算支出等；其他支出 650.00 万元，主要用于本级文艺院团文艺精品剧目巡演项目；转移性支出 550.00 万元，主要用于地州文艺院团文艺精品剧目巡演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包括：0.00 万元。

## 五、关于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89,842.03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2,029.1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516.62 万元，增长 12.33%，主要原因是 1. 各单位开展人员公开招录，在职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相应增加；2. 因机构合并，新增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馆、吐鲁番学研究院两家单位，基本支出相应增加；3. 因新疆文化和旅游学校生源扩招、生均经费增加。

项目支出 57,812.8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6,026.33 万元，下降 9.44%，主要原因是 1. 自治区文物保护野外看护人员补助费、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工作经费等年初预算项目减少；2.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减少：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服务体系建设资金（戏曲进

乡村、一般项目)减少; 3. 财政拨款结转项目资金减少。

##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其中：

1. 教育支出(类) 1,359.49万元，占 1.51%。
2. 科学技术支出(类) 28.00万元，占 0.03%。
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 74,711.71万元，占 83.16%。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79.21万元，占 0.09%。
5. 卫生健康支出(类) 34.31万元，占 0.04%。
6. 转移性支出(类) 13,629.30万元，占 15.17%。

##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2026年预算数为 1,359.4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30.47万元，增长 46.34%，主要原因是新疆文化和旅游学校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支出较上年增加。

2. 科学技术支出(类)社会科学(款)社科基金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 28.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8.00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吐鲁番学研究院、克孜尔石窟研究所课题研究支出增加。

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2026年预算数为 4,161.3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56.72万元，增长 6.57%，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本年度做实职业年金人员经费增加、在职人员基本工资调增。

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机关服务(项)：2026年预算数为 763.89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8.05万元，下降 1.04%，主要原因是自治区文旅厅机关服务中心在职人员减少，基本

支出减少。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图书馆(项): 2026年预算数为3,952.2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90.18万元,增长10.95%,主要原因是自治区图书馆人员经费增加;项目支出调整科目,将【2079999】“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调整至【2070104】“图书馆”科目。

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项): 2026年预算数为1,599.6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399.66万元,增长699.83%,主要原因是新增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馆,增加该单位基本支出及项目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艺术表演场所(项): 2026年预算数为580.1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9.65万元,增长7.34%,主要原因是新疆人民剧场在职人员增加,基本支出预算相应增加。

8.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艺术表演团体(项): 2026年预算数为15,648.0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392.08万元,增长9.76%,主要原因是新疆艺术剧院文艺院团人员及公用经费增加、文化艺术创作资金等项目经费增加。

9.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 2026年预算数为5,804.1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073.61万元,增长22.70%,主要原因是1.自治区文化馆、新疆美术馆人员及公用经费增加;2.自治区文化馆特定目标类项目增加。

1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创作

与保护（项）：2026年预算数为2,608.5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381.50万元，下降34.62%，主要原因是上年预算中提前下达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2300.50万元拨付至本级待分配，本年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仅下达本级170.00万元，其余资金拨付至地州，故本级该经费较少。

1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项）：2026年预算数为1,399.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810.88万元，增长137.88%，主要原因是根据年度重点工作任务，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中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类项目预算增加。

1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旅游宣传（项）：2026年预算数为13,451.11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739.09万元，下降16.92%，主要原因是根据年度重点工作任务，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中文化和旅游宣传类项目减少。

1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项）：2026年预算数为4,557.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307.00万元，增长40.22%，主要原因是根据年度重点工作任务，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中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类项目增加。

1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4,703.4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669.83万元，增长16.61%，主要原因是根据年度重点工作任务，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中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增加。

1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2026年预算数为11,271.6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264.31万元，

下降 22.46%，主要原因是 1. 拨付厅系统文博单位的文物保护类专项资金减少；2. 本年减少自治区全国文物普查经费。

1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博物馆（项）：2026 年预算数为 4,211.5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43.32 万元，下降 3.29%，主要原因是自治区博物馆展览类项目拨款较上年减少。

1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122.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将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等资金使用的【2079999】“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调整至各单位主科目。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4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0.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考古研究所、艺术剧院民乐团增加新疆人才发展基金项目。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39.2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9.21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自治区文化馆职业年金缴费指标应列入该单位主款科目【2070109】“群众文化”，误列入【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6 年预算数为 34.3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1.04 万元，下降 38.01%，主要原因是自治区文化馆公务员医疗补助应列入该单位主款科目【2070109】“群众文化”，误列入【2101103】“公

务员医疗补助”。

21. 转移性支出（类）一般性转移支付（款）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13,629.3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92.30万元，增长2.19%，主要原因是转移支付至地州的自治区文物保护资金、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增加。

## 六、关于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2,029.1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8,921.7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3,107.3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关于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文化工作者服务支持艰苦边远地区和基层一线专项实施工作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1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2026 年文化人才专项经费分配文旅厅本级 110 万元，从自治区本级选派 55 名文化工作者，每人 2 万元标准，深入基层提供文化服务，为基层培养培训基层文化工作者。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二）项目名称：中央广播电视台新疆旅游宣传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批示件-关于申请 2020 年中央电视台、新疆电视台新疆旅游宣传专项经费的请示》（2019 年第 1916 号）

预算安排规模：8,0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联合拍摄制作电视剧《在天山》（暂定名）项目资金 4000 万元，联合制作纪录片《龟兹》（暂定名）、《名韵出天山》（暂定名）、《玉出昆仑》（暂定名）项目资金 40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项目名称：“三馆一站”免费开放自治区配套资金（地州市）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央补助地方公共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教〔2020〕156 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公共文化领域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的通知〉》（新政办发〔2021〕8 号）

预算安排规模：1,772.9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主要用于补助免费开放公共图书馆 110 个、免费开放文化馆 117 个、免费开放美术馆 60 个、免费开放乡镇文化站 931 个、城市社区(街道)文化中心 199 个。其中：伊犁哈萨克自治州 202.3 万元、塔城地区 115.5 万元、阿勒泰地区 121.8 万元、博州 79.8 万元、昌吉州 120.1 万元、哈密市 76.3 万元、吐鲁番市 62.3 万元、巴州 158.2 万元、阿克苏地区 179.6、克州 108 万元、喀什地区 372 万元、和田地区 177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四) 项目名称：自治区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工作经费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务院关于开展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的通知》  
(国发〔2023〕18 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  
开展自治区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的通知》(新政办发〔2024〕4 号)、  
《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财政部关于印发〈第四次全  
国文物普查经费保障方案〉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0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普查机构工作经费 1000.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五) 项目名称：特定目标 0110133J

设立的政策依据：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856.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完全不予公开。

(六)项目名称：2026年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组织管理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暂行管理办法》（新财教〔2016〕240号）

预算安排规模：273.5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安排自治区本级273.5万元，用于自治区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的保护传承和展示推广工作组织管理费。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七)项目名称：2026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全疆文物宣传工作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暂行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教〔2016〕233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公共文化领域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的通知>》（新政办发〔2021〕8号）

预算安排规模：2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安排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本级单位20.00万元，用于开展文物保护宣传与交流工作。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八)项目名称：2026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新疆通志·文物志》校订与出版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暂行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教〔2016〕233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公共文化领域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的通知>》（新政办发〔2021〕8号）

预算安排规模：8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全部用于《新疆通志·文物志》校订与出版80.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九）项目名称：2026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第十一届中国博物馆及相关产品与技术博览会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暂行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教〔2016〕233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公共文化领域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的通知>》（新政办发〔2021〕8号）

预算安排规模：3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全部用于第十一届中国博物馆及相关产品与技术博览会工作经费30.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十）项目名称：2026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文物鉴定建档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

经费暂行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教〔2016〕233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公共文化领域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的通知>》(新政办发〔2021〕8号)

预算安排规模: 3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 全部用于文物鉴定建档工作经费 30.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一十一) 项目名称: 2026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新疆壁画艺术展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暂行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教〔2016〕233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公共文化领域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的通知>》(新政办发〔2021〕8号)

预算安排规模: 22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 全部用于新疆壁画艺术展工作经费 220.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一十二) 项目名称: 2026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全区重点博物馆讲解词少数民族语言翻译审核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暂行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教〔2016〕233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公共文化领域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的通知>》(新政办发〔2021〕8号)

预算安排规模：3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全部用于全区重点博物馆讲解词少数民族语言翻译审核工作经费 30.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三) 项目名称：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新疆文物对外交流合作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暂行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教〔2016〕233 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公共文化领域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的通知>》(新政办发〔2021〕8 号)

预算安排规模：5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全部用于新疆文物对外交流合作经费 50.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四) 项目名称：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文物保护课题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暂行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教〔2016〕233 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公共文化领域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的通知>》(新政办发〔2021〕8 号)

预算安排规模：5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全部用于文物研究保护专项课题经费 50.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五) 项目名称：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新疆文物资源数据治理与提升（暂定名）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暂行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教〔2016〕233 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公共文化领域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的通知>》（新政办发〔2021〕8 号）

预算安排规模：5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全部用于新疆文物资源数据治理与提升工作经费 50.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六) 项目名称：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文物保护工程资质评审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暂行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教〔2016〕233 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公共文化领域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的通知>》（新政办发〔2021〕8 号）

预算安排规模：1.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全部用于文物保护工程资质评审工作经费 1.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七) 项目名称：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印制文物安全宣传资料（含文物违法行为举报奖励）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暂行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教〔2016〕233 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公共文化领域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的通知>》（新政办发〔2021〕8 号）

预算安排规模：4.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全部用于印制文物安全宣传资料（含文物违法行为举报奖励）经费 4.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八) 项目名称：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应急工作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暂行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教〔2016〕233 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公共文化领域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的通知>》（新政办发〔2021〕8 号）

预算安排规模：8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全部用于文物保护应急工作经费 80.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一十九)项目名称：特定目标0110322M

设立的政策依据：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13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完全不予公开。

(二十)项目名称：2026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资金(地州)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暂行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教〔2016〕233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公共文化领域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的通知>》(新政办发〔2021〕8号)

预算安排规模：1,728.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乌鲁木齐61.00万元、伊犁州30.00万元、塔城地区401.00万元、阿勒泰地区33.00万元、哈密市367.00万元、吐鲁番110.00万元、阿克苏地区240.00万元、克州98.00万元、喀什地区273.00万元、和田地区115.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二十一)项目名称：2026年度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地州)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暂行管理办法》(新财教〔2016〕240号)

预算安排规模：507.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乌鲁木齐市41.00万元、伊犁州51.50万元、塔城地区38.50万元、阿勒泰地区52.50万元、克拉玛依市20.50万元、博州15.50万元、昌吉州38.00万元、哈密市57.50万元、吐鲁番市12.00万元、巴州44.00万元、阿克苏地区26.50万元、克州25.00万元、喀什地区58.50万元、和田地区26.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二十二) 项目名称：2026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地州）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党委〈关于进一步推动我区社会主义文艺繁荣发展的实施意见〉》

预算安排规模：11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拨付乌鲁木齐市秦剧团复排秦腔《潇湘夜雨》经费30.00万元、乌鲁木齐市艺术剧院创作清唱剧《红星杨》经费20.00万元、克拉玛依市歌舞团创作歌舞剧《乌尔禾·云境》（暂定名）经费40.00万元、昌吉州艺术剧院创作新疆曲子现代戏《好大一个家》经费20.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二十三) 项目名称：2026年自治区文物保护野外看护人员补助费（地州）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党委〈自治区文物工作专题会议纪要

>》（新党纪字〔2017〕4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文物工作的实施意见〉》（新政发〔2017〕33号）

预算安排规模：1,116.4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乌鲁木齐市4.80万元、伊犁哈萨克自治州120.00万元、塔城地区38.40万元、阿勒泰地区72.00万元、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112.80万元、昌吉回族自治州117.60万元、哈密市57.60万元、吐鲁番市100.80万元、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129.60万元、阿克苏地区179.00万元、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24.00万元、喀什地区92.60万元、和田地区67.2.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资金来源：自治区财政拨款

补贴标准：2000.00元/月

补贴范围：各地州市529处石窟群野外看护人员劳务费补助

补贴方式：自治区财政转移支付至各地州市，分配至各野外看护点。

发放程序：各地州市按月发放到529处石窟群野外看护人员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全区现有无人值守的529处，共安排巡查看护员950人，地州分配932人，提高了巡查看护人员的工作积极性。

（二十四）项目名称：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旅游产业促进与扶持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进一步激发文化和旅游消费潜力的实施意见》（新政办发〔2019〕118号）、《旅游兴疆规划（2021-2030

年)》《自治区人民政府〈进一步加快自治区旅游业发展重点工作任务分工方案〉》《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旅游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新旅办发〔2018〕60号)

预算安排规模: 70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 新疆组团参加第二十二届中国(深圳)国际文化产业博览交易会项目120.00万元,第二十届新疆冬季旅游产业交易博览会300.00万元,2026新疆热雪节活动200.00万元,新疆组团参加2026中国文化旅游产业博览会80.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二十五)项目名称: 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旅游品牌推广与宣传促销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进一步激发文化和旅游消费潜力的实施意见》(新政办发〔2019〕118号)、《旅游兴疆规划(2021-2030年)》《自治区人民政府〈进一步加快自治区旅游业发展重点工作任务分工方案〉》《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旅游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新旅办发〔2018〕60号)

预算安排规模: 1,06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 第23届中国-东盟博览会旅游展区60.00万元,“新疆是个好地方”-文化交流和旅游资源海外推介活动300.00万元,参加国际各类展会活动200.00万元,“新疆是个好地方”赴全国文化旅游推广营销活动200.00万元,2026年度西北协作区成员单位

位发展联动费用 20.00 万元，中国国际旅游交易会 80.00 万元，联合主流媒体策划开展新疆文化和旅游宣传推广系列活动 200.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二十六)项目名称：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文旅融合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进一步激发文化和旅游消费潜力的实施意见》（新政办发〔2019〕118 号）、《旅游兴疆规划（2021-2030 年）》《自治区人民政府〈进一步加快自治区旅游业发展重点工作任务分工方案〉》《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旅游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新旅办发〔2018〕60 号）

预算安排规模：528.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第四届新疆文化艺术节 300.00 万元，第九届中国亚欧博览会—中外文化展示周 100.00 万元，文旅领域科研平台建设项目 50.00 万元，2026 年重点课题及标准 28.00 万元，2026 “新疆是个好地方”非物质文化遗产援疆主题展示活动 50.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二十七)项目名称：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2026 年度执法业务信息化保障等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进一步激发文化和旅游消费潜力的实施意见》（新政办发〔2019〕118 号）、《旅游兴疆规划（2021-2030 年）》《自治区人民政府〈进一步加快自治区旅游业发展重点工作任务分工方案〉》《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旅游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新旅办发〔2018〕60 号）

行办法>的通知》（新旅办发〔2018〕60号）

预算安排规模：247.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2026年度执法业务信息化保障等项目162.00万元，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执法信息化系统平台运行管理、维护及综合执法项目85.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二十八）项目名称：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自治区文旅厅OA系统建设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进一步激发文化和旅游消费潜力的实施意见》（新政办发〔2019〕118号）、《旅游兴疆规划（2021-2030年）》《自治区人民政府<进一步加快自治区旅游业发展重点工作任务分工方案>》《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旅游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新旅办发〔2018〕60号）

预算安排规模：30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全部用于自治区文旅厅OA系统建设项目300.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二十九）项目名称：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旅游统计大数据平台运营及运维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进一步激发文化和旅游消费潜力的实施意见》（新政办发〔2019〕118号）、《旅游兴疆规划（2021-2030

年)》《自治区人民政府〈进一步加快自治区旅游业发展重点工作任务分工方案〉》《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旅游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旅办发〔2018〕60号)

预算安排规模: 20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 全部用于旅游统计大数据平台运营及运维  
200.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三十) 项目名称: 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奖励经  
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 《关于进一步激发文化和旅游消费潜力的实施  
意见》(新政办发〔2019〕118号)、《旅游兴疆规划(2021-2030  
年)》《自治区人民政府〈进一步加快自治区旅游业发展重点工作任  
务分工方案〉》《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旅游专项资金管理暂  
行办法〉的通知》(新旅办发〔2018〕60号)

预算安排规模: 30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 全部用于2026年新疆入境旅游奖补300.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三十一) 项目名称: 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旅游  
统计

设立的政策依据: 《关于进一步激发文化和旅游消费潜力的实施  
意见》(新政办发〔2019〕118号)、《旅游兴疆规划(2021-2030

年)》《自治区人民政府〈进一步加快自治区旅游业发展重点工作任务分工方案〉》《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旅游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旅办发〔2018〕60号)

预算安排规模: 13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 全部用于2026年全区国内游客抽样调查及数据管理分析工作130.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三十二)项目名称: 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旅游扶贫及乡村旅游支出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进一步激发文化和旅游消费潜力的实施意见》(新政办发〔2019〕118号)、《旅游兴疆规划(2021-2030年)》《自治区人民政府〈进一步加快自治区旅游业发展重点工作任务分工方案〉》《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旅游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旅办发〔2018〕60号)

预算安排规模: 15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 全部用于乡村振兴助力旅游示范村建设项目150.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三十三)项目名称: 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旅游发展规划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进一步激发文化和旅游消费潜力的实施意见》

意见》（新政办发〔2019〕118号）、《旅游兴疆规划（2021—2030年）》《自治区人民政府〈进一步加快自治区旅游业发展重点工作任务分工方案〉》《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旅游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旅办发〔2018〕60号）

预算安排规模：8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旅游兴疆规划（2021—2030年）》中期评估30.00万元，《新疆红色旅游发展规划（2026—2030年）》修编30.00万元，《南疆区域旅游发展规划（2023—2030年）》中期评估项目20.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三十四）项目名称：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行业管理及其他旅游相关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进一步激发文化和旅游消费潜力的实施意见》（新政办发〔2019〕118号）、《旅游兴疆规划（2021—2030年）》《自治区人民政府〈进一步加快自治区旅游业发展重点工作任务分工方案〉》《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旅游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旅办发〔2018〕60号）

预算安排规模：1,099.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服务质量提升工程类项目114.00万元，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执法信息化系统平台运行管理、维护及综合执法项目85.00万元，安全生产与应急协调经费320.00万元，文旅品牌

创建评定、验收及复核、暗访，文旅市场经济运行分析与监测项目等其它旅游相关业务项目 580.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十五) 项目名称：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预留资金-滑雪场贷款贴息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进一步激发文化和旅游消费潜力的实施意见》（新政办发〔2019〕118 号）、《旅游兴疆规划（2021-2030 年）》《自治区人民政府〈进一步加快自治区旅游业发展重点工作任务分工方案〉》《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旅游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旅办发〔2018〕60 号）

预算安排规模：2,6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预留 S 滑雪场贷款贴息资金 2600.00 万元，需根据各大雪场项目申报情况和批复情况按需下达。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十六) 项目名称：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地州）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进一步激发文化和旅游消费潜力的实施意见》（新政办发〔2019〕118 号）、《旅游兴疆规划（2021-2030 年）》《自治区人民政府〈进一步加快自治区旅游业发展重点工作任务分工方案〉》《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旅游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旅办发〔2018〕60 号）

预算安排规模：8,39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主要用于地州国家级旅游品牌创建奖励、旅游基础设施类项目、地州重大宣传推广项目及活动、“非遗集市”非遗进景区提升项目等。其中：乌鲁木齐市 660.00 万元、伊犁州 933.00 万元、塔城地区 580.00 万元、阿勒泰地区 270.00 万元、克拉玛依市 1060.00 万、博州 285.00 万元、昌吉州 420.00 万元、哈密市 150.00 万元、吐鲁番市 440.00 万元、巴州 630.00 万元、阿克苏地区 1060.00 万元、克州 250.00 万元、喀什地区 447.00 万元、和田地区 1210.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十七）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项目-中国非遗传承人研培计划补助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文化和旅游部关于印发<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314 号）

预算安排规模：17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新疆大学：新疆刺绣经典图案数字化开发与新媒体运营能力提升培训 45.00 万元，新疆师范大学：新疆土陶培训班 45.00 万元，郑州轻工业大学：新疆陶瓷烧制技艺研修班 40.00 万元，江南大学：新疆地区非遗品牌设计文化建设与数字媒体技术传播研修班 40.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十八）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项

## 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文化工作者服务支持艰苦边远地区和基层一线专项实施工作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6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图书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古籍保护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选派30名文化旅游工作者赴基层开展文化服务活动，选派工作者经费2.00万元/人/年。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三十九）项目名称：自治区图书馆运行经费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图书馆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公共图书馆条例》

预算安排规模：613.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图书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古籍保护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水电费106.00万元、场馆物业服务成本507.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四十）项目名称：自治区文化信息资源共享专项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全国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预算安排规模：26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图书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古

籍保护中心 )

资金分配情况：运行维护费用 55.00 万元；数据资源更新费用 180.00 万元；服务推广费用 25.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四十一) 项目名称：免费开放运行保障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图书馆法》《财政部文化和旅游部关于印发〈中央对地方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61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图书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古籍保护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场馆运行成本 105.00 万元；读者服务业务经费 235.00 万元；全民阅读推广系列活动经费 90.00 万元；图书文献采购 185.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四十二) 项目名称：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昆仑尼山书院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研学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旅游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旅办发〔2018〕60 号）、《旅游兴疆规划（2021—2030 年）》《自治区加快推动旅游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 年）》

预算安排规模：1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图书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古

籍保护中心 )

资金分配情况: 全部用于昆仑尼山书院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研学系列活动费用 100.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四十三)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项目-全国智慧图书馆体系建设

设立的政策依据: 《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6 年全国智慧图书馆体系建设项目和公共文化云建设项目实施工作的通知》、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关于推进新时代古籍保护工作任务分工方案》的通知 (办公共发〔2022〕155 号)

预算安排规模: 20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图书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古籍保护中心 )

资金分配情况: 基础数字资源建设项目 65.00 万元; 支撑平台运维与推广项目 80.00 万元; 资源建设能力提升 20.00 万元; 应用场景建设 40.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四十四)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6 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 《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文化工作者服务支持艰苦边远地区和基层一线专项实施工作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 7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馆

资金分配情况：选派 35 名文化旅游工作者赴基层开展文化服务活动，选派工作者经费 2.00 万元/人/年。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四十五) 项目名称：特定目标 0110133J

设立的政策依据：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327.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馆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完全不予公开。

(四十六) 项目名称：免费开放运行保障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文化部、财政部联合发文关于推进全国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工作的意见及文化部关于省（自治区、直辖市）文化馆等级必备条件和评估标准的要求

预算安排规模：2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馆

资金分配情况：1. 在馆内、馆外组织文艺演出、展览展示等群众文化活动费用 59.20 万元；2. 场馆数字化建设相关服务等费用 76.00 万元；3. 场馆基本运维费用 64.8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四十七) 项目名称：特定目标 0110565J

设立的政策依据：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1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馆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完全不予公开。

(四十八)项目名称：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大地流彩 丝路新风”—新疆优秀农民画作品全国巡展和“一起来跳新疆舞”活动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旅游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暂行办法》的通知(新旅办发〔2018〕60号)、《旅游兴疆规划(2021-2030年)》《自治区加快推动旅游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

预算安排规模：5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馆

资金分配情况：1.新疆优秀美术书法摄影作品全国巡展 29.224 万元(3场)；2.“一起来跳新疆舞”活动费用 20.776 万元(4场)。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四十九)项目名称：2026年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项目-中华文化传播基层浸润工程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资金管理办法》(2023年修订)的通知》(新党宣字〔2023〕80号)

预算安排规模：30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馆

资金分配情况：1.集中培训实施费用 71.30 万元；2.考核管理运营费用 43.00 万元；3.优秀作品展演费用 185.7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五十) 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项目建设补助资金项目-公共文化云建设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项目建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2〕270 号）、《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6 年全国智慧图书馆体系建设项目和公共文化云建设项目实施工作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949.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馆

资金分配情况：全民艺术普及相关直录播 444.00 万元、学才艺课程 135.00 万元、采集场馆及特色服务信息及赶大集专区建设 210.00 万元、原脱贫县全民艺术普及高质量发展 160.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五十一) 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文化工作者服务支持艰苦边远地区和基层一线专项实施工作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72.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文化和旅游学校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开展文化和旅游系统人才培训，办公费 23.00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11.00 万元、培训费 132.00 万元、差旅费 6.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五十二)项目名称：2026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中苏友好协会安防消防临时设施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乌鲁木齐市文物局关于公布未核定文物保护单位的通知》及相关规范要求

预算安排规模：2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文化和旅游学校

资金分配情况：专用材料费3.58万元，委托业务费3.00万元，配备安检门1套，建设安保广播系统、网络传输系统等资本性支出13.42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五十三)项目名称：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文化和旅游干部人才教育培训计划

设立的政策依据：《旅游兴疆规划（2021-2030年）》《自治区人民政府〈进一步加快自治区旅游业发展重点工作任务分工方案〉》《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旅游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暂行办法〉的通知》（新旅办发〔2018〕60号）

预算安排规模：15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文化和旅游学校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开展文化和旅游系统人才培训，差旅费10.00万元，培训费30.00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60.00万元，办公费50.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五十四)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

## 计划资金-中职奖补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教育领域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9〕27号）

预算安排规模：1,00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文化和旅游学校

资金分配情况：2026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中职奖补资金资金项目1000.00万元，用于新疆艺术学院团结路西校区的维护维修，资本性支出922.50万元，委托业务费77.5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五十五）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学生资助补助经费-中等职业教育中职助学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国务院关于建立健全普通本科高校高等职业学校和中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体系的意见》《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

预算安排规模：82.06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文化和旅游学校

资金分配情况：2026年中央学生资助补助经费-中等职业教育中职助学金项目82.06万元，按照每生每月200.00元的标准发放，具体标准由各地结合实际在每生每年2000.00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五十六）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自治区学生资助补助经费-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免学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扩大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政策范围进一步完善国家助学金制度的意见》（财教〔2012〕376号）

预算安排规模：48.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文化和旅游学校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办公费33.60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14.4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五十七）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自治区学生资助补助经费-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国务院关于建立健全普通本科高校高等职业学校和中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体系的意见〉》

预算安排规模：23.69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文化和旅游学校

资金分配情况：自治区学生资助经费-中等职业学校助学23.69万元，用于资助普通中等职业学校在校生中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面目前为南疆四地州在校学生100%享受，其他地州按在校生的30%享受。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五十八）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自治区学生资助补助经费-中等职业教育免住宿教材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教育部关于印发〈新疆西藏等地区教

育特殊补助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财科教〔2017〕134号)

预算安排规模: 30.48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文化和旅游学校

资金分配情况: 学生住宿费、教材费 30.48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五十九)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学生资助补助经费-中等职业教育中职免学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扩大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政策范围进一步完善国家助学金制度的意见》(财教〔2012〕376号)

预算安排规模: 162.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文化和旅游学校

资金分配情况: 用于办公费 28.33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40.66 万元、劳务费 15.00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48.01、委托业务费 15.00 元、其他交通费费用 15.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六十)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中央2026年新疆西藏等地区教育特殊补助资金-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免教材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教育部关于印发<新疆西藏等地区教育特殊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 13.26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文化和旅游学校

资金分配情况: 2026年新疆西藏等地区教育特殊补助资金-中等

职业学校学生免教材费项目经费 13.26 万元，用于支付学生教材费。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六十一) 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按照《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文化工作者服务支持艰苦边远地区和基层一线专项实施工作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7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画院

资金分配情况：选派 35 名文化旅游工作者赴基层开展文化服务活动，选派工作者经费 2.00 万元/人/年。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六十二) 项目名称：2026 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党委《关于进一步推动我区社会主义文艺繁荣发展的实施意见》

预算安排规模：5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画院

资金分配情况：委托业务费 32.00 万元、专用材料费 6.00 万元、差旅费 12.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六十三) 项目名称：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和美新疆——中国美术名家采风创作活动”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旅游专项资金管

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旅办发〔2018〕60号）、《旅游兴疆规划（2021—2030年）》《自治区加快推动旅游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

预算安排规模：10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画院

资金分配情况：委托业务费85.00万元、专用材料费7.00万元、差旅费8.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六十四）项目名称：特定目标01106892

设立的政策依据：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1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画院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完全不予公开。

（六十五）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文化工作者服务支持艰苦边远地区和基层一线专项实施工作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6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艺术研究所

资金分配情况：严格按照分配名额结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艺术研究所自身实际选派具有相应素质和专业能力的30名文化工作者，赴偏远地区开展文化服务工作，每人2.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六十六)项目名称：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文旅领域科研平台建设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旅游兴疆规划（2021-2030年）》《自治区人民政府＜进一步加快自治区旅游业发展重点工作任务分工方案＞》《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旅游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暂行办法＞的通知》（新旅办发〔2018〕60号）

预算安排规模：10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艺术研究所

资金分配情况：委托业务费45.00万元；差旅费15.00万元；劳务费10.00万元；专用设备购置30.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六十七)项目名称：特定目标01106892

设立的政策依据：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25.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艺术研究所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完全不予公开。

(六十八)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项目-国家级非遗代表性项目补助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文化和旅游部关于印发＜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314号）

预算安排规模：46.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艺术研究所

资金分配情况：办公费 1.00 万元；差旅费 25.00 万元；专用材料费 2.00 万元；劳务费 5.00 万元；委托业务费 13.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六十九）项目名称：机关运行成本性支出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行政事业国有资产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新政发〔2023〕27 号）

预算安排规模：184.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机关服务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办公费 16.94 万元、物业管理费 20.50 万元、维修（护）费 25.50 万元、劳务费 120.00 万元、专用设备购置 1.06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七十）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文化工作者服务支持艰苦边远地区和基层一线专项实施工作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7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歌舞团

资金分配情况：选派 35 名文化旅游工作者赴基层开展文化服务活动，选派工作者经费 2.00 万元/人/年。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七十一）项目名称：自治区本级政府购买演出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区级文艺院团

政府购买演出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教〔2016〕238号)

预算安排规模: 49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艺术剧院歌舞团

资金分配情况: 用于外请演员劳务费198.00万元,保障在职人员经费缺口278.84万元,办公设备购置4.2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3.56万元,办公费用5.4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七十二)项目名称: 特定目标0110322M

设立的政策依据: 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 30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艺术剧院歌舞团

资金分配情况: 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 完全不予公开。

(七十三)项目名称: 2026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创作舞剧《天鹅》

设立的政策依据: 《自治区党委<关于进一步推动我区社会主义文艺繁荣发展的实施意见>》

预算安排规模: 8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艺术剧院歌舞团

资金分配情况: 用于剧本创作,舞美制作,音乐制作80.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七十四)项目名称: 2026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歌舞晚会《锦绣山河 大美新疆》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党委<关于进一步推动我区社会主义文艺繁荣发展的实施意见>》

预算安排规模: 4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艺术剧院歌舞团

资金分配情况: 用于剧本创作, 舞美制作, 音乐制作 40.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七十五) 项目名称: 2026 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移植全国精品舞蹈传播演出》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党委<关于进一步推动我区社会主义文艺繁荣发展的实施意见>》

预算安排规模: 3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艺术剧院歌舞团

资金分配情况: 用于剧本创作, 舞美制作, 音乐制作 30.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七十六) 项目名称: 2026 年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项目-天鹅

设立的政策依据: 《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资金管理办法》(2023 年修订)的通知》(新党宣字〔2023〕80 号)

预算安排规模: 2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艺术剧院歌舞团

资金分配情况: 用于剧本创作, 舞美制作, 音乐制作 200.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七十七) 项目名称: 特定目标 01106892

设立的政策依据：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57.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歌舞团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完全不予公开。

(七十八) 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文化工作者服务支持艰苦边远地区和基层一线专项实施工作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3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歌剧团

资金分配情况：选派 15 名文化旅游工作者赴基层开展文化服务活动，选派工作者经费 2.00 万元/人/年。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七十九) 项目名称：2026 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党委 < 关于进一步推动我区社会主义文艺繁荣发展的实施意见 > 》

预算安排规模：4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歌剧团

资金分配情况：委托业务费 28.00 万元，劳务费 12.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八十) 项目名称：自治区本级政府购买演出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区级文艺院团政府购买演出管理办法》（新财教〔2016〕238号）

预算安排规模：195.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歌剧团

资金分配情况：绩效工资53.40万元，基本工资127.20万元，劳务费14.4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八十一）项目名称：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新疆艺术剧院文旅融合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旅游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旅办发〔2018〕60号）、《旅游兴疆规划（2021-2030年）》《自治区加快推动旅游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

预算安排规模：5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歌剧团

资金分配情况：差旅费24.388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7.232万元，租赁费3.38万元，委托业务费5.00万元，专用设备10.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八十二）项目名称：2026年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项目-阿不都拉的点唱机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新党宣字〔2023〕80号）

预算安排规模：5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歌剧团

资金分配情况：差旅费 4.00 万元，劳务费 46.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八十三) 项目名称：2026 年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项目-火焰西游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新党宣字〔2023〕80 号）

预算安排规模：1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歌剧团

资金分配情况：差旅费 10.00 万元，租赁费 5.00 万元，委托业务费 55.00 万元，劳务费 30.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八十四) 项目名称：特定目标 01106892

设立的政策依据：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1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歌剧团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完全不予公开。

(八十五) 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文化工作者服务支持艰苦边远地区和基层一线专项实施工作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爱乐乐团

资金分配情况：选派 5 名文化旅游工作者赴基层开展文化服务活动，选派工作者经费 2.00 万元/人/年。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八十六) 项目名称：2026 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资金管理办法〉（2023 年修订）的通知（新党宣字〔2023〕80 号）

预算安排规模：7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爱乐乐团

资金分配情况：1. 外请演员劳务费：34.00 万元；2. 差旅费：12.00 万元；3. 委托业务费：24.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八十七) 项目名称：自治区本级政府购买演出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区级文艺院团政府采购演出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教〔2016〕238 号）

预算安排规模：21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爱乐乐团

资金分配情况：1. 外请演员劳务费：54.00 万元；2. 办公费：11.32 万元；3. 办公设备购置：2.68 万元；4. 弥补在职人员绩效工资、社保、公积金：145.00 万元；5.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八十八)项目名称：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新疆艺术剧院文旅融合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旅游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暂行办法》的通知〔新旅办发〔2018〕60号〕、《旅游兴疆规划（2021-2030年）》《自治区加快推动旅游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

预算安排规模：5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爱乐乐团

资金分配情况：1.外请演职人员劳务费15.00万元；2.差旅费10.00万元；3.委托业务费25.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八十九)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文化工作者服务支持艰苦边远地区和基层一线专项实施工作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6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民族乐团（新疆民乐团）

资金分配情况：选派30名文化旅游工作者赴基层开展文化服务活动，选派工作者经费2.00万元/人/年。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九十)项目名称：2026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党委〈关于进一步推动我区社会主义文艺繁荣发展的实施意见〉》

预算安排规模：6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民族乐团（新疆民乐团）

资金分配情况：劳务费 38.00 万元，差旅费 2.00 万元，租赁费 12.00 万元，专用材料费 5.00 万，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万。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九十一）项目名称：自治区本级政府购买演出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区级文艺院团政府购买演出管理办法》（新财教〔2016〕238 号）

预算安排规模：15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民族乐团（新疆民乐团）

资金分配情况：演职人员劳务费 39.52 万元、购置保障演出舞美效果业务相关设备费 8.48 万、弥补差额单位人员经费缺口 102.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九十二）项目名称：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新疆艺术剧院文旅融合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旅游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旅办发〔2018〕60 号）、《旅游兴疆规划（2021-2030 年）》、《自治区加快推动旅游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 年）》

预算安排规模：5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民族乐团（新疆民乐团）

资金分配情况：租赁费 20.80 万元、专用材料费 5.00 万元、劳

务费 2.00 万元、差旅费 19.20 万元、委托业务费 3.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九十三) 项目名称：特定目标 01106892

设立的政策依据：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33.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民族乐团（新疆民乐团）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完全不予公开。

(九十四) 项目名称：特定目标 0110690D

设立的政策依据：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1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民族乐团（新疆民乐团）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完全不予公开。

(九十五) 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文化工作者服务支持艰苦边远地区和基层一线专项实施工作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4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话剧团

资金分配情况：选派 20 名文化旅游工作者赴基层开展文化服务活动，选派工作者经费 2.00 万元/人/年。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九十六)项目名称：2026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新党宣字〔2023〕80号）

预算安排规模：7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话剧团

资金分配情况：委托业务费67.00万元用于剧目创作，差旅费3.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九十七)项目名称：自治区本级政府购买演出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区级文艺院团政府购买演出管理办法》（新财教〔2016〕238号）

预算安排规模：20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话剧团

资金分配情况：人员经费190.00万元，差旅费3.00万元，租赁费5.00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2.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九十八)项目名称：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新疆艺术剧院文旅融合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旅游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暂行办法》的通知（新旅办发〔2018〕60号）、《旅游兴疆规划（2021—2030年）》《自治区加快推动旅游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

预算安排规模：5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话剧团

资金分配情况：委托业务费 29.20 万元用于剧目打磨提升，差旅费 15.80 万元，租赁费 5.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九十九) 项目名称：2026 年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项目-烟火老街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新党宣字〔2023〕80 号）

预算安排规模：1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话剧团

资金分配情况：委托业务费 100.00 万元，用于舞美制作，音乐制作，服装制作。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 项目名称：特定目标 01106892

设立的政策依据：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21.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话剧团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完全不予公开。

(一百零一) 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文化工作者服

务支持艰苦边远地区和基层一线专项实施工作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3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人民剧场

资金分配情况：选派15名文化旅游工作者赴基层开展文化服务活动，选派工作者经费2.00万元/人/年。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一百零二)项目名称：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新疆人民剧场旅游演艺驻场演出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旅游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暂行办法》的通知（新旅办发〔2018〕60号）、《旅游兴疆规划（2021-2030年）》《自治区加快推动旅游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4-206年）》

预算安排规模：20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人民剧场

资金分配情况：劳务费150.00万元、委托业务费45.00万元、宣传推广费5.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一百零三)项目名称：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自治区文旅厅研学推广活动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旅游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暂行办法》的通知（新旅办发〔2018〕60号）、《旅游兴疆规划（2021-2030年）》《自治区加快推动旅游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4-206年）》

预算安排规模：2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人民剧场

资金分配情况：全部用于委托策划设计研学活动经费 20.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零四) 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文化工作者服务支持艰苦边远地区和基层一线专项实施工作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7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木卡姆艺术团

资金分配情况：选派 35 名文化旅游工作者赴基层开展文化服务活动，选派工作者经费 2.00 万元/人/年。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零五) 项目名称：木卡姆团综合业务楼运行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公共文化领域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20〕14 号)

预算安排规模：18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木卡姆艺术团

资金分配情况：水费 7.50 万元、电费 15.00 万元、保安，保洁劳务费 117.50 万元、专用设备更新（消防设备更换）40.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零六)项目名称: 2026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党委〈关于进一步推动我区社会主义文艺繁荣发展的实施意见〉》

预算安排规模: 6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艺术剧院木卡姆艺术团

资金分配情况: 1. 舞美灯光及道具 5.00万元; 2. 录音填词 5.00万元; 3. 劳务费 10.00万元; 4. 专用设备购置 40.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一百零七)项目名称: 自治区本级政府购买演出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区级文艺院团政府购买演出管理办法》(新财教〔2016〕238号)

预算安排规模: 39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艺术剧院木卡姆艺术团

资金分配情况: 1. 演出成本, 包括购买演出乐器及服装 40.00万元、巡演 LED 大屏租赁费 10.00万元、建设音乐工作站 15.15万元、乐器维修费 1.40万元、演职人员劳务费 124.20万元; 2. 弥补人员经费基础性绩效 157.00万元; 3. 奖励性绩效 42.25万元。合计 390.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一百零八)项目名称: 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新疆艺术剧院文旅融合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旅游专项资金

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旅办发〔2018〕60号)、《关于进一步激发文化和旅游消费潜力的实施意见》(新政办发〔2019〕118号)、《旅游兴疆规划(2021-2030年)》《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快自治区旅游业发展重点工作任务分工方案>》

预算安排规模: 5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艺术剧院木卡姆艺术团

资金分配情况: 1. 差旅费 24.48万元; 2. 劳务费 12.00万元; 3. 演出相关设备租赁费 6.52万元; 4. 道具租赁费 7.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一百零九)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6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 《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文化工作者服务支持艰苦边远地区和基层一线专项实施工作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 6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艺术剧院杂技团

资金分配情况: 选派30名文化工作者赴南疆开展文化旅游服务, 每人2.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一百一十) 项目名称: 自治区本级政府购买演出

设立的政策依据: 根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区级文艺院团政府购买演出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教〔2016〕238号)

预算安排规模: 26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艺术剧院杂技团

资金分配情况:演出成本 2.00 万元、演出用车辆运行维护费 9.00 万、演出设备购置费 11.73 万元、外请演出演员人员劳务费 37.80 万元、演出所需办公费 2.20 万、弥补差额拨款在职人员经费缺口 197.27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一十一)项目名称: 2026 年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自治区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补助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文化和旅游部关于印发〈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314 号)

预算安排规模: 0.5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艺术剧院杂技团

资金分配情况: 对 1 名评估合格的非遗代表性传承人传习活动进行补助 0.5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一十二)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新疆艺术剧院杂技团排练厅及配套功能用房修缮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 2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艺术剧院杂技团

资金分配情况: 1. 工程费用: 173.24 万元;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5.44 万元; 3. 预备费: 11.3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一百一十三)项目名称：2026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党委〈关于进一步推动我区社会主义文艺繁荣发展的实施意见〉》

预算安排规模：4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杂技团

资金分配情况：演出服装50套，共计20.00万元、舞美道具共计10.00万元、音乐制作共计10.00万。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一百一十四)项目名称：2026年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新疆艺术剧院文旅融合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进一步激发文化和旅游消费潜力的实施意见》(新政办发〔2019〕118号)、《旅游兴疆规划(2021-2030年)》《自治区人民政府〈进一步加快自治区旅游业发展重点工作任务分工方案〉》《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旅游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新旅办发〔2018〕60号)

预算安排规模：5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杂技团

资金分配情况：演出执行费用4.00万元、演出保障费用42.28万元、宣传费用3.72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一百一十五)项目名称：2026年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项目-阿

## 凡提大冒险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资金管理办法〉（2023年修订）的通知》（新党宣字〔2023〕80号）

预算安排规模：8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杂技团

资金分配情况：演出服装50套，共计25.00万元、舞美道具制作共计35.00万元、音乐制作共计10.00万元、劳务费10.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一百一十六）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项目-国家级非遗代表性项目补助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文化和旅游部关于印发〈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314号）

预算安排规模：29.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杂技团

资金分配情况：开展宣传、传承实践活动，支付必要的传承表演传播活动成本等具体工作需求29.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一百一十七）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文化工作者服务支持艰苦边远地区和基层一线专项实施工作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

资金分配情况: 选派 5 名文化旅游工作者赴基层开展文化服务活动, 选派工作者经费 2.00 万元/人/年。

资金执行时间: 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一十八) 项目名称: 艺术剧院运行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 2007 年 9 月 1 日, 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领导在文化厅现场办公会议纪要

预算安排规模: 5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艺术剧院

资金分配情况: 1. 商品服务支出(包含水电费、维修费): 478.30 万元; 2. 资本性支出: 21.7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一十九) 项目名称: 2026 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 《自治区党委 <关于进一步推动我区社会主义文艺繁荣发展的实施意见>》

预算安排规模: 6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艺术剧院

资金分配情况: 1. 差旅费: 5.00 万元; 2. 租赁费: 15.00 万元; 3. 劳务费: 23.00 万元; 4. 委托业务费: 17.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二十) 项目名称: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文旅领域科研平台建设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 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旅游专项资金管

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旅办发〔2018〕60号)、《旅游兴疆规划(2021-2030年)》《自治区加快推动旅游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

预算安排规模: 10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艺术剧院

资金分配情况: 100.00万元全部用于前期引导性投入, 严格围绕“项目调研、规划、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三大核心任务展开。

资金执行时间: 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一百二十一)项目名称: 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新疆艺术剧院文旅融合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 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旅游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暂行办法》的通知(新旅办发〔2018〕60号)、《旅游兴疆规划(2021-2030年)》《自治区加快推动旅游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

预算安排规模: 30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艺术剧院

资金分配情况: 1. 差旅费: 12.00万元; 2. 租赁费: 22.00万元; 3. 劳务费: 1.00万元; 4. 委托业务费: 264.00万元; 5. 其他交通费: 1.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一百二十二)项目名称: 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自治区文旅厅研学推广活动

设立的政策依据: 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旅游专项资金管

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旅办发〔2018〕60号)、《旅游兴疆规划(2021-2030年)》《自治区加快推动旅游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

预算安排规模: 8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艺术剧院

资金分配情况: 1. 差旅费: 2.00万元; 2. 租赁费: 8.80万元; 3. 劳务费: 16.00万元; 4. 委托业务费: 39.20万元; 5. 其他交通费: 14.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一百二十三)项目名称: 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丝绸之路音乐季

设立的政策依据: 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旅游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暂行办法》的通知(新旅办发〔2018〕60号)、《旅游兴疆规划(2021-2030年)》《自治区加快推动旅游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

预算安排规模: 325.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艺术剧院

资金分配情况: 1. 差旅费: 50.00万元; 2. 租赁费: 115.00万元; 3. 劳务费: 20.00万元; 4. 委托业务费: 100.00万元; 5. 其他交通费: 30.00万元; 6. 专用材料费: 10.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一百二十四)项目名称: 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新疆文创产业孵化园(基地)建设(三期)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旅游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旅办发〔2018〕60号）、《旅游兴疆规划（2021—2030年）》《自治区加快推动旅游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

预算安排规模：10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

资金分配情况：其中平台搭建与推广运营25.00万元、园区运营团队建设30.00万元、市场拓展及品牌活动45.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一百二十五）项目名称：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文旅领域科研平台建设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旅游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旅办发〔2018〕60号）、《旅游兴疆规划（2021—2030年）》《自治区加快推动旅游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

预算安排规模：10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宣传交流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涉旅数字化的顶层设计、标准体系、项目前置审批等设计咨询工作30.00万元，开展智慧旅游场景应用建设工作70.00万元，以上费用支出合计100.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一百二十六）项目名称：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新疆是个好地方”新媒体旅游品牌推广与宣传促销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旅游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暂行办法》的通知（新旅办发〔2018〕60号）、《旅游兴疆规划（2021-2030年）》《自治区加快推动旅游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

预算安排规模：68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宣传交流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新疆是个好地方”融媒内容生产能力提升项目支出180.00万元；新媒体平台应用与宣传推广项目支出340.00万元；“新疆是个好地方”微信公众号运营项目支出160.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一百二十七）项目名称：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文旅类综艺节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旅游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暂行办法》的通知（新旅办发〔2018〕60号）、《旅游兴疆规划（2021-2030年）》《自治区加快推动旅游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

预算安排规模：20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宣传交流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主要用于在新疆拍摄录制文旅类综艺节目期间产生的各种费用，包含录制工作交通食宿费用100.00万元、节目制作与宣传推广费用60.00万元、设备运输费用40.00万元，相关支出合计200.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一百二十八)项目名称：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旅游大数据和信息网络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旅游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暂行办法》的通知（新旅办发〔2018〕60号）、《旅游兴疆规划（2021-2030年）》《自治区加快推动旅游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

预算安排规模：326.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宣传交流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2026-2027年新疆智慧旅游项目运维项目支出120.00万元；新疆智慧文旅场景应用慢直播展示宣传项目支出40.00万元；等保测评、商用密码测评支出56.50万元；网络、链路租赁费用支出50.00万元，机房、网站运维支出59.50万元，以上合计326.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一百二十九)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文化工作者服务支持艰苦边远地区和基层一线专项实施工作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5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美术馆

资金分配情况：选派25名文化旅游工作者赴基层开展文化服务活动，选派工作者经费2.00万元/人/年。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一百三十)项目名称：新疆美术馆馆藏品收购专项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陈列展览项目支出预算方案编制规范和预算  
编制标准试行办法的通知》（财办预〔2017〕56号）、《自治区党委办公厅、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自治区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  
文化服务体系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新党办发〔2016〕50号）、  
《文化部关于印发〈全国重点美术馆评估办法〉（修订稿）等文件的  
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0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美术馆

资金分配情况：1. 用于作品征集收藏 180.00 万元；2. 第三方公  
司征集作品市价评估费 4.00 万元；3. 拟收藏作品物质鉴定费 2.00  
万元；4. 作品运输及保险费 4.00 万元；5. 作品维护装裱及专业材料  
费 5.00 万元；6. 人员差旅费 5.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一百三十一)项目名称：新疆美术馆免费开放运行保障及日常  
公用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中  
办、国办印发〈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意见〉的通  
知》（中办发〔2015〕2号）、《自治区党委办公厅、自治区人民政  
府办公厅印发〈自治区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实施  
意见〉的通知》（新党办发〔2016〕50号）

预算安排规模：1,45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美术馆

资金分配情况：新疆美术馆依据新疆艺术中心管理委员会的要求，为保障新疆艺术中心 5 家入驻单位工作平稳运行，统筹做好新疆艺术中心的后勤保障、物业管理及安保等工作。预算资金主要用于：水费 15.00 万元，电费 25.00 万元，邮电费 45.00 万元，物业管理费 990.00 万元，场馆设施设备运行维护费 170.00 万元，场馆日常维修（护）费 205.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三十二）项目名称：2026 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党委〈关于进一步推动我区社会主义文艺繁荣发展的实施意见〉》

预算安排规模：3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美术馆

资金分配情况：2026 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主要用于举办新疆青年美术作品展览，展览所需布撤展费用 13.00 万元，作品装裱费 5.00 万元，作品运输费 2.00 万元，主题板及展签等制作费 5.00 万元，展览宣传费 3.00 万元，评审费 2.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三十三）项目名称：免费开放运行保障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文化部财政部关于推进全国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工作的意见》《财政部文化和旅游部关于印发〈中央对地方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35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美术馆

资金分配情况：1. 免费开放运行费用 48.20 万元；2. 全年布撤展经费 220.00 万元；3. 公共教育活动经费 81.8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三十四) 项目名称：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自治区文旅厅研学推广活动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旅游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暂行办法>的通知》（新旅办发〔2018〕60号）、《旅游兴疆规划（2021—2030年）》《自治区加快推动旅游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教育部等 11 个部门《关于推进中小学生研学旅行的意见》（教基一〔2016〕8号）民政部等 19 部委《关于支持老年人社会参与推动实现老有所为的指导意见》等文件

预算安排规模：1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美术馆

资金分配情况：1. 研学教室打造费 20.00 万元；2. 设备设施购置费 26.00 万元；3. 研学课程开发费 49.00 万元；4. 宣传推广费 5.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三十五) 项目名称：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第五届中国新疆国际艺术双年展配套服务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旅游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暂行办法>的通知》（新旅办发〔2018〕60号）、《旅游兴疆

规划（2021—2030年）》、《自治区加快推动旅游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陈列展览项目支出预算方案编制规范和预算编制标准试行办法》的通知（财办预〔2017〕56号）等文件

预算安排规模：40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美术馆

资金分配情况：新疆美术馆作为展示新疆文化和艺术的重要平台，承办第五届中国新疆国际艺术双年展配套服务项目，拟汇聚全球顶尖艺术家及策展人资源，策划高水准国际性当代艺术展览，同步推动作品征集，构筑具有世界级影响力的文化艺术盛会，其中：展墙及相关展具搭建制作费：60.00万元，开幕式及宣传费20.00万元，展览设备租赁费45.00万元，策展费40.00万元，布撤展服务费、主题板、展签等制作费100.00万元，作品运输及保险(含海外运输)60.00万元，借展费20.00万元，作品（数字化）制作装裱费30.00万元，展览折页、画册、参展证书等制作费10.00万元，差旅费2.00万元，其他费用13.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一百三十六）项目名称：2026年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项目-致青春·浪遏飞舟-第四届新疆大学生优秀美术作品展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新党宣字〔2023〕80号）、财政部《陈列展览项目支出预算方案编制规范和预算编制标准试行办法》的通知（财办预〔2017〕56号）等文件

预算安排规模：3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美术馆

资金分配情况：主要用于布撤展费用 13.00 万元，作品装裱费 5.00 万元，作品运输费 2.00 万元，主题板展签等制作费 5.00 万元，展览宣传费 3.00 万元，评审费 2.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三十七) 项目名称：2026 年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项目-怀秀之间-新疆扇面艺术展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新党宣字〔2023〕80 号）、财政部《陈列展览项目支出预算方案编制规范和预算编制标准试行办法》的通知（财办预〔2017〕56 号）等文件

预算安排规模：2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美术馆

资金分配情况：主要用于作品装裱 8.00 万元，数字化制作 5.00 万元，主题板展签等制作费 1.00 万元，粉刷展墙 1.00 万元，布撤展服务费 3.00 万元，展览折页画册参展证书等制作费 2.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三十八) 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文化工作者服务支持艰苦边远地区和基层一线专项实施工作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选派 10 名文化旅游工作者赴基层开展文化服务活动，选派工作者经费 2.00 万元/人/年。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三十九）项目名称：公益性场馆基本运行保障经费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暂行管理办法》（新财教〔2016〕240 号）、《关于进一步促进我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发展的实施意见》（新文旅发〔2020〕1 号）

预算安排规模：952.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保障 2026 年 1 月-12 月的水电暖能源消耗经费 93.00 万元；保障 2026 年全年物业费 692.00 万元；开展“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 6.00 万元；引进兄弟省区市非遗专题展 1 场 30.00 万元；开展常态化传承人展示展演活动 12 场共计 24.00 万元；开展非遗专家、传承人非遗讲座 3 场共计 3.00 万元；开展公共教育活动 12 场共计 12.00 万元；开展志愿者服务保障费用 3 场共计 3.00 万元；文创开发 10.00 万元；讲解员服务保障费用 58.00 万元；展览展品维护费用 21.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四十）项目名称：2026 年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自治区级非遗代表性项目补助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暂行管理办法》（新财教〔2016〕240号）

预算安排规模：1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全部用于缂丝织造技艺补助经费 10.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一百四十一）项目名称：2026年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组织管理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暂行管理办法》（新财教〔2016〕240号）

预算安排规模：98.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修订《新疆非遗保护条例》30.00万元；编制自治区“十五五”非遗保护规划 30.00 万元；编纂出版《新疆非遗图典（二）》38.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一百四十二）项目名称：2026年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自治区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补助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暂行管理办法》（新财教〔2016〕240号）

预算安排规模：1.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自治区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胡林生（绳结艺术）补助经费 0.50 万元；自治区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托乎提·再丁（维吾尔族鼓吹乐）补助经费 0.5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四十三）项目名称：2026 年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自治区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记录工作补助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暂行管理办法》（新财教〔2016〕240 号）

预算安排规模：1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开展自治区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祥吉曼等 5 人的记录工作，每人平均 20.00 万元，合计 100.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四十四）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馆场馆及公共服务设施维修提升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教〔2022〕270 号）

预算安排规模：2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馆（新疆维吾

尔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自治区非遗馆车库出入口、人行出入口、空调机房进行雨棚搭建，中央大厅门斗安装及三楼天台空间进行升级改造 200.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四十五)项目名称：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首届“天山游礼·非遗新韵”文创设计大赛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进一步激发文化和旅游消费潜力的实施意见》(新政办发〔2019〕118 号)、《旅游兴疆规划(2021-2030 年)》《自治区人民政府〈进一步加快自治区旅游业发展重点工作任务分工方案〉》《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旅游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新旅办发〔2018〕60 号)

预算安排规模：3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开展文创设计大赛，其中活动组织与评审 5.00 万元；宣传推广 12.00 万元；作品打样制作 6.00 万元；展览与路演 6.00 万元；证书及奖杯制作 1.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四十六)项目名称：特定目标 01106892

设立的政策依据：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6.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馆(新疆维吾

尔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完全不予公开。

(一百四十七)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项目-国家级代表性传承人记录工作补助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文化和旅游部关于印发《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314号）

预算安排规模：32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开展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艾买提·苏批（艾买提·苏皮）等8人的记录工作，每人平均40.00万元，合计320.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一百四十八)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项目-国家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补助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文化和旅游部关于印发《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314号）

预算安排规模：180.5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发放2026年度国家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格吐肯等87人补助180.5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四十九) 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文化工作者服务支持艰苦边远地区和基层一线专项实施工作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4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孜尔石窟研究所

资金分配情况：选派 20 名文化旅游工作者赴基层开展文化服务活动，选派工作者经费 2.00 万元/人/年。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五十) 项目名称：克孜尔石窟运行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石窟寺保护利用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0〕41 号)、《关于申请自治区财政返还新疆龟兹石窟参观门票及文物养护等非税收入执收成本的请示》

(新文物管办字〔2019〕16 号)

预算安排规模：58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孜尔石窟研究所

资金分配情况：委托业务费 394.00 万元、办公费 4.00 万元、电费 118.00 万元、邮电费 11.00 万元、差旅费 5.00 万元、维修(护)费 3.00 万元、专用材料费 6.00 万元、专业燃料费 4.00 万元、物业管理费 1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五十一)项目名称: 2026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  
龟兹历史文化研究学术研讨会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  
经费暂行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教〔2016〕233号)

预算安排规模: 8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孜尔石窟研究所

资金分配情况: 开展学术研讨发生的专家交通、食宿、会场布置、租车费用 70.00万元, 手册制作、印刷费 10.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一百五十二)项目名称: 2026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  
《石窟寺数字化工作方案》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  
经费暂行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教〔2016〕233号)

预算安排规模: 5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孜尔石窟研究所

资金分配情况: 委托业务费 47.50万元、差旅费 2.5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一百五十三)项目名称: 2026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  
流失海外文物资料整理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  
经费暂行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教〔2016〕233号)

预算安排规模: 2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孜尔石窟研究所

资金分配情况：委托业务费 19.43 万元、差旅费 0.57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五十四) 项目名称：2026 年自治区文物保护野外看护人员补助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党委 <自治区文物工作专题会议纪要>》（新党纪字〔2017〕4 号）、《自治区人民政府 <关于进一步加强文物工作的实施意见>》（新政发〔2017〕33 号）

预算安排规模：21.6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孜尔石窟研究所

资金分配情况：全部用于劳务费 21.6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自治区财政拨款

补贴标准：2000.00 元/月

补贴范围：9 处石窟群 18 名野外看护人员劳务费补助

补贴方式：自治区财政转移支付至各地州市，分配至各野外看护点。

发放程序：自每月 15 日前劳务派遣公司直接发放到人。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9 处石窟群野外看护安保人员，进一步加强文物安全，提高了巡查看护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提升文物保护意识。

(一百五十五) 项目名称：特定目标 0110582F

设立的政策依据：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14.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孜尔石窟研究所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完全不予公开。

(一百五十六)项目名称：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文旅领域科研平台建设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进一步激发文化和旅游消费潜力的实施意见》（新政办发〔2019〕118号）、《旅游兴疆规划（2021-2030年）》《自治区人民政府〈进一步加快自治区旅游业发展重点工作任务分工方案〉》《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旅游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旅办发〔2018〕60号）

预算安排规模：10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孜尔石窟研究所

资金分配情况：劳务费6.00万元、专用材料费2.00万元、差旅费12.00万元、委托业务费37.00万元、办公费8.00万元、设备购置费35.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一百五十七)项目名称：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自治区文旅厅研学推广活动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旅游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旅办发〔2018〕60号）、《关于进一步激发文化和旅游消费潜力的实施意见》（新政办发〔2019〕118号）、《旅游兴疆规划（2021-2030年）》

预算安排规模：35.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孜尔石窟研究所

资金分配情况：委托业务费 30.00 万元、差旅费 5.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五十八) 项目名称：特定目标 01106892

设立的政策依据：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31.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孜尔石窟研究所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完全不予公开。

(一百五十九) 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国家文物保护专项

资金项目-克孜尔千佛洞 47 窟保护展示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国家文物局关于印发〈国家文物保护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3〕279 号）《国家文物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2023 年度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保护项目（不含安防消防防雷古遗址古墓葬）计划的批复》（文物保函〔2022〕1209 号）

预算安排规模：261.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孜尔石窟研究所

资金分配情况：第 47 窟进行赋存环境测绘、高精度三维重建以及全面数字复原研究资金 258.00 万元、差旅费 3.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六十) 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  
金项目-台台尔石窟周界围栏防护工程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国家文物局关于印发〈国家文物保护

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3〕279号）、《国家文物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2022年度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文物保护项目（不含安防消防防雷）计划的批复》（文物保函〔2021〕1024号）

预算安排规模：95.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孜尔石窟研究所

资金分配情况：委托业务费21.00万元、大型修缮74.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一百六十一）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国家文物保护专项  
资金项目-克孜尔千佛洞前期勘察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国家文物局关于印发<国家文物保护  
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3〕279号）、《国家文物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2022年度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文物保护项目  
（不含安防消防防雷）计划的批复》（文物保函〔2021〕1024号）

预算安排规模：539.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孜尔石窟研究所

资金分配情况：洞窟和壁画资源调查、保护修复前期研究勘察设计、深入分析文物价值、保存展示状况和病害原因、资料整理537.00万元、办公费2.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一百六十二）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国家文物保护专项  
资金项目-克孜尔千佛洞崖顶水害前期勘察研究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国家文物局关于印发<国家文物保护  
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3〕279号）、《国家文物局关

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2022 年度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文物保护项目  
(不含安防消防防雷) 计划的批复》(文物保函〔2021〕1024 号)

预算安排规模: 578.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孜尔石窟研究所

资金分配情况: 通过对洞窟崖项的汇水面积、降水重现期汇水量、  
崖壁的冲刷强度及地表水的径流条件等进行详细勘察研究, 加强必要  
检测及实验工作, 现场调查测绘、水文气象调查、勘察与试验费用、  
水文监测等 576.00 万元, 办公费 2.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六十三)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6 年国家文物保护专项  
资金项目-森木赛姆 48-54 号洞窟岩体加固工程

设立的政策依据: 《财政部国家文物局关于印发〈国家文物保护  
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3〕279 号)、《国家文物局关  
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2021 年度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文物保护项目  
(不含安防消防防雷) 计划的批复》(文物保函〔2020〕969 号)

预算安排规模: 554.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孜尔石窟研究所

资金分配情况: 委托业务费 48.00 万元、维修(护)费 496.00 万  
元、差旅费 4.0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6.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六十四)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6 年国家文物保护专项  
资金项目-森木塞姆千佛洞环境整治工程

设立的政策依据: 《财政部国家文物局关于印发〈国家文物保护

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3〕279号）、《国家文物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2022年度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文物保护项目（不含安防消防防雷）计划的批复》（文物保函〔2021〕1024号）

预算安排规模：935.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孜尔石窟研究所

资金分配情况：委托业务123.00万元、大型修缮797.00万元、差旅费5.00万元、其他交通费用10.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一百六十五）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国家文物保护专项  
资金项目-克孜尔千佛洞-温巴什石窟周界围栏防护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国家文物局关于印发<国家文物保护  
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3〕279号）、《国家文物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2022年度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文物保护项目  
（不含安防消防防雷）计划的批复》（文物保函〔2021〕1024号）

预算安排规模：263.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孜尔石窟研究所

资金分配情况：委托业务费29.00万元、大型修缮230.00万元、  
差旅费2.00万元、其他交通费用2.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一百六十六）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国家文物保护专项  
资金项目-克孜尔尕哈千佛洞安防升级改造工程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国家文物局关于印发<国家文物保  
护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3〕279号）、《关于新疆2024

年度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安全防护工程实施计划的批复》（新文旅函〔2023〕615号）

预算安排规模：583.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孜尔石窟研究所

资金分配情况：委托业务费52.00万元、大型修缮526.00万元、差旅费5.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一百六十七）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文化工作者服务支持艰苦边远地区和基层一线专项实施工作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4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

资金分配情况：选派20名文化旅游工作者赴基层开展文化服务活动，选派工作者经费2.00万元/人/年。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一百六十八）项目名称：博物馆免费开放本级补助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央对地方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88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公共文化领域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的通知〉》（新政办发〔2021〕8号）

预算安排规模：51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

资金分配情况: 场馆运行水电费 176.00 万元, 物业管理费 250.00 万元, 安防、消防、电梯、网络及空调的日常维保费用等 84.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六十九)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自治区博物馆场馆设施配套维修改造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2〕270 号)

预算安排规模: 2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

资金分配情况: 场馆内屋舍及地面维修工程 117.80 万元, 电路维修、管网维修 77.20 万元, 造价及监理费用 5.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七十) 项目名称: 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流动博物馆

设立的政策依据: 《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暂行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教〔2016〕233 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公共文化领域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的通知>》(新政办发〔2021〕8 号)

预算安排规模: 5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

资金分配情况: 社教专用材料费及印刷费 37.00 万元, 开展流动博物馆工作产生的差旅费及租车费 13.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一百七十一)项目名称：2026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涉案文物鉴定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暂行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教〔2016〕233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公共文化领域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的通知>》(新政办发〔2021〕8号)

预算安排规模：8.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开展涉案文物鉴定产生的外聘专家劳务费、差旅费、租车费用5.80万元，购买专用材料工具费2.2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一百七十二)项目名称：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自治区文旅厅研学推广活动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进一步激发文化和旅游消费潜力的实施意见》(新政办发〔2019〕118号)、《旅游兴疆规划(2021-2030年)》《自治区人民政府<进一步加快自治区旅游业发展重点工作任务分工方案>》《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旅游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新旅办发〔2018〕60号)

预算安排规模：5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

资金分配情况：研发《丝路遗珍主题课程》研学费用30.00万元，开展研学推广发生的差旅费、专用材料费等20.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一百七十三)项目名称：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新疆博物馆展会宣传推广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进一步激发文化和旅游消费潜力的实施意见》（新政办发〔2019〕118号）、《旅游兴疆规划（2021-2030年）》《自治区人民政府〈进一步加快自治区旅游业发展重点工作任务分工方案〉》《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旅游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暂行办法〉的通知》（新旅办发〔2018〕60号）

预算安排规模：10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

资金分配情况：进行宣传、搭建展柜展台、进行数字化展示制作及展品运输93.00万元，参加展会宣传活动发生的差旅费用7.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一百七十四)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项目-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运行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央对地方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88号）

预算安排规模：96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

资金分配情况：博物馆正常运行及提升公共服务能力所需第三方服务费用903.45万元，包括物业管理费、劳务费、展陈提升形成的费用等，场馆其他运行经费如办公费、展厅耗材费等56.55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七十五) 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国家文物保护专项  
资金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国家文物局关于印发〈国家文物保护  
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3〕279 号）

预算安排规模：43.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

资金分配情况：全部用于开展馆藏阿斯塔那古墓出土彩绘泥塑研  
究性保护修复工作 43.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七十六) 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  
费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文化工作者服  
务支持艰苦边远地区和基层一线专项实施工作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物考古研究所

资金分配情况：选派 5 名文化旅游工作者赴基层开展文化服务活  
动，选派工作者经费 2.00 万元/人/年。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七十七) 项目名称：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  
涉案文物鉴定

设立的政策依据：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国家文物局、  
公安部、海关总署关于印发《涉案文物鉴定评估办法》的通知（文物

博发〔2018〕4号)

预算安排规模：5.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物考古研究所

资金分配情况：劳务费0.60万元、差旅费2.80万元、其他交通费1.00万元、办公费0.6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一百七十八)项目名称：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自治区文旅厅研学推广活动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促进旅行社研学旅游业务健康发展的通知》《关于开展研学旅游基地品质提升试点工作的通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旅游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新旅办发〔2018〕60号)

预算安排规模：15.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物考古研究所

资金分配情况：全部用于委托业务费15.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一百七十九)项目名称：特定目标01106892

设立的政策依据：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7.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物考古研究所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完全不予公开。

(一百八十)项目名称：特定目标0110690D

设立的政策依据：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3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物考古研究所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完全不予公开。

(一百八十一) 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国家文物保护专项  
资金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国家文物局关于印发〈国家文物保护  
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3〕279 号）

预算安排规模：8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物考古研究所

资金分配情况：差旅费 1.50 万元、其他交通费 1.50 万元、委托  
业务费 77.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八十二) 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  
费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文化工作者服  
务支持艰苦边远地区和基层一线专项实施工作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选派 5 名文化工作者赴南疆开展文化旅游服务工  
作，2.00 万元/人/年。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八十三) 项目名称：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

## 文物保护项目第三方造价审核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暂行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教〔2016〕233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公共文化领域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的通知〉》（新政办发〔2021〕8号）

预算安排规模：5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工程造价鉴定服务48.85万元，应用软件服务1.15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一百八十四）项目名称：2026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文物保护项目事中事后检查及验收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暂行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教〔2016〕233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公共文化领域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的通知〉》（新政办发〔2021〕8号）

预算安排规模：4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办公设备维修更换1.00万元，文本制作1.00万元，项目人员出差费用26.80万元，聘请法律顾问10.20万元，其他事项支出1.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一百八十五）项目名称：2026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

## 文物保护工程设计方案评审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暂行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教〔2016〕233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公共文化领域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的通知〉》（新政办发〔2021〕8号）

预算安排规模：5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相关办公用品购置8万元，项目人员差旅费5.96万元，委托咨询费36.03万元，资料打印费0.01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一百八十六）项目名称：2026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十五五”文物事业发展规划编制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暂行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教〔2016〕233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公共文化领域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的通知〉》（新政办发〔2021〕8号）

预算安排规模：2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办公费用0.356万元，项目人员出差费用4.644万元，委托咨询费15.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一百八十七）项目名称：2026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办法调研与修订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暂行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教〔2016〕233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公共文化领域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的通知〉》（新政办发〔2021〕8号）

预算安排规模：3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委托专家评审费5.76万元，项目人员差旅费23.82万元，资料打印0.42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一百八十八）项目名称：2026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区保单位“两线”复核划定（六期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暂行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教〔2016〕233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公共文化领域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的通知〉》（新政办发〔2021〕8号）

预算安排规模：22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项目实施费215.74万元，专家咨询费1.80万元，招标代理费2.46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一百八十九）项目名称：2026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国保、区保单位“四有”工作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

经费暂行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教〔2016〕233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公共文化领域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的通知>》(新政办发〔2021〕8号)

预算安排规模: 1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 文件资料打印 0.10万元, 项目人员差旅费 8.90万元, 办公设备购置 1.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一百九十)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6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 《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文化工作者服务支持艰苦边远地区和基层一线专项实施工作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 2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吐鲁番学研究院

资金分配情况: 选派 10 名文化旅游工作者赴基层开展文化服务活动, 选派工作者经费 2.00 万元/人/年。

资金执行时间: 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一百九十一) 项目名称: 2026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吐峪沟石窟出土文书整理与研究工作坊

设立的政策依据: 《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暂行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教〔2016〕233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公共文化领域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的通知>》(新政办发〔2021〕8号)

预算安排规模：1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吐鲁番学研究院

资金分配情况：租赁费 4.00 万元、住宿费 4.00 万元、委托业务费 3.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九十二) 项目名称：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第三届吐鲁番学研究生工作坊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暂行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教〔2016〕233 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公共文化领域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的通知〉》（新政办发〔2021〕8 号）

预算安排规模：2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吐鲁番学研究院

资金分配情况：差旅费 3.00 万元、委托业务费 17.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九十三) 项目名称：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吐鲁番学研究》出版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暂行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教〔2016〕233 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公共文化领域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的通知〉》（新政办发〔2021〕8 号）

预算安排规模：24.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吐鲁番学研究院

资金分配情况：劳务费 10.00 万元、差旅费 2.00 万元、印刷费 12.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九十四)项目名称：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流失海外文物资料整理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暂行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教〔2016〕233 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公共文化领域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的通知>》（新政办发〔2021〕8 号）

预算安排规模：1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吐鲁番学研究院

资金分配情况：办公费 2.00 万元、差旅费 2.00 万元、劳务费 6.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百九十五)项目名称：特定目标 01106240

设立的政策依据：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14.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吐鲁番学研究院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完全不予公开。

(一百九十六)项目名称：特定目标 01106892

设立的政策依据：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1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吐鲁番学研究院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完全不予公开。

## 八、关于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2026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1,598.0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 2,138.00 万元，下降 57.23%。主要原因是 1. 2026 年自治区政府性基金仅安排文艺精品剧目巡演项目 1 个，与 2025 年相比，减少公共文化志愿服务、“新疆群星耀天山”民间文艺作品海选及展演等 4 个项目资金；2. 2026 年旅游发展基金补助地方项目资金由 75% 减少至 70%，提前下达比例减少；3. 本年未安排图书文献购置经费、博物馆历史文物展览经费。其中：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旅游发展基金支出（款）地方旅游开发项目补助（项）支出 398.0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172.00 万元，增长 76.11%。主要原因是 2026 年旅游发展基金补助地方项目资金支持克孜尔石窟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创建（培育）、旅游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推广推进活动、2026 年旅游业增加值测算本级项目支出增加。

2.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文化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支出 650.0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 2,040.00 万元，下降 75.84%。主要原因是 2026 年仅安排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文艺精品剧目免费巡演 1 个项目，项目数量较上年减少。

3. 转移性支出（类）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款）其他支出（项）

支出 550.0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 270.00 万元，下降 32.93%。主要是较上年减少分配自治区彩票公益金公共文化志愿服务、民间文艺作品海选、图书馆（文化馆）数字化阅读建设平台等地州项目。

## 九、关于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 十、关于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2026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273.83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12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2.07 万元，公务接待费 1.76 万元。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是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严格执行“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本年预算安排与上年预算安排一致；公务用车购置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是 2025 年与 2026 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是严格执行“三公”经费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安排与上年预算安排一致；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是严格执行“三公”经费预算安排，公务接待费本年预算安排与上年预算安排一致。

## 十一、关于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2026年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说明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2026 年委托业务费 25,025.33 万元，其中：

1.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2026 年度执法业务信息化保障等项目委托业务费 247.00 万元，主要用于：2026 年度执法业务信息化保障等项目 162.00 万元，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执法信息系统平台运行管理、维护及综合执法项目 85.00 万元。

2.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大地流彩 丝路新风”-新疆优秀农民画作品全国巡展和“一起来跳新疆舞”活动委托业务费 27.00 万元，主要用于：新疆优秀美术书法摄影作品全国巡展画框制作、装裱，海报设计、宣传推广，布撤展费用，作品运输费等。

3.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和美新疆-中国美术名家采风创作活动”委托业务费 85.0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和美新疆-中国美术名家采风创作活动中车辆保障、其他配套设施（折叠椅、遮阳伞、五金配件、雨衣）。

4.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新疆是个好地方”新媒体旅游品牌推广与宣传促销项目委托业务费 680.00 万元，主要用于：“新疆是个好地方”融媒内容生产能力提升、新媒体平台应用与宣传推广以及“新疆是个好地方”微信公众号运营等方面的支出。

5.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第五届中国新疆国际艺术双年展配套服务项目委托业务费 398.00 万元，主要用于：承办第五届中国新疆国际艺术双年展配套服务项目，拟汇聚全球顶尖艺术家及策展人资源，策划高水准国际性当代艺术展览，同步推动力作品征集，构筑具有世界级影响力的文化艺术盛会。

6.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昆仑尼山书院中华优秀

传统文化研学项目委托业务费 100.0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昆仑尼山书院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研学系列活动。

7.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旅游产业促进与扶持委托业务费 700.00 万元，主要用于：新疆组团参加第二十二届中国（深圳）国际文化产业博览交易会项目、第二十届新疆冬季旅游产业交易博览会、2026 新疆热雪节活动、新疆组团参加 2026 中国文化旅游产业博览会。

8.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旅游大数据和信息网络费委托业务费 280.00 万元，主要用于：2026-2027 年新疆智慧旅游项目运维；新疆智慧文旅场景应用慢直播展示宣传；机房、网站运维；等保测评、商用密码测评；网络、链路租赁等相关支出。

9.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旅游发展规划委托业务费 80.00 万元，主要用于：《旅游兴疆规划（2021-2030 年）》中期评估，《新疆红色旅游发展规划（2026-2030 年）》修编，《南疆区域旅游发展规划（2023-2030 年）》中期评估等项目。

10.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旅游扶贫及乡村旅游支出委托业务费 150.00 万元，主要用于：乡村振兴助力旅游示范村建设。

11.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旅游品牌推广与宣传促销委托业务费 990.00 万元，主要用于：搭建第 23 届中国—东盟博览会旅游展区、“新疆是个好地方”-文化交流和旅游资源海外推介活动、参加国际各类展会活动、“新疆是个好地方”赴全国文化旅游推广营销活动、中国国际旅游交易会、联合主流媒体策划开展新疆文化

和旅游宣传推广系列活动等项目。

12.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旅游统计委托业务费 130.0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 2026 年全区国内游客抽样调查及数据管理分析工作。

13.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旅游统计大数据平台运营及运维委托业务费 200.00 万元，主要用于：旅游统计大数据平台运营及运维。

14.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首届“天山游礼·非遗新韵”文创设计大赛委托业务费 30.00 万元，主要用于：活动组织与评审、宣传推广、作品打样制作、展览与路演、证书及奖杯制作。

15.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丝绸之路音乐季委托业务费 100.0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丝绸之路音乐季活动广告宣传、舞美等业务。

16.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文旅类综艺节目委托业务费 200.00 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保障在新疆拍摄录制文旅类综艺节目期间产生的各种费用支出，包含录制工作交通食宿、节目制作与宣传推广、设备运输等相关支出。

17.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文旅领域科研平台建设项目委托业务费 282.00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围绕“项目调研、规划、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重点任务，开展文艺科研、文化研究、数字文旅技术创新等工作。

18.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文旅融合委托业务费 525.00 万元，主要用于：第四届新疆文化艺术节、第九届中国亚欧

博览会—中外文化展示周、文旅领域科研平台建设项目、2026“新疆是个好地方”非物质文化遗产援疆主题展示活动等项目。

19. 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新疆博物馆展会宣传推广经费委托业务费93.00万元，主要用于：委托开展参加展会搭建展柜展台、进行数字化展示制作及展品运输相关工作。

20. 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新疆人民剧场旅游演艺驻场演出项目委托业务费45.00万元，主要用于：演出票务运营。

21. 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新疆文创产业孵化园（基地）建设（三期）委托业务费100.00万元，主要用于：平台搭建与推广运营、园区运营团队建设和市场拓展及品牌活动。

22. 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新疆艺术剧院文旅融合项目委托业务费326.20万元，主要用于：支持开展文艺院团进景区文旅融合活动，包含提供数字化文艺演出传播、剧目相关制作品（包括舞美制作、服装制作、演出设备等）制作、舞美设备支持等。

23. 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行业管理及其他旅游相关经费委托业务费500.00万元，主要用于：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执法信息化系统平台运行管理、维护及综合执法项目，安全生产与应急协调部分经费320.00万元，文旅品牌创建评定、验收及复核、暗访，文旅市场经济运行分析与监测项目等其它旅游相关业务项目。

24. 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自治区文旅厅研学推广活动委托业务费187.20万元，主要用于：支持开发新疆人民剧场系列研学旅游课程、配套活动；新疆美术馆四大系列核心课程（“丝路瑰宝”历史艺术课、“红色印记”主题创作课、“数字艺术”创新实

践课)开发;艺术剧院推广活动文化艺术资料、学生保险与公益展演物资提供;自治区博物馆研学系列精品课程委托研发等工作。

25. 2026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石窟寺数字化工作方案》委托业务费 47.50 万元,主要用于:石窟寺数字化工作方案设计。

26. 2026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新疆通志·文物志》校订与出版委托业务费 80.00 万元,主要用于:《新疆通志·文物志》校订与出版。

27. 2026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第三届吐鲁番学研究生工作坊委托业务费 17.00 万元,主要用于:委托第三方提供第三届吐鲁番学研究生工作坊活动同声传译、翻译等服务。

28. 2026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第十一届中国博物馆及相关产品与技术博览会委托业务费 30.00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开展第十一届中国博物馆及相关产品与技术博览会。

29. 2026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龟兹历史文化研究学术研讨会委托业务费 80.0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学术研讨会上发生的专家的交通、食宿、会场的布置、手册制作等。

30. 2026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流失海外文物资料整理委托业务费 19.43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流失海外文物课题的资料整理费。

31. 2026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区保单位“两线”复核划定(六期项目)委托业务费 220.00 万元,主要用于:项目实施费 215.74 万元,专家咨询费 1.80 万元,招标代理费 2.46 万元。

32. 2026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全疆文物宣传工作经费

委托业务费 20.00 万元，主要用于：全疆文物宣传工作。

33. 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全区重点博物馆讲解词少数民族语言翻译审核委托业务费 30.00 万元，主要用于：全区重点博物馆讲解词少数民族语言翻译审核。

34. 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吐峪沟石窟出土文书整理与研究工作坊委托业务费 10.00 万元，主要用于：委托第三方提供吐峪沟石窟出土文书整理与研究工作坊活动同声传译、翻译等服务。

35. 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文物保护工程设计方案评审委托业务费 36.03 万元，主要用于：委托开展“三防”工程设计服务。

36. 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文物保护课题委托业务费 45.00 万元，主要用于：文物保护课题设计研究。

37. 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文物保护项目第三方造价审核委托业务费 48.85 万元，主要用于：工程造价鉴定服务。

38. 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文物保护项目事中事后检查及验收委托业务费 10.20 万元，主要用于：咨询论证费。

39. 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文物鉴定建档委托业务费 30.00 万元，主要用于：文物鉴定建档。

40. 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新疆壁画艺术展委托业务费 200.00 万元，主要用于：新疆壁画艺术展。

41. 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十五五”文物事业发展规划编制费委托业务费 15.00 万元，主要用于：委托高校科研院所开展技术服务。

42. 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新疆文物资源数据治理与提升(暂定名)委托业务费 50.00 万元, 主要用于: 新疆文物资源数据治理与提升。

43. 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中苏友好协会安防消防临时设施委托业务费 3.00 万元, 主要用于: 消防检测、查验委托业务费。

44. 2026 年度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办法调研与修订委托业务费 5.76 万元, 主要用于: 咨询论证费。

45. 2026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文艺精品剧目免费巡演项目-大型舞蹈诗剧《在远方 在这里》赴江苏省、上海市、安徽省等省市巡演委托业务费 39.20 万元, 主要用于: 委托当地及其他第三方提供巡演项目大型舞蹈诗剧《在远方在这里》相关的演出服务类支出。

46. 2026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文艺精品剧目免费巡演项目-歌剧《木卡姆恋歌-万桐书》赴北京市、厦门市巡演委托业务费 10.00 万元, 主要用于: 外请技术团队, 即执行导演/舞美/灯光/化妆/造型的产生的费用 10.00 万元。

47. 2026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文艺精品剧目免费巡演项目-舞剧《张骞》赴喀什地区、克州、和田地区、博州等地巡演委托业务费 46.00 万元, 主要用于: 委托当地及其他第三方提供巡演项目舞剧《张骞》相关的演出服务类支出。

48. 2026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文艺精品剧目免费巡演项目-演唱会《我把新疆唱给你听》赴成都市、西安市巡演委托业务费 8.00

万元，主要用于：巡演过程发生的租车、广告宣传等业务。

49. 2026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文艺精品剧目免费巡演项目-音乐会《天山南北》赴哈密市、吐鲁番市、巴州等地州市的 8 个县市区巡演委托业务费 66.00 万元，主要用于：2026 年计划《天山南北》等音乐会在昌吉地区、阿勒泰地区、克拉玛依市等当地知名旅游景区剧场演出 10 场过程中委托第三方制作宣传费用。

50. 2026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文艺精品剧目免费巡演项目-音乐剧《火焰西游》赴吐鲁番市、巴州库尔勒市、阿克苏地区、和田地区巡演委托业务费 2.00 万元，主要用于：音乐剧《火焰西游》打磨修改剧本及舞美制作费。

51. 2026 年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自治区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记录工作补助费委托业务费 100.0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自治区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样吉曼等 5 人的记录工作。

52. 2026 年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自治区级非遗代表性项目补助费委托业务费 10.00 万元，主要用于：缂毛织造技艺宣传推广、借展布展。

53. 2026 年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组织管理费委托业务费 357.50 万元，主要用于：修订《新疆非遗保护条例》、编制自治区“十五五”非遗保护规划、编纂出版《新疆非遗图典（二）》；开展“新疆是个好地方”第 14 届天山南北贺新春非遗年俗展主会场活动、2027 年新疆传统工艺主题展示活动，编纂《中华文脉——新疆传统音乐集（第一部）》等。

54. 2026 年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新疆艺术剧院文旅融合项

目委托业务费 3.72 万元，主要用于：委托开展宣传相关费用。

55. 2026 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委托业务费 218.00 万元，主要用于：激励扶持各文艺院团创作一批思想精深、艺术精湛、制作精良的优秀艺术作品。包含文化艺术创作过程中产生的录音业务、宣传制作；舞台设施、演出保障等费用。

56. 2026 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移植全国精品舞蹈传播演出》委托业务费 30.00 万元，主要用于：委托第三方提供移植全国精品舞蹈传播演出相关的服务类支出。

57. 2026 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创作舞剧《天鹅》委托业务费 80.00 万元，主要用于：委托第三方提供创作舞剧《天鹅》相关的演出服务类支出。

58. 2026 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歌舞晚会《锦绣山河 大美新疆》委托业务费 40.00 万元，主要用于：用于剧本创作，舞美制作，音乐制作 40.00 万元。

59. 2026 年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项目-怀秀之间-新疆扇面艺术展委托业务费 20.00 万元，主要用于：组织策划 “怀秀之间-扇面艺术作品展”，集中展示扇面这一独特传统艺术形式的精致技艺与文化意蕴，其中：作品装裱 8.00 万元，数字化制作 5.00 万元，主题板展签等制作费 1.00 万元，粉刷展墙 1.00 万元，布撤展服务费 3.00 万元，展览折页画册参展证书等制作费 2.00 万元。

60. 2026 年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项目-火焰西游委托业务费 55.00 万元，主要用于：音乐剧《火焰西游》打磨修改剧本及舞美制作费。

61. 2026 年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项目-天鹅委托业务费 200.00 万元，主要用于：委托第三方提供创作舞剧《天鹅》相关的演出服务类支出。

62. 2026 年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项目-烟火老街委托业务费 100.00 万元，主要用于：舞美制作，音乐制作，服装制作。

63. 2026 年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项目-致青春 · 浪遏飞舟-第四届新疆大学生优秀美术作品展委托业务费 30.00 万元，主要用于：致青春 · 浪遏飞舟-第四届新疆大学生优秀美术作品展。

64. 2026 年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项目-中华文化基层浸润工程委托业务费 300.00 万元，主要用于：两批次全疆基层文艺骨干集中培训，重点针对南疆四地州安排专家下基层实地教学与创排指导，建立数字化管理平台，组织 8 场文艺演出，从而大力促进新疆各地区基层文化繁荣发展、筑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弘扬传统文化。

65. 博物馆免费开放本级补助经费委托业务费 81.00 万元，主要用于：委托开展电梯、空调、安防等设施设备的日常维保检测工作。

66. 公益性场馆基本运行保障经费项目委托业务费 131.0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系列活动、引进兄弟省区市非遗专题展 1 场、开展常态化传承人展示展演活动 12 场、开展公共教育活动 12 场、文创开发、讲解员服务保障、展览展品维护。

67. 克孜尔石窟运行经费委托业务费 394.00 万元，主要用于：劳务派遣人员的工资社保、管理费、物业管理费。

68. 免费开放运行保障经费委托业务费 501.54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文化馆、图书馆、美术馆等公共场馆日常运转。主要包括：场馆

数字化建设相关服务、读者服务业务、全民阅读推广系列活动、数字美术馆技术保障、常规展览、各类作品邀请展馆、藏艺术家系列作品展览等内容。

69. 提前下达 2026 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项目委托业务费 232.88 万元，主要用于：选派文化工作者赴全疆各地乡村文化大院指导、帮扶、开展各类文化活动，构建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巩固基层思想文化阵地；选派基层文化工作者和旅游行政管理人员（从业人员）到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及直属事业单位接受专门业务培训或研修锻炼，进一步提升工作能力和专业水平。

70. 提前下达 2026 年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项目-国家级代表性传承人记录工作补助费委托业务费 320.0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艾买提·苏批（艾买提·苏皮）等 8 人的记录工作。

71. 提前下达 2026 年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项目-国家级非遗代表性项目补助费委托业务费 15.00 万元，主要用于：通过委托方式邀请具备相应资质的外部专家承担专业性辅助工作，提供装卸搬运服务。

72. 提前下达 2026 年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项目委托业务费 120.00 万元，主要用于：委托开展馆藏阿斯塔那古墓出土彩绘泥塑研究性保护修复工作、考古资料整理、出土文物保护修复、考古综合研究等工作。

73. 提前下达 2026 年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项目-克孜尔千佛洞 47 窟保护展示委托业务费 258.00 万元，主要用于：对第 47 窟展示

阐释的主题与结构,展示形制及对外开放方式等内容进行全面展示策划。对第 47 窟进行赋存环境测绘、高精度三维重建以及全面数字复原研究。

74. 提前下达 2026 年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项目-克孜尔千佛洞-温巴什石窟周界围栏防护项目委托业务费 29.00 万元, 主要用于: 温巴什石窟周界围栏防护工程项目的设计费、监理费、结算费。

75. 提前下达 2026 年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项目-克孜尔千佛洞前期勘察项目委托业务费 537.00 万元, 主要用于: 现场调查测绘、水文气象调查、勘察与试验费用、水文监测等。

76. 提前下达 2026 年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项目-克孜尔千佛洞崖顶水害前期勘察研究项目委托业务费 576.00 万元, 主要用于: 克孜尔千佛洞洞窟和壁画资源调查、保护修复前期研究等、勘察设计、资料整理等。

77. 提前下达 2026 年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项目-克孜尔尕哈千佛洞安防升级改造工程委托业务费 52.00 万元, 主要用于: 克孜尔尕哈千佛洞安防升级改造项目的设计费、监理费、工程结算等。

78. 提前下达 2026 年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项目-森木塞姆千佛洞环境整治工程委托业务费 123.00 万元, 主要用于: 森木塞姆千佛洞环境整治工程的设计费、监理费、造价咨询、结算、决算等。

79. 提前下达 2026 年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项目-森木赛姆 48-54 号洞窟岩体加固工程委托业务费 48.00 万元, 主要用于: 森木塞姆千佛洞 48-54 号洞窟的设计费、监理费、造价咨询、结算、决算等。

80. 提前下达 2026 年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项目-台台尔石窟周界围栏防护工程委托业务费 21.00 万元，主要用于：台台尔石窟周界围栏防护工程设计、监理、造价咨询、结算、决算等。

81. 提前下达 2026 年旅游发展基金补助地方项目-2026 年旅游增加值测算项目委托业务费 40.00 万元，主要用于：配合开展 2026 年旅游增加值测算工作，并提供数据分析和支撑。

82. 提前下达 2026 年旅游发展基金补助地方项目-克孜尔石窟国家 5A 旅游景区创建（培育）资金委托业务费 21.40 万元，主要用于：克孜尔石窟国家 5A 旅游景区项目的设计费、监理费。

83. 提前下达 2026 年旅游发展基金补助地方项目-旅游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推广推进活动委托业务费 58.00 万元，主要用于：自治区旅游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活动推广、前往全疆各地挖掘采集旅游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历史文化、人物故事、典型经验等期间的食宿、交通、专家咨询、座谈会场租赁等费用、典型示范案例遴选和编制相关经费、设计制作旅游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线路及宣传材料等方面。

84. 提前下达 2026 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中职奖补资金委托业务费 77.50 万元，主要用于：校区基础建设改造设计费、工程审验费、消防检测、房屋安全监测、监理费等委托业务费。

85.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学生资助补助经费-中等职业教育中职免学费委托业务费 15.00 万元，主要用于：保洁、保安、教官等委托服务费。

86.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

资金-自治区博物馆场馆设施配套维修改造项目委托业务费 5.00 万元，主要用于：委托开展项目的监理及造价服务工作。

87.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馆场馆及公共服务设施维修提升项目委托业务费 200.00 万元，主要用于：自治区非遗馆车库出入口、人行出入口、空调机房进行雨棚搭建，中央大厅门斗安装及三楼天台空间进行升级改造。

88.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项目-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运行经费委托业务费 16.55 万元，主要用于：委托开展场馆消防检测、日常维保等工作。

89.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项目-公共文化云建设项目委托业务费 949.00 万元，主要用于：全民艺术普及相关直录播、学才艺课程、采集场馆及特色服务信息、赶大集专区建设、原创精品资源、建设资源时长，原脱贫县全民艺术普及高质量发展。

90.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项目-全国智慧图书馆体系建设委托业务费 105.00 万元，主要用于：基础数字资源建设费用 65.00 万元，应用场景建设费用 40.00 万元。

91. 提前下达 2026 年自治区学生资助补助经费-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免学费委托业务费 10.00 万元，主要用于：保洁、保安、教官等委托服务费。

92. 新疆美术馆馆藏品收购专项经费委托业务费 15.00 万元，主

要用于：对拟收藏作品进行市场价值评估和组织专家评审 4.00 万元；对预收藏作品开展物理和品质的科学技术鉴定费 2.00 万元；用于保障年度收藏作品进馆入库，产生长、短途的搬运、运输及相应保险费 4.00 万元；按照行业规范和新疆美术馆库房管理的相关规定，在作品正式入库前，需对此类作品进行必要的维护和装裱费 5.00 万元。

93. 新疆美术馆免费开放运行保障及日常公用经费委托业务费 178.00 万元，主要用于：新疆艺术中心运行维护项目、维修维护项目造价结算及竣工决算业务。

94. 中央广播电视台总台新疆旅游宣传经费委托业务费 8,000.00 万元，主要用于：联合拍摄制作电视剧《在天山》（暂定名）、联合制作《龟兹》（暂定名）、《名韵出天山》（暂定名）、《玉出昆冈》（暂定名）纪录片。

95. 自治区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工作经费项目委托业务费 979.60 万元，主要用于：普查成果及地图等资料出版印刷 897.30 万元，普查宣传、活动费 32.00 万元，自治区普查综合信息平台管理费 50.30 万元。

96. 自治区文化信息资源共享专项经费委托业务费 205.00 万元，主要用于：数字资源更新费用 180.00 万元，推广服务费用 25.00 万元。

97. 特定目标 0110133J 委托业务费 959.57 万元，完全不予公开。

98. 特定目标 0110322M 委托业务费 400.00 万元，完全不予公开。

99. 特定目标 0110565J 委托业务费 100.00 万元，完全不予公开。

100. 特定目标 0110582F 委托业务费 3.00 万元，完全不予公开。

101. 特定目标 01106892 委托业务费 79.70 万元，完全不予以公开。

## 十二、关于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2026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2026 年上年结转结余 12,115.15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10,628.33 万元，非财政拨款 1,486.82 万元，其中：

1. 2025 年度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结转 3.17 万元，主要用于：“新疆是个好地方”第 12 届天山南北贺新春非遗年俗展主会场活动尾款。

2. 2025 年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第二批）结转 28.76 万元，主要用于：非遗研培培训班尾款、非遗相关调研及合同尾款。

3. 2025 年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第二批）结转 864.62 万元，主要用于：新疆项目课题资料整理、文物器物绘图、遗址绘制平剖面图、对重点出土文物进行三维扫描数字化工作，完善 2025 年出土资料。

4. 2025 年文化人才专项经费（第二批）结转 7.26 万元，主要用于：赴基层开展第三次文化人才专项服务。

5. 2025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第二批）补助资金—博物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结转 25.04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上年合同未支付的尾款。

6. 2025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第二批）补助资金—新疆图书馆场馆设施维修及设备购置项目结转 15.45 万元，主要用于：2025 年新疆图书馆场馆设施维修及设备购置项目尾款支付。

7. 2025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第二批）补助

资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馆数字化综合平台建设及场馆安保防护提升项目结转 100.32 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场馆数字化综合平台建设未完成部分相关费用。

8. 2025 年自治区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工作经费项目结转 383.61 万元，主要用于：1. 差旅费、劳务费及专家咨询费等经费以保障工作顺利推进；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工作记录素材及短视频的拍摄与制作等 6 个项目尾款；3. 新疆四普碳十四样品采集等 3 个项目。

9. 2025 年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资金结转 31.70 万元，主要用于：自治区文化遗产保护中心支付造价审核项目上年剩余 10% 酬金、自治区文物考古研究所支付考古资料整理、出土文物保护修复、考古综合研究等项目尾款。

10. 2026 年部门预算非财政拨款项目—2026 年话剧团业务经费结转 147.00 万元，主要用于：继续保障人员、日常公用经费及演出相关经费。

11. 2026 年部门预算非财政拨款项目—博物馆课题科研项目结转 4.00 万元，主要用于：继续开展国家社科基金艺术学项目“丝路文化交流视域下的回鹘佛教石窟艺术研究”的相关工作，该课题将于 2027 年结项。

12. 2026 年部门预算非财政拨款项目—博物馆文创结转 526.00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上年文创业务签订的合同款项。

13. 2026 年部门预算非财政拨款项目—龟兹石窟保护研究课题经费结转 14.0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国家社科基金课题—新疆龟兹石

窟寺壁画“贴金”及“仿金”技法研究的设备租赁费、劳务费、差旅费及其它交通费用。

14. 2026 年部门预算非财政拨款项目-机关服务中心后勤保障经费结转 61.40 万元，主要用于：弥补机关服务中心后勤保障支出，如食堂管理费、餐费及聘用人员工资。

15. 2026 年部门预算非财政拨款项目-弥补博物馆人员及运转等经费不足项目结转 1.50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文物交流借展尾款。

16. 2026 年部门预算非财政拨款项目-木卡姆团专项业务费结转 64.00 万元，主要用于：演职人员演出绩效 64.00 万元。

17. 2026 年部门预算非财政拨款项目-吐鲁番学研究院课题研究项目结转 17.58 万元，主要用于：完成课题吐鲁番粟特遗存调查研究、胜金口千佛洞壁画研究、加依墓地发掘报告工作。

18. 2026 年部门预算非财政拨款项目-文化和旅游宣传交流中心业务费结转 25.00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厅官网、机房日常检测维护的劳务、服务支出以及保障中心正常运行及后勤服务支出。

19. 2026 年部门预算非财政拨款项目-新疆人民剧场经营业务支出结转 241.00 万元，主要用于：弥补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财政拨款不足部分。

20. 2026 年部门预算非财政拨款项目-新疆艺术剧院歌剧团演出业务费项目结转 200.00 万元，主要用于：弥补单位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及项目经费不足，其中购买练功服 10.00 万元，往来清理审计费 6.00 万元，财务档案电子化 7.00 万元，办公区域零星维修维护 6.40 万元，阿不都拉点唱机式音乐剧项目 105.60 万元，演出成本 30.00

万元，小品创作费 10.00 万元，小剧场独幕剧费 25.00 万元。

21. 2026 年部门预算非财政拨款项目-新疆艺术剧院歌舞团演出业务费结转 173.15 万元，主要用于：继续开展演出服务，提升业务保障能力。

22. 2026 年部门预算非财政拨款项目-以前年度结转结余项目结转 12.19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自治区文化遗产保护中心课题研究项目剩余款项。

23. 提前下达 2025 年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国家级代表性传承人记录工作补助费结转 121.94 万元，主要用于：按合同继续支付国家级代表性传承人记录工作尾款。

24. 提前下达 2025 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阿斯塔纳（二区）大型古墓考古勘探项目结转 8.02 万元，主要用于：勘探项目分析，整理，绘制勘探总平面图，科学系统总结勘探资料，编制勘探报告。

25. 提前下达 2025 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克孜尔千佛洞 47 窟保护展示结转 131.37 万元，主要用于：第 47 窟进行赋存环境测绘、高精度三维重建以及全面数字复原研究。以第 47 窟为核心，形成立体成果展示测试体系，包括增强现实展示测试、虚拟现实展示测试及沉浸体验展示测试。

26. 提前下达 2025 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克孜尔千佛洞洞窟本体及周边崖体加固前期勘察项目结转 248.03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程测绘、工程地质与水文地质勘察、洞窟本体及周边崖体现状调查、已实施保护工程现状调查及稳定性监测等工作。

27. 提前下达 2025 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库木吐喇千佛洞谷口区

危岩体加固工程结转 213.84 万元，主要用于：对库木吐喇千佛洞 37 处崖体进行加固处理，减缓文物本体的险情。

28. 提前下达 2025 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森木塞姆千佛洞安防升级改造工程结转 161.03 万元，主要用于：森木塞姆千佛洞范围内文物本体、重要通道和出入口适度设置视频监控系统、入侵报警系统、电子巡更系统建设。

29. 提前下达 2025 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乌拉泊古城考古勘探项目结转 22.93 万元，主要用于：文物器物绘图、遗址绘制平剖面图、对重点出土文物进行三维扫描数字化工作，完善 2025 年出土发掘资料，为 2026 年发掘前期工作提前谋篇布局，采购相应耗材和设备。

30. 提前下达 2025 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新疆人民剧场防雷工程结转 1.62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新疆人民剧场防雷工程项目质量保证金。

31. 提前下达 2025 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藏皮质文物保护修复项目结转 39.43 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合同约定支付馆藏皮质文物修复的尾款。

32. 提前下达 2025 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馆藏竹木漆器文物保护修复项目结转 29.49 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合同约定支付馆藏竹木漆器文物修复的尾款。

33. 提前下达 2025 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自治区文物考古研究所馆藏文物预防性保护项目结转 31.59 万元，主要用于：通过提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物考古研究所馆藏文物预防性保护硬件设施，全面优化我所文物标本库房的一楼展厅及地下库房的预防性保护能力。

34. 提前下达 2025 年旅游发展基金补助地方经费项目-“新疆礼物”品牌营销和推广结转 35.00 万元，主要用于：“新疆礼物”品牌营销和推广。

35. 提前下达 2025 年旅游发展基金补助地方经费项目-新疆文化和旅游消费活动（春夏秋冬四期）结转 18.95 万元，主要用于：新疆文化和旅游消费活动（春夏秋冬四期）项目尾款。

36. 提前下达 2025 年文化人才专项经费结转 61.52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文化工作者专项行动有序开展，继续深入开展文化人才工作，发挥文化人才帮扶作用。

37.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自治区博物馆设施维修改造项目结转 35.00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维修改造合同剩余尾款。

38.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公共文化云建设结转 142.21 万元，主要用于：原脱贫县的直录播场次、线上线下培训等未完成合同项下内容，2026 年将继续督促项目执行，验收后予以支付。

39.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新疆图书馆配备古籍保护设施设备项目结转 49.76 万元，主要用于：2025 年新疆图书馆配备古籍保护设施设备项目尾款支付。

40.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新疆艺术剧院团结剧场改造提升项目(二期)结转 455.67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新疆艺术剧院团结剧场改造提升项目（二期）尾款。

41. 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工程专项 2025 年第一批中央基建投资预

算一龟兹石窟数字展示中心建设项目结转 5,786.16 万元,主要用于:新建数字展示中心 1 座,总建筑面积 9792 平方米,主体为地上二层、局部地下一层框架结构。

42. 新疆非物质文化遗产馆非遗展品征集经费结转 23.55 万元,主要用于:室外雕塑项目制作及安装。

43. 新疆艺术剧院团结剧场改造提升项目(三期)结转 656.92 万元,主要用于:新疆艺术剧院团结剧场改造提升项目(三期)尾款。

44. 中央 2025 年旅游发展基金补助地方项目资金(第二批)结转 33.88 万元,主要用于:新疆旅游产业综合贡献值测算项目尾款。

45. 自治区博物馆历史文物展览结转 186.06 万元,主要用于:该专项展览后续的运输费、装修设计款、差旅费的支出等。

46. 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馆基本运行保障经费及非遗群众文化服务活动经费结转 17.09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春节系列活动及制作安装花灯。

47. 特定目标 4610065Y 结转 11.50 万元,完全不予公开。

48. 特定目标 69100046 结转 500.55 万元,完全不予公开。

49. 特定目标 6910005R 结转 58.23 万元,完全不予公开。

50. 特定目标 7710039H 结转 28.92 万元,完全不予公开。

51. 特定目标 8610030J 结转 58.16 万元,完全不予公开。

###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2026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107.3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4.67 万元,增长 2.80%,主要原因

是新进招录人员，在职人员人数增加；机构合并，新增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吐鲁番学研究院 2 家单位。

##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政府采购预算 39,845.6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862.6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11,446.6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6,536.40 万元。

2026 年，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31,935.13 万元，其中：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24,373.54 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底，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351,080.64 平方米，价值 184,067.97 万元。
2. 车辆 101 辆，价值 3,246.02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6 辆，价值 527.62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85 辆，价值 2,718.4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11,018.86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68,325.77 万元。

部门价值单价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33 台，部门价值单价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27 台。

2026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部门单价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6 年，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116,022.44 万元；当年预算安排项目共 94 个，其中：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59,410.89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11,522.06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部门名称（盖章）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本级			
部门联系人		巴哈提	联系电话	8831909	
年度绩效目标		聚焦文化润疆，持续繁荣文艺创作，强化文化阵地建设，进一步提升文物、非遗保护机传承能力，有形有感有效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坚持“旅游兴疆”战略引领，着力打造富民兴疆支柱产业，推动资金精准投向产业促进扶持、品牌宣传推广、规划编制、品牌创建奖补等领域，筑牢资金保障根基，以绩效牵引实现游客量、旅游收入双增长。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11,340.82	
			本级安排	80,099.21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24,582.41	
		合计：		116,022.4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旅游接待人次	>=3.30亿人次	政府工作报告	30
	数量指标	文物保护利用项目	>=42项	2026年自治区文旅和旅游厅工作要点	15
	数量指标	创建4A级以上旅游景区	>=5家	2026年自治区文旅和旅游厅工作要点	15
	数量指标	文艺作品创作	>=8部	2026年自治区文旅和旅游厅工作要点	10
	数量指标	开展保护传承项目	>=82项	非遗传承项目清单	10
社会效益	数量指标	群众文化活动服务人次	>=4500万人次	2026年自治区文旅和旅游厅工作要点	10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本级						
项目名称		2026 年度“三馆一站”免费开放自治区配套资金					项目负责人	蒲怀民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772.90	其中：财政拨款	1,772.9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贯彻落实党中央、自治区党委关于“推进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丰富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的要求，充分发挥“三馆一站”在提高公民鉴赏能力、提高各族群众思想道德和科学文化素质的作用，保障各族群众基本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免费开放公共图书馆	=110 个	计划标准	110 个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免费开放文化馆	=117 个	计划标准	117 个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免费开放美术馆	=60 个	计划标准	60 个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免费开放乡镇文化站	=930 个	计划标准	931 个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城市社区（街道）文化中心	=196 个	计划标准	199 个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三馆一站”免费开放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地市级公共图书、美术馆、文化馆每馆每年补助标准	=10 万元	计划标准	10 万元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县级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每馆每年补助标准	=2 万元	计划标准	2 万元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中心)每年补助标准	=1 万元	计划标准	1 万元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群众精神文化需求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弘扬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对“三馆一站”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0.85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新疆艺术剧院话剧团						
项目名称		2026 年话剧团业务经费			项目负责人	孙乐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72.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372.00	
项目总体目标		我团是差额预算拨款单位，部分支出财政不予解决，本团通过组织演出，租赁设备等形式取得部分收入，为 61 名在职人员发放考核绩效奖，计划 2026 年还将招录 5 名人员，保障人员经费。保障日常公用经费，物业管理面积达到 5989.88 平方米，进行公车运行维护等，保障我团达到 100%的工作状态，为演出的正常开展提供资金保障，为文化下乡，各项工作的开展提供支持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务用车保障数量	>=3 辆	计划标准	3 辆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人员数量	>=60 人	计划标准	56 人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物业管理服务面积	>=5989.88 平方米	计划标准	5989.88 平方米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购置办公设备数量	>=9 台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办公设备验收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人员资金发放及时率	>=95%	历史标准	0.95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运转经费数	<=1.75 万元/人	计划标准	1.635 万元/人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物考古研究所						
项目名称		2026 年配合基本建设考古发掘咨询费				项目负责人	阮秋荣王永强于建军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500.00	其中: 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2,500.00	
项目总体目标		配合国家、自治区基本建设工程如公路建设、机场建设，水利枢纽工程等，在工程范围内对涉及古遗存处进行考古调查，勘探，考古发掘。考古调查，勘探，发掘中发现文物的，遵循既有利于文物保护，又有利与基本建设的原则，开展抢救发掘和保护。有效保障基础建设工程所涉及的文物延续保存，文物承载的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得以传承和弘扬，坚定文化自信、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考古调查次数	>=30 次	历史标准	100 次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考古勘探次数	>=8 次	历史标准	10 次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考古发掘次数	>=20 次	历史标准	20 次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考古完成达标率	>=90%	历史标准	9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考古完成及时率	>=90%	历史标准	9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发掘项目购置成本	<=93 万元	历史标准	180 万元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文物整理场地租赁成本	<=150 万元	历史标准	150 万元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考古发掘运行成本	<=2257 万元	历史标准	2170 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偷盗文物事件发生率	>=90%	历史标准	90%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图书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古籍保护中心）						
项目名称		2026 年新疆图书馆运行经费项目			项目负责人	施天峰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613.00	其中：财政拨款	613.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新疆图书馆建筑面积 56355.6 平方米，年进馆读者 100 万余人次，每日开馆时长达 12.5 小时，为贯彻落实公共图书馆职能、公共服务场所服务管理要求，更好的开展公共图书馆读者服务工作，更好的保障图书馆安全生产工作任务，需保障图书馆水电费及物业服务费用。 目标 1：保障新疆图书馆场馆免费延时开放正常运行； 目标 2：保障新疆图书馆安全生产各项工作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场馆运行面积	=5.6 万平方米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场馆物业服务	=1 项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场馆正常运行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水电费	<=106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场馆物业服务成本	<=507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更好的开展读者服务工作	有效开展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项目服务受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项目名称		2026 年与中央广播电视台总台合作项目				项目负责人	才琴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8,000.00	其中：财政拨款	8,00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计划于 2026 年继续在中央广播电视台总台 CCTV-1、3、4、8、13 等多个频道黄金时段投放“新疆是个好地方”文化旅游形象宣传片；与中央广播电视台总台影视剧纪录片中心联合制作纪录片《龟兹（暂名）》《名韵出天山（暂名）》《新疆奇妙之旅（暂名）》，系列记录短片《“新”驰神往“疆”遇记（暂名）》，新疆文旅宣传片《新疆：山河入梦，相逢有时（暂名）》（外宣版），在中央广播电视台总台多个频道和央视频等平台播出。投放旅游形象宣传广告预算金额 4000 万，联合拍摄制作系列纪录片预算金额 4000 万元，共计 8000 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拍摄电视剧《在天山（暂名）》剧本集数	=30 集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拍摄纪录片《龟兹（暂名）》集数	=4 集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拍摄纪录片《名韵出天山（暂名）》集数	=6 集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拍摄纪录片《玉出昆仑（暂名）》集数	=4 集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拍摄新疆文旅外宣片《人生新疆（暂名）》集数	=4 集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联合拍摄制作电视剧	=4000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拍摄系列人文旅游类纪录片成本	=4000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新疆旅游产业的高质量发展，促进经济增长，带动相关产业协同发展	有效推动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						
项目名称		博物馆免费开放本级补助经费				项目负责人	艾尼瓦尔·阿不都克力木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10.00	其中: 财政拨款	51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是自治区为博物馆免费开放正常运转的基本运行经费, 通过项目的实施, 将有效提升博物馆服务能力, 以此提高参馆游客体验, 更好的传播新疆历史文化。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微信公众号宣传次数	>=50 次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教育活动场次	>=55 场次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物业服务面积	>=63000 平方米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维修维护验收合格率	=100%	历史标准	100%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参加社教活动受益人数	>=3000 人次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博物馆参观人次	>=220 万人次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加社教活动人员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						
项目名称		博物馆文创项目				项目负责人	关懿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626.00	其中: 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2,626.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旨在让各族游客走进博物馆了解历史和文化，充分发挥博物馆的社会职能和自身优势，并传播新疆历史文化。文创能让文化与现代社会生活的需求相适应、相协调，在以文化人中真正实现文化的传承和弘扬，践行“每一件文创产品的售出都是一次新疆历史文化的有效传播”。通过文创宣传报道新疆历史不少于 35 次，将有效传播新疆历史文化。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创产品研发	>=70 件套	计划标准	-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文创产品宣传推介交流会	>=5 场	历史标准	5 场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文创 IP 形象个数	>=8 个	计划标准	-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文创产品验收合格率	>=90%	历史标准	100%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文创当年收入	>=2100 万元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文创宣传推广新疆历史次数	>=35 次	历史标准	35 次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孜尔石窟研究所						
项目名称		龟兹石窟保护研究课题经费			项目负责人	李庆明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6.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36.00	
项目总体目标		1. “贴金”与“仿金”材质、工艺、装饰特点。通过文献调查、现场调查及科学检测，厘清龟兹石窟壁画中“贴金”及“仿金”的遗存情况、材质特点、工艺特征、艺术装饰特点。 2. 挖掘整理海外收藏的新疆雕塑，通过全面梳理其分布、类型、艺术风格及文化内涵，揭示新疆雕塑在不同历史时期的发展演变脉络，以及其在多元文化交流融合中的重要作用。研究将以考古学、艺术史、文化研究等多学科交叉的视角，综合运用文献研究、实地考察等多种方法，对海外新疆雕塑进行深入研究，为文化遗产保护与传承提供理论支持。 3. 德藏新疆文物调查研究受国家文物局委托，与德国德国柏林亚洲艺术博物馆家和德国不莱梅海外博物馆联合开展调查梳理近 4000 件文物的相关信息，确认文物清单，包括文物名称、历史背景、流失时间、收藏地、入藏时间、材质及工艺、尺寸、修复情况、现状等信息。对全部既定文物完成溯源工作，从客观史料出发，判断文物流失的历史背景。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赁设备数量	>=1 台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完成课题调研次数	>=2 次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完成壁画模拟试块制作数量	>=200 块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完成研究报告及文献数量	>=2 篇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租赁设备验收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研究课题完成及时性	>=9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租赁设备费及分析检测费	<=12.49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研究调研及业务经费	<=23.51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龟兹石窟文化历史传播率	>=90%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孜尔石窟研究所							
项目名称	龟兹石窟文创开发、设计、制作项目				项目负责人	李庆明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80.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180.00		
项目总体目标	克孜尔石窟文创产品开发工作，对于推动传统与现代融合创新、塑造特色文化品牌具有重要意义，是活化文化遗产的必要举措。开展此项工作，不仅能将石窟壁画元素转化为具象化载体，为文化传播与教育工作提供有力支撑，更能有效带动地方经济发展，延伸旅游消费链条，具有多重现实价值。为保障文化遗产可持续利用，规划布展文创区域面积不低于 80 平方米；开发文创产品种类不低于 10 种；组织开展文创产品宣传推介交流会不少于 2 场；为推动文化遗产活态传承与创新发展注入持久动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发文创产品种类	=10 种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布展文创区域面积	>=80 平方米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全年对外推广文创产品次数	>=2 次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文创产品验收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文创产品采购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文化传播与教育效力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游客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机关服务中心							
项目名称	机关服务中心后勤保障经费				项目负责人	吉萍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22.80	其中: 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122.80		
项目总体目标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机关服务中心将坐落于新华南路 160 号万国大厦 7-10 层, 建筑面积 3950.35 平方米, 出租给新疆万国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租期 5 年, 自 2025 年 5 月 31 日至 2030 年 5 月 30 日, 年租金 122.8 万元。本年度收租金 61.4 万元, 主要用于弥补机关服务中心后勤保障支出, 如食堂管理费、餐费及聘用人员工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聘用人员数量	>=5 人	计划标准	-	1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食堂就餐人数	>=200 人	计划标准	-	1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支付食堂管理费次数	>=4 次	计划标准	-	1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发放资金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月均劳务费	<=2.37 万元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食堂月均管理费	<=1.40 万元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月均餐费	<=1.35 万元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食堂正常运转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机关服务中心						
项目名称		机关运行成本性支出			项目负责人	吉萍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84.00	其中: 财政拨款	184.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机关服务中心职能是为机关办公与职工生活提供后勤服务工作，根据相关职能及工作安排。2026 年项目机关运行成本性支出，主要用于机关车队及南疆聘用人员工资、厅机关办公楼维修维护、节能减排工作。保障后勤服务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员数量	>=39 人	历史标准	5 人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购买设备数量	>=4 台	历史标准	45 台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发放工资次数	>=6 次	历史标准	12 次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维修维护项目个数	>=4 个	历史标准	6 个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历史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维修维护质量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障机关后勤服务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物考古研究所						
项目名称		考古发掘结转项目			项目负责人	阮秋荣张杰于建军王永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400.00	其中: 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2,400.00	
项目总体目标		完成好新疆文物考古标本库房实验室装修、设备采购，文物库房设备购买，考古报告出版项目，配合国家、自治区基本建设工程如公路建设、机场建设，水利枢纽工程等，在工程范围内对涉及古遗存处进行考古调查，勘探，考古发掘。考古调查，勘探，发掘中发现文物的，遵循既有利于文物保护，又有利与基本建设的原则，开展抢救发掘和保护。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考古发掘次数	>=10 次	历史标准	6 次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购买文保及考古工作设备数量	>=10 台	历史标准	12 台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采购文物库房设备	>=6 台	历史标准	4 台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90%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考古勘探工作按期完成率	>=90%	历史标准	0.9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日常运转成本	<=434 万元	历史标准	150 万元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发掘专业设备购置成本	<=304 万元	历史标准	250 万元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考古发掘、文保项目及标本库房运行成本	<=1662 万元	历史标准	400 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基础建设工程所涉及的文物延续保护	有效保障	历史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2026 年)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孜尔石窟研究所							
项目名称	克孜尔石窟运行经费				项目负责人	李庆明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80.00	其中: 财政拨款	58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克孜尔石窟运行经费用于我所管辖的 9 石窟群（克孜尔石窟、库木吐喇石窟、森木塞姆石窟、克孜尔尕哈石窟、台台石窟、温巴什石窟、玛扎伯哈石窟、阿艾石窟、托乎克拉艾肯石窟）的保障龟兹石窟运行费用，经费主要用于临聘石窟讲解员、安保人员、后勤服务人员劳务费；5 处日常及安防运行电费；福利费以及日常洞窟巡查、养护；环境维护治理等。确保我所管辖的石窟群各项工作正常运转。更好的宣传龟兹历史文化遗产，有效提升龟兹文化影响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聘用人员人数	>=71人	历史标准	71人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野外石窟群	>=5处	历史标准	5处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发放聘用人员资金次数	>=12次	历史标准	12次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保障石窟群正常运行率	=100%	历史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历史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野外石窟群保护力度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游客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90%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						
项目名称		弥补博物馆人员及运转经费项目			项目负责人	艾尼瓦尔·阿不都克力木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45.00	其中: 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445.00	
项目总体目标		通过满足博物馆聘用讲解服务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 切实保障我馆为社会提供优质的讲解服务; 同时通过良好的物业服务, 提供干净整洁的参观环境, 以更好的服务水平让游客走进博物馆并接受历史文化知识的滋养, 使得博物馆宣传教育工作得到良好的推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聘用人员人数	>=20 人次	计划标准	-	1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发放聘用人员资金次数	>=2 次	历史标准	2 次	1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文物交流借展次数	>=4 个	计划标准	-	1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购买工装数量	>=25 套	计划标准	-	1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次均发放工资金额	<=84 万元/次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博物馆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历史标准	有效提升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项目名称		弥补财政公用经费不足项目				项目负责人	贾永江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2.27	其中: 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42.27	
项目总体目标		为了保障文物保护专业技术人员权益, 完成文物保护职能任务, 弥补财政资金不足, 配套人员经费、车辆运行、办公等公用经费, 保障支持文物保护工作的顺利开展。1、为文物保护事业正常开展, 保障单位日常运行经费; 2. 改善文物保护专业技术人员工作环境, 购置基础设施设备; 3. 促进文保中心事业发展, 充分发挥文保中心传播传统文化、优秀文化的优势, 让中华文化进驻更多人的内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员数量	>=5 人	历史标准	8 人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举办活动数量	>=1 场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单位正常运行面积	>=100 平方米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活动完成合格率	>=9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活动完成及时率	>=90%	历史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行	有效保障	历史标准	100%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单位人员满意度	>=95%	历史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馆（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项目名称		弥补非遗馆人员及运转经费不足项目			项目负责人	梁健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10.00	
项目总体目标		弥补非遗馆所需技术服务支持，人工讲解、AI 讲解服务等工作中所需的经费支出，满足非遗馆聘用讲解服务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切实保障我馆为社会提供优质的讲解服务；让游客走进非遗馆并接受非物质文化遗产的知识滋养，使得非遗馆宣传教育工作得到良好的推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开馆天数	>=313 天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聘用讲解员数量	>=4 人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全年完成收费讲解场次	>=667 场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讲解工作差错率	<=2%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讲解任务按时完成	>=98%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场次讲解提成	<=50 元/场次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非遗馆讲解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观者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孜尔石窟研究所							
项目名称	弥补龟兹石窟人员及公用经费不足项目				项目负责人	李庆明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0.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20.00		
项目总体目标	为了保障龟兹文物保护宣传，提升讲解员服务质量，弥补财政资金不足，配套讲解员提成工资、讲解员培训、讲解员着装费等经费，保障支持龟兹文物保护事业的顺利开展。1、为龟兹文物保护展示宣传的正常开展；2、改善文物保护专业讲解员的培训学习和着装统一，3、促进龟兹文物事业发展，充分发挥龟兹文化传播、优秀文化的优势，让龟兹历史文化进驻更多人的内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服装数量	>=20 套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人员数量	>=20 人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购置服装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资金支付完成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讲解员培训差旅费	<=6 万元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弥补讲解员提成工资	<=7.10 万元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购置服装经费	<=6.90 万元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发挥龟兹文化传播和文化的优势	持续上升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馆							
项目名称	免费开放运行保障经费				项目负责人	周文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0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为保障群众的基本文化权益，使人民群众共享文化发展成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的要求，文化馆职能以及文旅部省级文化馆等级必备条件和评估标准，结合我区的实际情况向社会免费开放，积极开展群众文化活动及各类辅导培训活动等，为全疆各族群众提供公益性、基本型、均等性、便利性的文化服务。全年群众文化活动场次 10 场以上（包含 10 场），保障馆舍面积 6887 平方米，周开馆时间达到 48 小时，完善场馆数字化建设相关服务，积极开展线上活动，拓展服务方式，群众文化活动参与人数达到 60 万人次及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场馆数字化建设相关服务	$\geq 3$ 项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群众文化活动场次	$\geq 10$ 场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馆舍面积	=6887 平方米	历史标准	6887 平方米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活动完成质量合格率	$\geq 90\%$	计划标准	9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周开馆时间	$\geq 48$ 小时	历史标准	48 小时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文化活动参与人数（线上线下）	$\geq 60$ 万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加活动人员满意度	$\geq 90\%$	历史标准	90%	5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参馆人员满意度	$\geq 90\%$	历史标准	90%	5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美术馆						
项目名称		免费开放运行保障经费				项目负责人	张利军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50.00	其中:财政拨款	35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新疆美术馆展示新中国成立以来新疆美术事业发展面貌，推动中国现当代艺术的国际化发展，建构和完善新疆的艺术研究机制，建立中国连接亚欧艺术的学术中心，进一步推动新疆美术事业的发展。通过上述政策的指导和实施，新疆美术馆计划在 2026 年展览展示持续时间不低于 310 天，公共教育活动次数不低于 80 次，编印展览宣传折页不低于 2000 册，陈列布展面积达到 6800 平方米，公共教育活动完成及时性达到 100%，参观群众满意度高于 90%，有效保障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展览活动举办次数	>=9 场	计划标准	6 场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展览展示持续时间	>=310 天	计划标准	315 天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公共教育活动次数	>=80 次	历史标准	45 次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编印展览宣传折页	>=2000 册	计划标准	2000 册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陈列布展面积	>=6800 平方米	计划标准	6800 平方米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服务时间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时效指标	公共教育活动完成及时性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需求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有效保障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观群众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0.9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图书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古籍保护中心）							
项目名称	免费开放运行保障经费				项目负责人	高静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615.00	其中：财政拨款	615.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免费向社会公众开放，提供图书借阅及查询等服务，保障 5.6 万平方米场馆日常运转运行。 目标 2：开展讲座、展览、培训、全民阅读活动等社会教育活动，深入推进全民阅读，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目标 3：建设图书信息资源馆藏体系，不断丰富馆藏文献信息资源，做好馆藏信息文献的收集、整理和保存工作，保存传承地方历史文化和民族文化。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图书文献采购数量	>=9496 种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全民阅读推广系列活动	>=15 场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场馆运行面积	=56000 平方米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图书馆流通人次	>=80 万人次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活动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图书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读者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5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参加活动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5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新疆艺术剧院木卡姆艺术团						
项目名称		木卡姆团专项业务费				项目负责人	迪力下提·帕尔哈提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90.00	其中: 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29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团通过组织演出，租赁设备等形式取得部分收入，在创收中，需要支付演出成本费用，如演职人员费用，设备损耗维修费用，服装及练功防护用品费用、税金等。保障我团的运行达到100%的工作状态，为演出的正常开展提供资金保障，为文化下乡，各项工作的开展提供支持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在职人员人数	>=110人	历史标准	111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聘用人员人数	>=53人	历史标准	56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演出场次	>=32场	历史标准	50场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公务保障用车数量	=5辆	历史标准	5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购置办公设备数量	>=20件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演出差错率	=0%	历史标准	0场次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时效指标	演出按时完成率	>=95%	历史标准	>=9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观看演出群众的娱乐生活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新疆艺术剧院木卡姆艺术团						
项目名称		木卡姆团综合业务楼运行补助			项目负责人	迪力下提·帕尔哈提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80.00	其中: 财政拨款	18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保障本团各部门正常运转，使办公、排练正常化，完成多项公益性演出任务，为各族人民提供高质量的文化艺术产品，保证各族群众充分享受文化艺术权益，充分发挥重点艺术表演团体在建设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导向作用、代表作用、示范作用。我团综合业务楼集办公、排练、演出为一体，房屋建筑面积 16994.41 平方米，运行经费 180 万元，保障本团综合楼运行所需水、电、电气维护、消防维护、配电维护、物业所需保洁、保安、监控、物业管理、设备维修人员费用、维护材料经费、日常基础设施方面的费用，基础设施设备维修改造，日常办公各项基本支出费用等。在大楼正常运转得到保障的前提下，我团各部门正常发挥其职能，全团干部职工共同努力，互相配合，紧紧围绕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这一新疆工作总目标，突出剧团中心工作，在文艺创作演出，基础设施建设、综合治理及安全生产、对外文化交流等方面均取得了显著成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综合业务楼运行面积	=16994.41 平方米	历史标准	16994.41 平方米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在职人员人数	>=110 人	历史标准	111 人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保障聘用人员数量	>=53 人	历史标准	56 人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专用设备更新数量	=1 套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劳务费发放及时率	=100%	历史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木卡姆团日常运行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项目名称		厅本级其他业务经费				项目负责人	吉萍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86.4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86.40	
项目总体目标		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保障国家津贴补助人员 8 人，开展“订单式”人才工作等文旅部补助项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订单式人才数	>=10 人	计划标准	10 人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订单式人才单位数	>=5 个	计划标准	5 个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特殊津贴发放次数	=2 次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特殊人员津贴标准	=600 元/月/人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订单式人才补助标准	=3.70 万元/人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带动西部民族地区人才培养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吐鲁番学研究院						
项目名称		吐鲁番学研究院课题研究项目				项目负责人	艾里肯·巴拉提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7.82	其中: 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37.82	
项目总体目标		完成课题研究工作，包含对新疆吐鲁番晋唐墓地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野考古发掘报告撰写工作，《新疆加依墓地考古发掘报告》（项目批准号：19AKG005）报告撰写整理工作，2025年吐鲁番市科技计划项目：《吐鲁番市交河故城景区资源数字化》。2025年《雅尔湖石窟壁画研究》等课题项目，通过研究，该领域研究空白得以填补，吐鲁番学领域得到持续扩展，填补中国历史研究空白，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课题研究数	>=4个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果报告	>=3个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通过验收结项	>=2个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工作按时完成率	>=9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设备费及耗材	<=8.31万元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其他课题成本	<=18.51万元	计划标准	-	9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劳务费	<=11万元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填补研究空白	有效填补	计划标准	-	3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宣传交流中心						
项目名称		文化和旅游宣传交流中心业务费				项目负责人	李勐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5.1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25.10	
项目总体目标		为了更好的履行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能，保障厅官网、机房日常检测维护的劳务、服务支出，保障中心正常运行及后勤服务；为中心日常工作正常进行做好后勤保障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门户网站全站（深度）检测服务	>=4 次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劳务费保障人数	>=2 人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通过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门户网站全站（深度）检测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其他后勤保障支出	<=3.50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保障厅官网、机房维护等劳务支出	<=21.60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办公场所的互通互联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项目名称	文物保护野外勘察项目				项目负责人	殷弘承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32.65	其中: 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132.65		
项目总体目标	用于文物保护事业发展，开展文物保护野外勘察项目。使各地文物保护工作能有序开展，避免由于不当保护，造成破坏性保护。依据《维吾尔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经费暂行管理办法》（财教〔2016〕233号）、《关于加强国家文物保护资金管理的意见》（财教〔2020〕245号）等文件，用于文物保护事业发展，文物保护野外勘察项目支付相关资金。文物保护野外勘查项目经费支出主要用于开展规划编制赴野外勘察租车、人员住宿、其他交通花费等业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物保护野外勘察项目人数	>=10 人	历史标准	7 人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质量指标	文物保护项目合格率	>=95%	历史标准	100%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文本打印费	<=2 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人员经费	<=97.25 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文保相关事业勘察费	<=33.4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新疆文保事业的贡献度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第三方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2026 年)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本级						
项目名称		文物保护野外看护人员补助费				项目负责人	白伟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138.00	其中: 财政拨款	1,138.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实现全区上半年 529 处野外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自治区级文物保护单位及长城烽燧有专人看护、日常巡查, 提高巡查看护员工作积极性, 最大限度减少破坏、盗挖、盗掘等涉及文物违法犯罪案件发生, 有效保障文物及相关设施安全, 营造社会公众参与文物保护的良好社会氛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自治区野外文物保护单位数量	=529 处	历史标准	529 处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全疆补助覆盖率	=100%	历史标准	100%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时效指标	补助金发放及时率	=100%	历史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会公众文物保护意识	有效提升	历史标准	有效提升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文物点得到保护率	>=90%	历史标准	0.9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文物看护人员满意度	>=95%	历史标准	0.95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本级						
项目名称		文艺精品剧目全疆巡演项目				项目负责人	赵衍勇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200.00	其中: 财政拨款	1,20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 通过开展多场次巡演, 全面展示开放的新疆、发展的新疆、幸福的新疆, 深入推动优质文化资源直达基层, 解决优秀舞台艺术作品供给不足的问题, 满足全疆各族群众的精神文化需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演出场次	>=78 场次	计划标准	-	1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演出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	1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巡演完成时间	2026 年 12 月 30 日前	计划标准	-	1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自治区和部分地州市优秀舞台剧(节)目“走出去”巡演成本	<=425 万元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地州市优秀舞台剧目巡演成本	<=475 万元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自治区级优秀舞台剧目巡演成本	<=300 万元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各族群众中华文化认同感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爱乐乐团						
项目名称		新疆爱乐乐团 2026 年演出业务费				项目负责人	方力京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0.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50.00	
项目总体目标		2026 年计划组织 4 场商演；参演人数 80 人；发放参演人员资金次数 4 次；演出任务完成率 $\geq 95\%$ ；参演人员补助费每人每次不超过 0.1562 万元；业务保障能力提升情况显著提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演人员人数	$\geq 80$ 人	计划标准	-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发放参演人员资金次数	$\geq 4$ 次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商业演出场次	$\geq 4$ 场	计划标准	-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演出任务完成率	$\geq 95\%$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 100\%$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次发放参演人员资金标准	$<= 0.16$ 万元/人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保障能力提升情况	显著提升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度	$\geq 95\%$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美术馆						
项目名称		新疆美术馆馆藏品收购专项经费					项目负责人	殷杰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0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新疆美术馆将拓宽收藏渠道和方式,提高收藏水平,同时通过捐赠、展览等活动,丰富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将建构中国现当代美术史的新疆艺术作品收藏体系,完善艺术研究机制,力争成为连接亚欧艺术的学术中心。将确保美术作品收藏按期完成率100%,保障公共文化服务的质量和效率。通过上述政策的指导和实施,新疆美术馆计划在2026年实现馆藏品收购专项经费收购美术作品数量不低于66幅,以进一步推动新疆美术事业的发展,并丰富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收购美术作品数量	>=66幅	计划标准	60幅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收购馆藏品达标率	=100%	历史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专家评审通过率	=100%	历史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美术作品收藏按期完成率	=100%	历史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收藏补偿金及购置金	<=180万元	历史标准	145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作品收藏其他相关费用	<=20万元	历史标准	55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有效丰富	计划标准	有效保障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观群众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90%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美术馆						
项目名称		新疆美术馆免费开放运行保障及日常公用经费				项目负责人	王巨江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450.00	其中: 财政拨款	1,45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以及中办、国办印发的《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意见》中办发〔2015〕2号文件，新疆艺术中心通过以下措施确保了高效运转和服务质量的提升：1、物业服务面积：通过实施物业服务采购项目，确保了2026年物业服务面积不低于7.8万平方米，满足了艺术的运营需求。2、设施设备运维项目：通过开展建筑设施运维项目，保障了设施设备运维项目数不低于10项，确保了艺术中心设施设备的稳定运行。3、网络运维数量：通过专业的网络运维服务，确保了艺术中心网络运维数量不低于3个，保障了信息化服务的顺畅。4、设施设备运维验收合格率：通过严格的质量控制措施，实现了设施设备运维验收合格率达到100%，确保了运维项目的质量。提高了艺术中心的服务效率和用户满意度。通过这些措施的实施，新疆艺术中心不仅提升了自身的服务水平和运营效率，而且为公众提供了更加安全、便捷、高效的文化服务，进一步促进了文化艺术的普及和交流。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服务面积	>=7.80 万平方米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设施设备运维项目数	>=10 项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艺术中心公共设施维护项目数	>=1 项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艺术中心网络运维数量	>=3 个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设施设备运维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艺术中心网络运维响应时间	<=24 小时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艺术中心参观人数	>=60 万人次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艺术中心参观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美术馆						
项目名称		新疆美术馆文创开发、设计、制作项目					项目负责人	杨帆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70.00	其中: 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70.00	
项目总体目标		通过文创产品的设计与研发，将更多优秀的文化创意产品引入到人们的生活之中，从而更好的发挥文化资源的魅力，提高文化资源传播的效率。2026年新疆美术馆预计布展文创区域不低于50平方米；开发文创产品不低于3种；外全年对外推广文创产品次数不低于3次，从而更好的发挥文化资源的魅力，提高文化资源传播的效率。并且通过自主创新，可以研发出大量合乎实际需要的文化创意产品，同时展现文化资源深度发展的创新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对外推广文创产品次数	>=5 次	计划标准	5 次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发文创产品种类	>=3 种	计划标准	3 种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布展文创区域面积	>=50 平方米	计划标准	50 平方米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产品质量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对外推广文创产品及时性	>=90%	计划标准	9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推广中华优秀文化	有效宣传	计划标准	显著提高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游客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90%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人民剧场							
项目名称	新疆人民剧场经营业务支出				项目负责人	田康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690.5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1,690.50		
项目总体目标	为加快推进文化润疆，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落实文旅融合发展战略，配合第四届新疆文化艺术节、第二届中国新疆民间艺术季、中国新疆丝绸之路音乐季等自治区大型文化活动，结合团结剧场《你好，阿凡提》《AI 疆爱疆》两个旅游演艺项目，开展“两季两周一台剧社”的宣发运营工作。通过线下及线上的系统化宣传，运营好新疆人民剧场和团结剧场两个文旅阵地，提升优质演艺项目传播力，打造特色旅游打卡 IP，树立新疆人民剧场和团结剧场品牌形象，努力把新疆人民剧场打造成集剧场、影院、展馆、剧社、研学为一体的文化娱乐旅游综合交流平台，并进一步讲好中国新疆故事。坚持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同步发力，确保剧场人员正常工资福利待遇，保障剧场正常运转和持续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房屋建筑物取暖面积	=17441.85 平方米	历史标准	17441.85 平方米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聘用人员数量	>=50 人	历史标准	33 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购置设备数量	>=10 台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在职人员保障数量	>=32 人	历史标准	32 人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保障剧场运行率	>=90%	历史标准	9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电影租赁成本	<=295 万元	历史标准	435 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保障人员经费	<=12.51 万元/人	历史标准	576.99 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文化生活水平	显著提高	历史标准	显著提高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95%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2026 年)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馆（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项目名称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馆公益性场馆基本运行保障经费项目				项目负责人	梁健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952.00	其中：财政拨款	952.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今年是自治区成立 70 周年，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直属事业单位新疆非物质文化遗产馆对外开放已被列入“自治区 2025 年十件民生实事”，为保障新疆非遗馆如期开馆，确保场馆基本运行。通过系统性的展示、保护、传承、研究和活化利用，全面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可持续发展，增强公众对非遗的认知与认同，促进文化多样性保护和文化传承创新，助力文化自信建设与人类文明交流互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电暖保障场馆面积	>=13086 平方米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场馆运行天数	>=313 天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活动、讲座场次	>=31 场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活动完成质量合格率	>=9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举办活动完成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月物业成本	<=58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参馆人员对非遗的认知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馆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新疆文化和旅游学校						
项目名称		新疆文化和旅游学校日常保障运行经费			项目负责人	买吐送·胡达白地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0.80	其中: 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10.80	
项目总体目标		严格遵循《新疆文化艺术学校财务制度新文校字〔2022〕6号》的规定与要求,确保资金精准、及时地用于补足学校劳务派遣人员的工资发放,使劳务派遣人员的劳动报酬得到充分且合理的保障,维护其合法权益,进而稳定学校的人力资源队伍,为学校各项工作的顺利推进提供坚实的人力支持基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弥补劳务派遣人员工资人数	>=15人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弥补劳务派遣人员工资次数	>=1次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弥补劳务派遣人员工资费用标准	<=0.72万元/次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新疆文化和旅游学校						
项目名称		新疆文化和旅游学校专项业务费			项目负责人	买吐送·胡达白地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46.20	其中: 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246.20	
项目总体目标		以“保障基础运行、优化资源配置、提升教育质量”为核心，通过系统性资金补充与精准投入，全面解决学校经费缺口问题，推动教育教学及管理工作高效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弥补绩效工资人数	>=73 人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秋季招生人数	>=250 人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学生活动开展次数	>=8 次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弥补绩效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弥补绩效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弥补人员绩效工资	<=1.33 万元/年/人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秋季招生人均费用	<=1000 元/人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教育教学及管理工作高效开展	有效推动	计划标准	有效推动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新疆艺术剧院歌剧团						
项目名称		新疆艺术剧院歌剧团演出业务费项目				项目负责人	阿布力孜·阿不都拉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626.00	其中: 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626.00	
项目总体目标		通过多媒体、融媒体等多种媒体宣传，增强中国文化表现力、影响力。通过精彩的文化演出，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提供文化精神食粮，增强群众文化生活幸福感、获得感以及文化感。保证本团团演出活动的正常运转，调动 14 名劳务派遣人员的积极性，提升演出质量，增强其公共文化服务能力，以及 2026 年单位车辆维修保养，税金等经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劳务派遣人员人数	>=14 人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公务车辆运行维护数量	>=4 辆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演出场次	>=20 场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演出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时效指标		演出举办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群众文化生活，增强群众文化生活幸福感、获得感	有效增强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新疆艺术剧院歌舞团						
项目名称		新疆艺术剧院歌舞团演出业务费				项目负责人	吐尔逊江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73.15	其中: 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373.15	
项目总体目标		新疆艺术剧院歌舞团职能是：创作、排练、演出新疆少数民族音乐歌舞剧（节）目，为各族观众服务；继承和借鉴各民族优秀文化艺术，促进新疆音乐歌舞的创新与发展。作为差额预算拨款单位，通过组织商业演出的形式取得部分自有资金收入，保障我团的工作正常开展。2026年计划组织10场商演，群众参与人数达标率；资金发放及时性达到100%；参演人员补助费达到1万元/人；业务保障能力提升情况显著提高；观众满意度达到95%以上（包含9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商业演出	>=10 场	计划标准	3 场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参演人员数量	>=85 人	计划标准	无上年完成值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演出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节目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0.95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性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参演人员补助人均标准	<=1 万元/人	计划标准	0.5 万元/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水平	显著提升	计划标准	显著提升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0.95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新疆艺术剧院							
项目名称	新疆艺术剧院专项业务费				项目负责人	习创德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40.00	其中: 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340.00		
项目总体目标	经新疆艺术剧院党委研究决定, 通过多元自主收入补充财政拨款不足, 最终全部用于艺术创作、文化惠民、人才培养等核心业务, 既增强了单位的自我造血能力, 又牢牢守住了公益属性的底线, 为新疆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提供了重要支撑。该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发放在职人员年底考核绩效奖金、足额缴纳税金、业务活动支出等。通过此项目的实施, 可以保障演出场次大于等于 20 场次, 演职人员出勤率大于等于 95%, 演出过程中发生重大安全事故发生率为 0%, 绩效奖金发放及时率 100%, 有效提升观众对新疆文化艺术知晓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演出场次	>=20 场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舞台设备购置	>=12 套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舞台设备购置验收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演职人员出勤率	>=95%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演出过程中发生重大安全事故发生率	=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绩效奖金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观众对新疆文化艺术知晓率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新疆艺术剧院民族乐团（新疆民乐团）							
项目名称	演出业务经费				项目负责人	张锐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0.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30.00		
项目总体目标	民乐团主要以创作演出优秀的民族音乐曲目，进行舞台民族音乐作品的创作，整理加工传统民族音乐与保护，为广大观众服务。为了推进文化自信自强，铸就社会主义文化新辉煌。2025年我团计划与旅游合作演出、景区商业演出、重大节庆演出，将演出收入主要用于演职人员25人劳务费，并由我团分管领导负责，创研室负责人牵头，将于2026年12月30日前完成文化演出5场，并通过多媒体、融媒体等多种媒体宣传，做到不少于2篇的报道宣传，增强中国文化表现力、影响力。通过精彩的文化演出，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提供文化精神食粮，增强群众文化生活幸福感、获得感以及文化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大节庆演出场数	>=5场	历史标准	5场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宣传报道次数	>=2篇	历史标准	2篇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演出保障人数	>=25人	历史标准	25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演出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演出举办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演职人员劳务费	<=29万元	计划标准	20万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增值税金及附加	<=1万元	计划标准	10万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显著提高	历史标准	显著提高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度	>=95%	历史标准	95%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新疆艺术剧院							
项目名称	艺术剧院运行经费			项目负责人	习创德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00.00	其中: 财政拨款	50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自治区财政每年全额保障安排新疆艺术剧院运行经费，维持剧院日常运转的基础，确保专业艺术队伍稳定、排练演出正常开展、场馆设施基本维护等，为剧院履行公益性演出、艺术创作、文化惠民等核心职能提供资金保障。通过此项目的实施，保障单位年度各项工作任务顺利完成，维持机构高效、稳定、低碳运行、综合楼内设施设备维修改造和保养，及时缴纳公共经费。为保证各族群众充分享受更优质、多元的文化供给，让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更加充实、美好，真正实现文化惠民、文化乐民。通过此项目的实施，保障 6 辆公务用车的正常运行、大楼内设施设备维修改造，及时缴纳水电等公用经费。为保证各族群众充分享受文化艺术权益，充分发挥重点艺术表演团体在建设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导向作用、代表作用、示范作用，为惠民演出提供资金保障，有效提升文化影响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务用车保障数量	=6 辆	计划标准	6 辆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综合楼建筑面积	=35599.69 平方米	计划标准	35599.69 平方米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综合楼维修维护覆盖率	>=98%	历史标准	98%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运转经费数	<=0.13 万元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综合楼正常运转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新疆艺术剧院杂技团						
项目名称		杂技团专项业务费			项目负责人	玉苏甫江·买买提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30.00	其中: 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23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团计划通过组织商业演出创收 150 万元、租赁房屋收入 80 万元，共 230 万元非财政拨款收入，主要用于弥补人员经费、日常公用经费、物业管理费等缺口，保障我团达到 100% 的工作状态，为演出的正常开展提供资金保障，为文化下乡，各项工作的开展提供支持保障。弥补人员数量达到 127 人以上，物业管理面积达到 8020 平方米以上，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得到显著提升，观众满意度达到 90% 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演出场次	>=20 场	计划标准	-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物业管理面积	>=8020 平方米	历史标准	8020 平方米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弥补人员数量	>=127 人	历史标准	135 人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保障人员覆盖率	>=90%	历史标准	0.7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艺术下基层任务完成率	>=90%	历史标准	0.9	1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演出活动按时完成率	100%	历史标准	100%	1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有效丰富	历史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0.9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新疆艺术剧院话剧团						
项目名称		自治区本级政府购买演出				项目负责人	孙乐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00.00	其中: 财政拨款	20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依据新财教〔2016〕238号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区级文艺院团政府购买演出管理办法》的通知,进一步推进自治区级文艺院团体制机制创新,增强其公共文化服务能力,为理顺我团经费保障渠道,保证我团演出活动的正常运转,调动演职人员的积极性,提升演出质量,补助资金优先用于我团60人在职人员基本工资及基础性绩效奖发放,2026年计划再招录5人。保障文化惠民演出场次30场,演出差错数为0场,每场演出副高以上职称演员达到3人,保障演出活动按时完成率为100%,以正常开展演出任务,提高基层群众对党的惠民政策的认知,提高各族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资金人数	>=60 人	历史标准	56 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发放资金次数	=8 次	历史标准	8 次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文化惠民演出场次	>=30 场	计划标准	30 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演出差错率	=0%	历史标准	0 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次发放资金数	<=23.75 万元/次	计划标准	24.38 万元/次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观看演出人次	>=1.40 万人次	计划标准	1.4 万人次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度	>=95%	历史标准	0.95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爱乐乐团							
项目名称	自治区本级政府购买演出				项目负责人	方力京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15.00	其中：财政拨款	215.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乐团 2026 年计划演出不少于 3 场, 用于保障在职人员数量不少于 63 人; 保障其他外请演职人员数量不少于 15 人; 保障公务用车数量 1 辆; 艺术下基层任务完成率达到 95%以上(包含 95%); 保障演员演出经费, 人均不超过 3.6 万元; 保障在职人员绩效工资成本, 人均不超过 2.3 万元; 人均运转经费, 人均不超过 0.26 万元; 社会效益方面, 丰富了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并且显著提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在职人员数量	>=63 人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其他演职人员数量	>=15 人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文化惠民演出	>=3 场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公务用车数量	>=1 辆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艺术下基层任务完成率	>=9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保障演职人员演出经费	<=3.6 万元/人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保障在职人员绩效工资	<=2.3 万元/人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人均运转经费	<=0.26 万元/人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有效丰富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新疆艺术剧院杂技团							
项目名称	自治区本级政府购买演出				项目负责人	玉苏甫江·买买提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60.00	其中: 财政拨款	26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p>根据新财教〔2016〕238号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区级文艺院团政府购买演出管理办法》的通知,为进一步推进自治区级文艺院团体制机制创新,理顺各院团经费保障渠道,保证各院团演出活动的正常运转,调动演职人员积极性,提升演出质量,增强公共文化服务能力,自治区建立区级文艺院团政府购买演出机制。政府购买演出补助资金优先用于自治区级文艺院团在职人员绩效工资发放和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并可用于演出活动所产生的节目创作、演出服装购置、演出设备租用和维护等开支。2026年计划弥补人员数量达到115人以上,开展文化惠民演出场次达到100场以上,购置设备数量达到10台以上,政府采购率达到95%以上,设备验收合格率达到95%以上,艺术下基层任务完成率达到95%以上,演出活动按时完成率达到100%,弥补日常公用经费小于等于24.93万元,保障在职基础绩效工资小于等于197.27万元,保障聘用人员劳务费小于等于37.8万元,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达到显著提升,观众满意度达到95%以上。</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弥补人员数量	>=115人	历史标准	114人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文化惠民演出场次	=100场	历史标准	122场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设备购置数量	>=10台	计划标准	6台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95%	历史标准	100%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艺术下基层任务完成率	>=95%	历史标准	100%	1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演出活动按时完成率	100%	历史标准	100%	1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有效丰富	历史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度	>=95%	历史标准	0.96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新疆艺术剧院民族乐团（新疆民乐团）						
项目名称		自治区本级政府购买演出			项目负责人		张锐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50.00	其中：财政拨款	15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民乐团主要以创作演出优秀的民族音乐曲目，进行舞台民族音乐作品的创作，整理加工传统民族音乐与保护，为广大观众服务演出场次不少于 100 场，包含社区演出、校园演出、重大节庆演出、慰问演出、景区演出等小型惠民演出演出；围绕新创器乐剧《天山南北》大型演出，按期完成文化下基层演出任务及各项演出活动，通过多媒体、融媒体等媒体不少于 10 篇的报道宣传，增强中国文化表现力、影响力、传播力，坚持推进文化自信，加强民族团结，有力促进社会和谐发展，将精彩的文化演出送到家门口，让文化深入基层深入民心，通过文化惠民演出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提供文化精神食粮，增强群众文化生活幸福感、获得感以及文化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化惠民演出场数	>=100 场	历史标准	105 场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演出报道场数	>=10 篇	历史标准	10 篇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其他演职人员数量	>=25 人	计划标准	25 人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在职人员数量	>=35 人	历史标准	35 人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演出质量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3 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生活幸福感	显著提高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度	>=95%	历史标准	95%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新疆艺术剧院歌舞团						
项目名称		自治区本级政府购买演出				项目负责人	吐尔逊江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90.00	其中:财政拨款	49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新财教〔2016〕238号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区级文艺院团政府购买演出管理办法》的通知,保证各院团演出活动的正常运转,调动演职人员的积极性,提升演出质量,增强其公共文化服务能力,自治区建立区级文艺院团政府购买演出机制。政府购买演出资金优先用于自治区级文艺院团在职人员绩效工资发放和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并可用于演出活动所产生的节目创作、演出服装购置、演出设备租用和维护等开支。歌舞团职能是:创作、排练、演出新疆少数民族音乐歌舞剧(节)目,为各族观众服务。2026年计划文化惠民演出150场,保障在职人员数量为144人;艺术下基层任务完成率达到95%以上(包含95%);演出按时完成率达到90%以上(包含90%);人均运转经费不超过0.091万元/人,保障在职人员经费不超过3.311万元/人,社会效益方面,丰富了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并且显著提高;观看演出群众满意度达到90%以上(包含9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在职人员数量	>=144人	计划标准	126人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文化惠民演出	>=150场	计划标准	150场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艺术下基层任务完成率	>=95%	计划标准	95%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演出按时完成率	>=90%	计划标准	9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运转经费	<=0.091万元/人	计划标准	0.09万元/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保障在职人员经费	<=3.311万元/人	计划标准	3.71万元/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显著提高	计划标准	显著提高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90%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新疆艺术剧院歌剧团							
项目名称	自治区本级政府购买演出				项目负责人	阿布力孜·阿不都拉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95.00	其中：财政拨款	195.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为贯彻落实“文化润疆”工程，丰富各族群众精神文化生活，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支持新疆艺术剧院歌剧团2026年度开展公益性演出活动。旨在稳定剧团演职人员队伍，弥补人员经费缺口，保障艺术创作与演出的持续生产力；高质量完成年度惠民演出任务，扩大优质文化产品供给，满足基层群众文化需求；传承与发展新疆歌剧艺术，促进各民族文化交融，巩固民族团结，实现社会效益与单位可持续发展相统一。根据政府购买演出管理办法，补助资金优先用于弥补歌剧团在职及退休人员工资、绩效工资及社保、医保、公积金缴费的缺口。并可用于演出活动所产生的节目制作、演出服装购置、演出设备租用和维护开支。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在职人员数量	>=80人	历史标准	80人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文化惠民演出	>=70场	历史标准	70场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艺术下基层任务完成率	>=95%	历史标准	>=95%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演出按时完成率	>=90%	历史标准	>=90%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公用经费支付及时率	=100%	历史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年观看演出人次	>=1万人	历史标准	0.92万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观看演出群众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90%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本级						
项目名称		自治区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工作经费				项目负责人	白伟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000.00	其中: 财政拨款	1,00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开展自治区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第三阶段工作,依法认定、登记并公布不可移动文物,建立自治区不可移动文物资源总目录,逐级验收并向社会公布普查成果。开展不可移动文物认定。开展普查数据质量审核工作,组织开展文物认定。开展普查成果汇总验收与成果公布。县级、地级、自治区级普查机构逐级开展检查验收,编制普查报告,上报普查成果。开展普查宣传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召开四普会议	>=1 次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普查成果集套数	>=500 套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审计	>=1 次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数据验收通过率	>=9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时效指标	完成普查验收工作	=2026 年 5 月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普及文物保护利用知识	持续提升	计划标准	-	3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文物工作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本级							
项目名称	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			项目负责人	罗静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000.00	其中: 财政拨款	1,00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 “天山南北贺新春非遗年俗展”“文化和自然遗产日”暨新疆非遗周主会场活动，新疆传统工艺主题展示活动，提高非遗系统性保护水平，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目标 2. 对 38 个自治区级非遗代表性项目的保护传承活动进行补助，项目存续状况持续改善，影响力持续增强。 目标 3. 对 237 名在世且评估合格的自治区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传承活动进行补助，提高非遗代表性传承人积极性，增强其授徒传艺等履职尽责的能力。 目标 4. 对 5 位自治区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的记录工作进行补助，保存和传播传承人的独到技艺、文化记忆。 目标 5. 编纂《中华文脉——新疆传统音乐集（第一部）》，编纂出版《新疆非遗图典（二）》，修订《新疆非遗保护条例》，编制自治区“十五五”非遗保护规划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自治区本级组织管理工作	=3 项	历史标准	2 项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展示展演重大项目数量	=3 个	历史标准	2 个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护自治区级代表性项目数量	=38 项	历史标准	35 项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支持自治区级代表性传承人传习活动	=237 人	历史标准	268 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自治区级代表性传承人记录人数	=5 人	历史标准	5 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自治区级代表性传承人传习活动补助发放到位率	>=90%	计划标准	9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非遗传承人群增长率	>=5%	历史标准	5%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对增强非遗保护传承氛围的影响	长期	历史标准	长期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自治区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90%	5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非遗保护与传承活动受益公众满意率	>=90%	历史标准	90%	5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本级						
项目名称		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				项目负责人	吉萍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9,900.00	其中: 财政拨款	19,90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 抓住“一带一路”“文旅融合”“高质量发展”等重大机遇, 深入实施文化润疆工程和旅游兴疆战略, 推动文旅产业提质升级, 加强战略布局和顶层设计。以旅游基础设施改造提升、旅游产业促进与扶持、旅游品牌推广与宣传促销、文旅融合等项目为抓手, 助力全区文旅事业高质量发展, 推动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植根心灵深处, 实现各项旅游指标平稳增长, 各族群众文化和旅游需求得到更好满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旅融合项目	=19 项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旅游品牌推广与宣传促销项目	=13 项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旅游产业扶持项目	>=7 项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国家级文化和旅游品牌创建奖励	=13 家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旅游景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补助项目个数	=15 个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非遗集市”非遗进景区提升项目	=7 个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重点旅游线路旅游标识标牌建设补助块数	>=200 块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新建旅游厕所	>=188 座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接待国内外游客人数	>=3.30 亿人次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新疆旅游形象的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游客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图书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古籍保护中心）						
项目名称		自治区文化信息资源共享专项经费			项目负责人	于志敏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60.00	其中：财政拨款	26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一是网络安全和图书馆集群管理服务，预算经费 55 万元。对新疆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分中心（新疆图书馆）的网络安全及软件的维护，对全疆信息资源服务提供平稳高效运行的技术支撑和保障，为全疆各级公共图书馆提供在线及现场的技术支撑和培训，提供业务系统的升级服务及日常数据更新。包括 2 个中心机房的服务器、网络设备、安全设备以及全馆终端设备，图书馆业务自动化集群管理系统、新疆公共数字文化综合服务平台、新疆志愿者服务平台和新疆数字图书馆平台等 4 套业务系统的安全保障。目标：响应时间小于等于 1 小时，系统故障率小于等于 1%。二是数据库更新，预算经费 180 万元。通过更新数据库资源，为公众提供海量的优质公共文化数字资源，为新疆图书馆做好线上阅读服务推广和阅读活动的开展提供资源供给保障，从而提高新疆图书馆云阅读服务能力。主要对已采购的有声图书、电子图书、电子期刊、少儿多媒体资源、编程学习平台、知识资源系统、学术期刊等数据库的数据更新。目标：数据库资源的更新数量要达到 10% 以上，保障图书馆数据库资源的常有常新，丰富公众的资源供给。三是服务推广，预算经费 25 万元。主要是开展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文化创新服务，如新疆图书馆的新媒体运营推广（微信公众号、抖音、微博等）、活动策划、视频制作、直播活动、线上线下活动、基层辅导等。计划在全年开展不少于 8 场的文化服务活动，策划开展各类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活动，通过新媒体平台，直播平台等方式丰富阅读渠道，拓展受众范围扩大图书馆的社会影响力。目标：公众文化服务活动的参与数累计较上年增长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软件及硬件设备	>=40 台	计划标准	-	9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数据库更新	>=13 个	计划标准	-	9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文化服务推广活动	>=8 场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系统故障率	<=1%	计划标准	-	9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数据库资源更新率	>=10%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1 小时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数字资源更新时间	<=30 天	计划标准	-	9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数字文化服务人次增长率	>=5%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用户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本级						
项目名称		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项目				项目负责人	赵衍勇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750.00	其中: 财政拨款	75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贯彻落实习近平文化思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艺工作重要论述精神，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艺的意见》等文件要求，进一步推动全区文艺事业繁荣发展。根据自治区党委、政府关于文化工作安排，加强对重点节点艺术创作的谋划和扶持力度，拟重点支持创作 8-10 台舞台剧（含交响音乐会、晚会、等），支持创作 2 部歌曲、舞蹈、杂技等小型作品，支持打磨提升 1-3 台舞台剧目，支持举办 2-3 场美术作品采风、展览活动。其中，包括支持地州市创作 3-4 部左右舞台剧，创作 1 部小型舞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创作剧（节）目数量	$\geq 8$ 部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打磨提升作品数量	$\geq 2$ 部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举办采风、展览活动场次	$\geq 2$ 场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作品质量合格率	$\geq 90\%$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创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geq 90\%$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创作（演出）成本	$\leq 670$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采风创作及展览成本	$\leq 80$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推动全区文艺事业繁荣发展	有效推动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geq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本级						
项目名称		自治区文物保护专项资金				项目负责人	白伟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090.00	其中: 财政拨款	3,09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通过开展文物保护工作,充分增强我区文物保护经费利用率,推动文物保护工作有序开展,提升文物保护水平与全民文物保护意识,促使文物单位成为意识形态工作的重要阵地,满足各族群众精神文化需求的重要场所,实证新疆“四史”、坚定文化自信、增强“五个认同”、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重要载体。展示新疆丰富瑰丽的文化遗产,发挥文物实证史证作用,筑牢各族群众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推进文旅融合,把文物资源优势转化为旅游发展优势。主要完成工作: 文物保护修缮、文物保护专项课题、重点文物三防工程、自治区级文物保护单位“两线”复核划定、流动博物馆、重点馆所少数民族语言翻译审核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物宣传推介工作	>=15 项	历史标准	11 项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文物保护业务	>=25 项	历史标准	17 项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自治区级文物保护单位安全防护项目	>=3 项	历史标准	2 项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涉案文物鉴定数	>=1 项	历史标准	1 项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文物保护业务完成率	>=90%	历史标准	0.9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涉案文物鉴定完成率	>=90%	历史标准	0.9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文物宣传推介工作及时率	>=90%	历史标准	0.9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持续提升	历史标准	持续提升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推进文物事业健康发展	持续提升	历史标准	持续提升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文物工作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0.9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新疆艺术剧院木卡姆艺术团							
项目名称	自治区本级政府购买演出				项目负责人	迪力下提·帕尔哈提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90.00	其中: 财政拨款	39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新财教〔2016〕238号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区级文艺院团政府购买演出管理办法》的通知,为进一步推进自治区级文艺院团机制创新,理顺各院团经费保障渠道,保证各院团演出活动的正常运转,调动演职人员的积极性,提升演出质量,增强其公共文化服务能力,自治区建立区级文艺院团政府购买演出机制。政府购买演出补助资金优先用于自治区级文艺院团在职人员绩效工资发放和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并可用于演出活动所产生的节目创作、演出服装购置、演出设备租用和维护、演职人员经费等开支。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在职人员人数	>=110 人	历史标准	111 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聘用人员人数	>=53 人	历史标准	56 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文化惠民演出场次	>=40 场	历史标准	50 场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演出差错率	=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演出活动按时完成率	>=90%	历史标准	9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年观看演出人次	>=2.5 万人次	历史标准	2.5 万人次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90%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本级				
项目名称	2026 文化人才专项经费			项目负责人	石俊
项目资金(万元)	中央补助:	1,732.00	本级配套:	0.00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2026 年从自治区本级文化旅游单位和各地州级单位选派文化旅游工作者赴全疆开展文化旅游服务;为受援县市培训基层文化旅游工作者,深入乡镇、街道、社区开展文化服务工作及指导、帮扶、开展各类文化活动,构建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巩固基层思想文化阵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选派文化旅游工作者服务基层		≥800 人	
		选派基层文化旅游工作者人数		≥150 人	
		基层文化旅游工作者接受培训班次		≥6 期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	
	成本指标	选派工作者经费		=2 万元/人/年	
		培养工作经费		=2.16 万元/人/年	
		项目总成本		=1732 万元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选派文化旅游工作者服务基层对基层文化旅游事业发展的作用		提升	
		选派基层文化旅游工作者接受培训的培训效果		良好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本级				
项目名称	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			项目负责人	罗静
项目资金(万元)	中央补助:	1,793.00	本级配套:	0.00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对国家级非遗代表性项目、国家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传承活动、研修培训、国家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记录工作等进行补助，推动非遗保护传承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实施国家级非遗代表性项目保护数量		$\geq 59$ 项	
		实施国家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记录工作数量		$\geq 8$ 人	
		实施研培计划数量		$\geq 4$ 期	
		补助国家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传承活动人数		$\geq 87$ 人	
	质量指标	国家级非遗代表性项目保护任务完成率		$\geq 90\%$	
		研培计划培训学员结业率		$\geq 90\%$	
		国家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传承活动补助发放到位率		$\geq 95\%$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受培训非遗传承人相关产品销售额增长率		$\geq 5\%$	
		非遗传承人增长率		$\geq 5\%$	
	社会效益	非遗保护传承受益公众增长率		$\geq 5\%$	
		推动社会参与非遗保护传承渠道		比上一年度增加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非遗传承人满意度		$\geq 90\%$	
		非遗保护传承活动受益公众满意度		$\geq 90\%$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本级				
项目名称	国家文物保护资金			项目负责人	李强
项目资金(万元)	中央补助:	20,153.00	本级配套:	0.00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开展克孜尔千佛洞 47 窟保护展示、森木赛姆千佛洞环境整治、莎车加满清真寺防雷、达玛沟佛寺遗址 1-3 号佛寺保护展示项目等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保护项目 40 个；开展新疆各族人民烈士纪念碑修缮工程、大、小桃儿沟千佛洞壁画修复、脱库孜吾吉拉千佛洞环境整治工程等省级及省级以下文物保护单位保护项目 8 个；开展哈密市博物馆馆藏服饰保护修复、库车市博物馆馆藏木器文物保护修复等可移动文物保护项目 16 个；开展考古勘探项目 1 个。着力加强文物保护利用，提升文物安全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文物保护项目(重点项目)		=2	
		实施文物保护单位保护项目		=46	
		实施考古项目		=1	
		实施可移动文物保护项目		=16	
		当年确认列入支持范围的国保单位保护利用规划实现率		≥98%	
		省级及省级以下文物保护单位保护项目预算占一般项目补助的比重		≤30%	
		数字化保护支出预算占一般项目补助的比重		≤15%	
	质量指标	当年确认列入支持范围的国保单位“四有”工作实现率		≥98%	
		项目验收合格率		≥98%	
		安全事故发生率		≤0.5‰	
		国保单位的重大险情排除率		≥90%	
		馆藏珍贵文物和重要出土的抢救性保护修复率		≥90%	
		文物损毁、违规修复发生率		≤0.5‰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提升国家文物保护水平与全民文物保护意识		比上一年度提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保护单位对文物保护满意度		≥90%	
		社会公众对重点文物保护满意度		≥90%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本级				
项目名称	旅游发展基金补助地方项目资金			项目负责人	段玉明、曹志辉、吉萍
项目资金(万元)	中央补助:	1,798.00	本级配套:	0.00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支持地方提升旅游公共服务水平，加强旅游宣传推广，推进旅游业转型升级融合发展，促进文化和旅游消费，推动旅游业高质量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旅游公共服务水平提升的 A 级旅游景区个数		4 个	
		宣传推广旅游景区、旅游度假区、旅游休闲城市和街区个数		≥20 个	
		宣传品制作数量		≥300 份	
		支持旅游业转型升级融合发展和旅游业产品创新的项目个数		≥2 个	
	质量指标	A 级旅游景区数据监测覆盖率		≥90%	
		全国大中城市旅游集散中心覆盖率		≥95%	
		景区公共信息服务、引导标识服务覆盖率		≥95%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国内旅游收入增长率		≥6%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旅游投诉举报办结率		≥90%	
		旅游公共服务群众满意度		≥90%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本级				
项目名称	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项目负责人	李强、蒲怀民、赵衍勇、吉萍
项目资金(万元)	中央补助:	17,718.00	本级配套:	0.00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引导和支持地方提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项目，改善基层公共文化设施条件，加强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等，支持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促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保障广大群众读书看报、收听广播、观看电视、观赏电影、进行文化鉴赏、开展文化体育活动等基本文化权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公共图书馆按规定免费开放个数			≥110 个
		文化馆(站)按规定免费开放个数			≥1243 个
		博物馆、纪念馆按规定免费开放个数			≥63 个
		支持开展公益性演出的濒临失传剧种数量			2 个
	质量指标	公共数字文化年度任务完成率			≥90%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公共数字文化服务人次增长率			≥3%
		群众文化活动参加人次增长率			≥3%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促进文化消费活动满意度			≥90%

###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已公开 60 个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102531.59 万元。其中：当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28 个，涉及预算金额 45144.90 万元(拨付厅系统各单位 31445.60 万元，拨付地州 13629.30 万元，拨付系统外单位 70.00 万元)；当年政府性基金项目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1200.00 万元(拨付厅系统各单位 650.00 万元，拨付地州 550.00 万元)；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 26 个，涉及预算金额 12992.69 万元(不含上年结转的 2 个项目 16.19 万元)；当年中央转移支付安排的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4 个，涉及预算金额 41396.00 万元(拨付厅系统各单位 8502.50

万元,直接下达至地州 32840.50 万元,拨付系统外单位 53.00 万元),当年中央转移支付安排的政府性基金项目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1798.00 万元(拨付厅系统各单位 398.00 万元,直接下达至地州 1400.00 万元),绩效目标表由我厅公开。以上资金中直接下达至地州 48419.8.00 万元,拨付系统外单位 123.00 万元。

未公开绩效目标项目 34 个,涉及预算金额 4235.49 万元,其中:(1) 2026 年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项目-中华文化基层浸润工程,涉及预算金额 300.00 万元; (2) 2026 年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项目-天鹅,涉及预算金额 200.00 万元; (3) 2026 年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项目-阿不都拉的点唱机,涉及预算金额 50.00 万元; (4) 2026 年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项目-火焰西游,涉及预算金额 100.00 万元;(5) 2026 年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项目-烟火老街,涉及预算金额 100.00 万元; (6) 2026 年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项目-阿凡提大冒险,涉及预算金额 80.00 万元; (7) 2026 年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项目-怀秀之间-新疆扇面艺术展,涉及预算金额 10.00 万元; (8) 2026 年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项目-致青春 ·浪遏飞舟-第四届新疆大学生优秀美术作品展,涉及预算金额 30.00 万元。以上(1)-(8)项,共 880.00 万元,由自治区党委宣传部统一公开; (9)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学生资助补助经费-中等职业教育中职免学费,涉及预算金额 162.00 万元; (10)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学生资助补助经费-中等职业教育中职助学金,涉及预算金额 82.06 万元; (11) 提前下达 2026 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中职奖补资金,涉及预算金额 1000.00 万元; (12) 提前下达中央 2026 年新疆西藏等地区教育特殊补助资金-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免教材费,涉及预算金额 13.26 万元; (13) 提前下达 2026 年自治区学生资助补助经费-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免学费,涉及预算金额 48.00 万元; (14) 提前下达 2026 年自治区

学生资助补助经费-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涉及预算金额 23.69 万元；（15）提前下达 2026 年自治区学生资助补助经费-中等职业教育免住宿教材费，涉及预算金额 30.48 万元。以上（9）-（15）项，共 1359.49 万元，由自治区教育厅统一公开；（16）未公开绩效目标涉密项目 19 个，涉及预算金额 1996.00 万元，由自治区党委宣传部、自治区党委组织部拨付我部门。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10628.33 万元，上年非财政拨款结转 16.19 万元，按规定本年无绩效目标表。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九、委托业务费:**反映因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而支付的委托业务费。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2026年02月06日